桓台县马桥实验学校各类应急预案汇编

目 录

**1.校园安全总体应急预案………………………………………4**

**2.重大节假日安全工作应急预案………………………………14**

**3.防范外来暴力侵害事件应急预案……………………………18**

**4.影响学校安全稳定事件应急预案……………………………24**

**5.重大安全事故应急处理预案………………………………28**

**6.马桥实验学校校园反恐怖防范工作标准……………………37**

**7.关于成立学校反恐怖防范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46**

**8.反恐预防和应急事件工作预案………………………………48**

**9.解救人质应急预案……………………………………………51**

**10.学校治安、刑事案件处理应急预案…………………………54**

**11.校园周边突发事件应急预案…………………………………59**

**12.学校防震减灾应急预案………………………………………63**

**13.学校地震应急疏散预案实施细则……………………………72**

**14.危险化学药品安全事故应急预案……………………………77**

**15.学校重大危险药品安全事故应急预案……………………79**

**16.交通安全应急预案…………………………………………81**

**17.学校消防应急预案…………………………………………84**

**18.火灾事故应急预案…………………………………………88**

**19.重点要害部位发生火灾事故应急救援工作处理预案……90**

**20.防雷电安全应急预案………………………………………96**

**21.学校关于师生集会的安全应急预案………………………99**

**22.关于组织学生参加社会实践活动的安全要求和防范措施100**

**23.学校集体外出、大型活动安全事故应急预案……………102**

**24.学校防楼梯踩踏安全应急预案……………………………105**

**25.学校特种设备突发安全事故应急预案……………………107**

**26.特种设备重特大事故应急处置预案………………………109**

**27.学校工程建设、危房安全事故应急预案…………………113**

**28.校内墙体、各类墙体附属悬挂物及场地应急预案………116**

**29.学校突发校舍倒塌事故应急预案…………………………119**

**30.关于学校多功能教室的安全应急预案……………………123**

**31.关于实验室的安全应急预案………………………………125**

**32.学生劳动安全预案…………………………………………127**

**33.学生防溺水安全事故应急预案……………………………128**

**34.学生意外伤害应急预案……………………………………132**

**35.关于学生体育活动的安全应急预案………………………135**

**36.体育活动意外伤害安全预案………………………………137**

**37.关于处置校园打架斗殴现象的安全应急预案…………139**

**38.学生触电安全事故应急预案……………………………141**

**39.教学楼楼道安全预案……………………………………142**

**40.突发食品卫生安全事件应急预案………………………146**

**41.学校食品饮食卫生安全应急预案………………………150**

**42.关于预防食品中毒事件的安全应急预案………………152**

**43.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154**

**44.学校预防与控制传染病应急预案………………………158**

**45.学校防治急性肠道传染病应急预案……………………161**

**46.校园伤害事件应急预案…………………………………164**

**47.学生离校（家）出走事故与防范应急预案……………170**

**48.恶劣天气等自然灾害应急预案…………………………179**

**49.特大自然灾害救灾应急预案……………………………183**

**50.学校防汛防台应急预案…………………………………185**

**51.学校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193**

**52.恶劣天气应急预案………………………………………197**

**53.自然灾害、突发事故逃生自救知识手册………………199**

**54.学校高空坠物应急预案和处置流程……………………210**

**55.交通事故应急处置预案…………………………………216**

校园安全总体应急预案

为创建平安校园，确保广大师生安全和学校公共财产安全，使各种紧急情况出现时能够得到及时妥善有效的处理，根据有关法规文件，结合学校实际，特制订本应急预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以人为本”的思想，坚持师生生命安全及国家利益高于一切，坚持“预防为主、积极处置”的方针，尽一切努力杜绝或减少校园暴力、消防、饮食、治安等安全事件的发生，尽一切努力把师生生命安全及学校财产的损失降到最低限度。

二、工作原则

1.坚持以人为本，师生生命安全高于一切，稳定压倒一切的原则。

2.坚持谁审批，谁负责，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坚持预防为主，教育为主，管教并举，积极处置原则。

3.坚持冷静、沉着、积极主动和及时、合法、公正处理的原则。

三、工作目标

1.牢固树立安全责任意识，切实提高师生员工的安全自我防护能力。

2.健全完善各种安全规章制度及工作责任制度，做到早防范、早处置，防患于未然。

3.建立快速应急机制和应急处理机制，及时采取果断有效的措施，确保学校教学秩序正常运行。

四、组织管理

（一） 成立校园安全应急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如下：

组 长：付建海

副组长：荆长春、牟堃、孙波、魏强

组 员：

孙学芹、孙学武、金玉霞、毕晓琳、胡刚、石明、王继红、胡建、孙学彬、田成伟、孙文秀、金晓波、张宽、宋谊明、崔悦、信超、全体班主任

王铉、邢雪丽、史济强、李沙沙、李彬、张勇、宗志君、崔波、张伟、全体班主任

校外辅导员：王振东 马桥派出所 联系电话：8530110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地点设在安全办公室，孙波同志兼办公室主任，联系电话2346559。

（二） 职责分工与任务

**安全工作责任分工表**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职务 | 电话 | 职责 | 备注 |
| 付建海 | 组长 | 13655338821 | 负责学校安全全面领导工作 |  |
| 荆长春牟堃孙学芹王铉 | 副组长 | 13518648143135895516161385335119715153368826 | 总体负责教学管理，教学安全及处理教学突发事件。 |  |
| 孙波魏强 |  | 1386935945113475528409 | 负责学校安全工作的全面开展。对突发事件承担协调指挥工作。 |  |
| 毕晓琳王继红 | 组员 | 1845338599713508951002 | 负责学校安全教育工作。负责学校安全工作资料收集整理，突发事件综合信息采集。负责学校日常安全工作开展，负责学校设备设施安全。处理学校突发事件。健全学校安全保卫、消防、设施设备管理的安全管理制度。 |  |
| 金玉霞 | 13864389172 | 负责学生教学安全工作。处理学校教学突发事件。负责学校日常安全教育宣传工作开展。负责学生活动安全工作。 |  |
| 崔悦 | 13361598937 |
| 孙文秀 | 13678648498 |
| 胡 刚 | 13475618480 |
| 宋谊明 | 13561669990 |
| 孙学武胡建张宽史济强 | 134553319721385335424213561617209 | ⑴ 确保学校的校舍、场地、教育教学设施、器械和生活设施设备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⑵确保向学生提供的食品、饮用水符合国家或者行业的有关标准，严把食品安全、卫生关。⑶防火、防盗、防饮食中毒、防暴雨洪水，有相关措施，确保全年无责任事故。 |  |
| 金晓波张伟 | 13475584534 | 信息、网络教育宣传安全工作 |  |
| 张宽 | 13561617209 | 教职工安全宣传教育，处理信访工作 |  |
| 石明 | 13561678433 | 艺体活动安全教育工作 |  |
| 王继红 | 13508951002 | 全校学生心理健康安全教育 |  |
| 孙波魏强 | 1386935945113475528409 | 负责学校安全保卫工作，消防救火工作，突发事件负责维持秩序、现场警戒。 |  |
| 信 超 | 13573396100 | 1. 严格把好三关：食品采购、餐具消毒、从业人员健康。2. 做好食堂人员的晨检工作。如发现有身体不适人员应及时劝其休息，不得进入食堂。3. 定时组织食堂人员学习食品卫生安全知识，开展安全教育。4. 严禁闲杂人员进入食堂。5. 按行业规定执行操作程序，确保食品加工卫生，要做好个人卫生工作、食堂保洁工作和餐具消毒工作，保证无鼠、无蝇、无蟑、无卫生死角。6. 炊事班每天下班前需检查液化气、水源、电源有无关闭。 |  |

1.加强学校教职工队伍建设与管理，开展师德师风建设活动，提高其业务素质，及时将身体和心理不适应教学和学校管理人员进行调离撤换，确保教师队伍的稳定。

分管领导：牟堃 责任处室：办公室 电话：3058558

2.规范办学收费行为。

（1）规范学校办学收费行为，切实解决教育的热点，难点问题，化解矛盾纠纷，妥善处理人民群众来信来访。

分管领导：孙学芹、金玉霞、张宽 责任处室：教导处、财务室。

（2）学校周边环境治理等各类事故的协调、调查及处理。

分管领导：牟堃、王继红；责任处室：学校办公室、政教处。

3.安全教育与教育教学管理。

（1）学校安全教育及管理（内容包括中学消防、交通，出行安全，校外溺水事故预防、拥挤踩踏事故预防，各种自然灾害预防）。

（2）学校卫生安全教育，食堂制度建设、食品、药品存放及管理，流行性疫病与传染病预防。

分管领导：孙学芹、金玉霞、石明、崔波、信超 责任处室：教导处、总务处。

4.学校校舍规划，勘察、建设安全、危房改造、停止使用或拆除施工场地的安全，发现安全隐患及时排除。

分管领导：孙学武、胡建、史济强 责任处室：总务处。

5.发挥工会组织职能效能，增强民主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加大计划生育宣传力度，预防违规、违纪行为发生。

分管领导：张宽 责任处室：学校工会。

6.严把学校师生集体活动的申报、审批，监督节假日各处室和学校安全保卫，确保公共财产不受损失。

分管领导：牟堃 责任处室：学校行政办公室。

五、主要工作措施

1.及时传达贯彻上级主管部门及政府等有关政策规定，安排部署全校安全工作，制定工作目标。

2.协调上级部门并结合本部门工作特点，相互配合，共同做好学校安全监管工作。

3.一旦校园发生突发事件，立即启动应急预案。迅速抵达现场，组织协调指挥。

4.召开学校各负责人会议，通报有关事项，汲取教训，稳定人心。

5.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向上级主管部门报告事件情况，请求并接受上级领导帮助。禁止瞒报、迟报和以大报小，以多报少的行为。

6.定期或不定期对学校安全工作进行督查。

7.各部门对突发事件要及时进行相互通报协调，并统一口径、途径上报，接受新闻媒体或社会公众咨询。

六、各类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一）学生溺水事故及防洪抗灾

1.遇到暴雨雪、台风或龙卷风、洪涝等自然灾害事故，学校要实行值班制度，加强巡查。

2.加强对学校校舍、围墙、厕所及其他建筑物排查，落实校舍定期勘查制度，对鉴定成危房的校舍及其它房屋，要及时拆除或修理。

3.夏季加强学生预防溺水事故的教育和管理，提高学生的安全意识和防护技能。

4.学校应加强与社区组织，有关机构，学生家长（监护人）的联系，共同做好学生（重点是农村学校学生）的校外活动监管工作。

5.学校一旦出现学生溺水死亡事故，应立即向上级主管部门、当地政府及公安部门报告。

6.对已发生的溺水死亡事故，要分清责任，妥善处理，并做好其亲属的思想工作，确保社会稳定。

（二）交通意外事故

1.建立健全校车管理制度，定期对校车进行检修。

2.校车驾驶员必须做到不疲劳开车，不酒后开车，不违章驾驶，不超载超速。

3.学校师生外出不乘坐不安全车辆，确保出行安全。

4.学校要加强对学生遵守交通规则教育，教育并要求小学生放学实行路队制，中学生不骑电动车、摩托车等机动车辆，不闯红灯，提高学生交通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

5.学校要与当地公安、交警部门联系，在学校及路口，设立警示标志，斑马线、减速带等，确保过往人员与车辆安全。

6.出现交通意外事故后，应及时将受伤学生医院救治，并联系交警部门，对责任事故进行调查处理。

（三）食物中毒安全事故

1.学校要立即停止校内食堂的生产经营活动，并及时向卫生防疫部门报告，及时报警110、120请求援助。

2.积极协助卫生机构救助病人。

3.学校立即封存造成食物中毒或可能导致食物中毒的食品和原料、工具、设备和现场。

4.事故发生后，学校必须配合卫生防疫部门的调查，如实提供有关材料和样品。

5.积极配合公安部门，做好案情调查工作。

6.采取有效措施，做好善后处置工作。

（四）流行传染病安全事故

1.学校发现有传染病症状的学生，应立即通知家长将患病学生带到医院检查就诊，有传染病的教师不得带病上班，凡患传染病的师生须经县级医院诊断无传染后方可返校。

2.学校对传染病人所在的教室及涉及的公共场所要及时消毒，对与传染病人密切接触的师生要隔离观察，防止疫情扩散。

3.及时将发现的疫情上报卫生防疫部门，并作好病人的跟踪监控。

（五）外来暴力侵害事故

1.对未经允许的各类人员，学校门卫或相关主管人员不得放行，并及时将闯入者驱逐出学校。

2.一旦校内发现坏人袭击、行凶、暴力侵害学生时，应依法强力制止，同时报警110、120请求援助。

3.对受伤师生及时救治。

4.采取有效措施，做好善后处置工作。

（六）工程建设及危房安全事故

1.学校在新建或改建的建筑物施工场地，要树立警示牌，设置隔离栏网。

2.学校发生建筑物、危房安全事故，迅速组织师生疏散至安全地段，及时将事故信息报告上级行政主管部门。

3.对受伤师生组织抢救，及时报告110、119、120请求援助，封闭事故现场。

4.学校应定期对校舍进行勘察、发现危房及时消除、严禁师生在危房内学习、生活及其它活动。

5.采取有效措施，做好善后处置工作。

（七）外出大型活动安全事故

1.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学校组织外出大型活动必须报请上级行政主管部门，经同意后方可实施。学校组织的外出的大型活动要制订安全应急预案。

2.学校组织学生参加中招考试，会考考试及其它外出活动，必须确定校长负责，安排足够教职工负责照看学生，乘坐安全车辆，必须加强食宿监管。

3.事故发生后，学校迅速抢救受伤师生，及时将事故信息上报行政主管部门。

4.及时报警110.120请求援助，保护好事故现场。

5.采取有效措施，做好善后处置工作。

（八）群体性事件

1.广泛宣传有关法规政策。使广大人民群众了解有关政策规定，认真解决社会公众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及时减少和化解矛盾纠纷，妥善处理人民群众来信来访，对于县领导批示的案件，要及时准确、严肃认真查处上报。

2.坚持教育政务及校务公开，增强教育工作的透明度。

3.认真落实“两免一补”及义务教育阶段一费制政策，规范教育收费行为，减轻学生及家长的经济负担。

4.协调有关部门、团体，做好困难群众子女、外来务工子女就学及帮扶活动。

5.各种教师职评、表彰、评先等活动要做到公开、公正、公平。

6.配合有关部门大力整顿学校周边的交通、治安秩序，强化对校园周边流动人口、出租房屋的管理，净化教学环境，减少违法犯罪案件的发生。

（九）学生出行拥挤踩踏事故

1.学校把消除楼梯间的安全隐患列入学校安全管理范畴。楼梯窄小要改造加固，楼梯内电灯要保证明亮，停电时要有其它照明设施补充。

2.加强安全事故易发部位的管理。如楼梯间、走廊等部位，安排专人、定时维持秩序，负责疏导、保护和管理学生有序流动。

3.人员众多的学校在学生出行活动中，应实行错时放学行走，防止人员过多拥挤，踩踏事故发生。学生上体育课，开展文艺活动及其它活动要做到遵守秩序，相互礼让，安全有序，不打闹，不拥挤、不追赶，养成良好的文明行为习惯。

4.出现事故后，应立即组织人员进行疏散，将受伤学生送到医院救治。

（十）重大火灾安全事故

1.积极与公安消防部门配合，组织消防安全排查，消除各种火灾隐患，按照规定，充实完善各种消防设施和设备。

2.事发现场教师果断指挥学生紧急疏散，并将事故信息迅速上报主要负责人。

3.学校应快速将学生转移到远离火源的安全地带。

4.严禁组织学生参与救火，教师要利用一切灭火设备扑救，及时向119、120报告求助，在最短时间内将受伤师生送至医院救治，并指定专人保护好事故现场。

5.采取有效措施，做好善后处置工作。

6.加强用电管理，经常检修电器电路，保证用电安全。

（十一）危险药品安全事故

1.学校危险药品要求专柜存放，专人管理。

2.在实验操作过程中出现的安全事故，现场教师要及时将学生疏散至安全地段，迅速将情况报告学校主要负责人（值班领导）。

3.在最短时间内将受伤师生送至医院抢救，及时拨打119、120请求援助，保护好事故现场。

4.采取有效措施，做好善后处置工作。

七、启动条件

提前做好各项安全工作的应急准备，一经发现师生中有突发事件发生时，立即启动本案。

重大节假日安全工作应急预案

为落实上级指示精神，在重大节假日（寒假、清明、五一、端午、国庆、中秋、元旦）期间完善学校的安全防卫制度，保障节日期间的校园安全，做到遇事不惊、临危不乱，故制订本应急预案。

一、应急事件处理领导小组

组 长：付建海

副组长：荆长春、牟堃、孙波、魏强

组 员：

孙学芹、孙学武、金玉霞、毕晓琳、胡刚、石明、王继红、胡建、孙学彬、田成伟、孙文秀、金晓波、张宽、宋谊明、崔悦、信超、全体班主任

王铉、邢雪丽、史济强、李沙沙、李彬、张勇、宗志君、崔波、张伟、全体班主任

领导小组下设四个工作组：

**1.现场指挥组**

组 长：付建海

成 员：当班领导

主要职责：组织指挥人员疏散、负责联系当地119消防队、公安派出所民警和部分教师。

**2.后勤保障、救护组**

组 长：孙学武

成 员：胡建、石明、田成伟、史济强、信超、张宽

主要职责：组织学校骨干教师，体育教师及有关人员，对受伤人员实行现场抢救、送医院等救护等工作。

**3.思想工作组**

组 长：荆长春

成 员：孙学芹、王铉、孙学彬、李彬、金玉霞、宋谊明、崔悦、胡刚、孙文秀

主要职责：负责受伤人员的思想稳定和疏通工作，消除紧张和恐惧心理并做好家长及相关人员的劝解工作。

**4.联络汇报组**

组 长：牟堃

成 员：、李沙沙、毕晓琳

主要职责：负责向上级领导和有关部门汇报灾情，向社会及有关部门发布信息。并及时做好有关资料的收集、保存工作。

二、应急预案

（一）校内发生火灾、漏电、房屋倒塌等特大安全事故的应急预案。

1.切断各楼层电源。

2.发生火警，先以灭火器扑灭；火势蔓延，急打“119”；房屋倒塌且有师生被埋入，急打“119”，并有组织地进行抢救。

3.迅速向校长和有关负责人报告，接报告后，校领导、主管部门负责人应尽快赶到现场组织抢救。

4.开通全部安全通道，在现场的学校领导、教师、保安人员和其它员工组织学生迅速撒至安全地带，以保证师生安全为最高原则，阻止师生自发盲目救灾。

5.配合消防、医院等单位，做好自救工作。（校领导指挥）

6.尽可能保护好现场，做好有关涉及本案的有关证人证事记录。

（二）校外不法人员进入校内实施暴力或抢劫事件应急预案。

1.来人不履行登记手续，强行闯入，门卫应力加阻止，不得放行。

2.来人已强行闯入校内，门卫追赶不及，应即电话通知有关部门领导，及时将闯入者查清逐出。

3.校内发现不法分子袭扰、行凶、行窃、斗殴、抢劫、劫持人质、放火、破坏公私财物，应立即采取下列处置方法：

① 迅速报警（110），并尽快向上级主管部门汇报。

② 迅速报告学校保安。

③ 对歹徒进行劝阻或制服，保护在场师生安全。

④ 迅速报告学校领导和主管处室。

⑤ 为防不法分子逃跑，在制止、制服其前应关闭校门。

⑥ 立即将受伤师生送往附近医院进行救治。

4.记录不法分子的体貌特征和其它犯罪情节，收集不法分子施暴凶器，保护好案发现场。

5.组织校内力量，配合上级有关部门，做好善后工作。

三、在突发性事件发生后，活动组织者或第一个接警者或首位发现突发事件的教师，为该预案的第一责任人。第一责任人要以学校利益、师生利益为重，无条件地承担组织、抢救和报告工作，如接警后拖延、推诿等，一律视为玩忽职守、失职或渎职。学校视失职情况追究失职者的责任。造成严重后果的，给予严肃的行政处分，直到追究刑事责任。

四、在突发事件发生后，全校教职工要把抢救、保护学生生命安全视为第一要务，不得临阵退怯，更不得采取事不关已的回避脱逃手段，否则，将视作严重违反《教师职业道德》，给予降级、撤职、解聘、待岗等处分；造成严重后果的，依法给予开除、行政处分，直到追究刑事责任。

**五、**突发事故发生后，由当事人（第一个报告者或知情者），在应急预案领导小组中主管负责人的召集下，在案发2小时内，认真、仔细、如实填写《突发事故处理一览表》，以备查用。

防范外来暴力侵害事件的应急预案

学校是未成年人集中的场所，也是近来犯罪分子利用孩子无反抗能力而采取极端的报复作案手段较多的场所。近期全国各地不断发生犯罪分子闯入学校伤人案件，为防患于未然，有效预防校园暴力事件的发生，及时处置危及师生生命安全的各类恶性事件，有效地控制事态的扩大，切实保障广大师生生命与学校财产的安全，维护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本着“沉着应付、措施果断、快速反应、高效处置”的总体要求，特制定本预案。

一、可能引发学校暴力事件的主要原因：

因师生矛盾激化引发家长冲击学校正常教学秩序及校园周边地区闲散人员冲击学校危害师生利益等情形引发学校暴力事件、恐怖分子造成的破坏性行为、由各种因素引起的对社会不满的极端分子的恶性行为、歹徒在被追捕过程中的威胁性行为、因严重利益冲突而引发的报复性行为、精神病人的严重失控行为等。

二、事件的预防：

1.加强门卫管理制度和会客制度，严格门卫登记验证许可制度。严控外来不良人员进入学校。学校师生出入校门一律出示相关证件，外单位来客一律在校门口进行登记，获许后方可进入校园，杜绝外来人员进校发生事端的可能。

2.制定严格的安全保卫制度。值班人员在值班领导的带领下，每天对全校进行24小时不间断巡查，一旦发现可疑人员，立即进行盘查布控，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和汇报。

3.认真落实安全检查制度。各处室、级部按照所辖范围每天进行安全情况自查，学校值班领导每周进行抽查，每月进行大检查，发现问题，立即研究整改措施，并及时整改。

4.定期排摸学校不安定因素，学生或教职工中有扬言暴力行为的人，要及时上报，对可能引发矛盾激化事件的当事人将进行逐一摸排登记，并做好矛盾的化解工作。

5.学校出现陌生人，全校师生员工都要以主人公姿态细心观察，或上前询问盘查，或立即上报，严堵事故漏洞，严防事故发生。

6.加强对师生的法制和安全教育，增强师生的法制意识和自我保护意识。

7.积极组织师生进行防范暴力事件预案的演习，提高师生的防范和自救能力。

三、应急组织机构

各小组树立“责任重于泰山，安全第一”的思想，做到安全工作抓点滴、抓平时、抓反复。警钟长鸣，以防为主，统一领导，分级负责，措施果断，快速反应，高效处置。

如果发现犯罪分子进行破坏或行凶,各小组成员要敢于同犯罪分子做斗争，要视师生生命安全和学校利益大于一切，在紧急关头共产党员、共青团员要挺身而出，英勇顽强，不怕牺牲，努力制止和控制犯罪行为。

1.领导小组

组 长：付建海

副组长：荆长春、牟堃、孙波、魏强

组 员：孙学芹、孙学武、金玉霞、毕晓琳、胡刚、石明、王继红、胡建、孙学彬、田成伟、孙文秀、金晓波、张宽、宋谊明、崔悦、信超、全体班主任

王铉、邢雪丽、史济强、李沙沙、李彬、张勇、宗志君、崔波、张伟、全体班主任

校外辅导员：王振东 马桥派出所副所长

2.报警及信息联络组

组长：牟堃

成员：李沙沙、毕晓琳

3.安全保卫组

组长：孙波、魏强

成员：学校安保人员

4.谈判组

组长：荆长春

成员：孙学芹、王铉、金玉霞、孙学彬、李彬

5.疏导组

组长：金玉霞、邢雪丽（兼）

成员：崔悦、孙文秀、胡刚、各班班主任

6.医疗组

组长：石明

成员：田成伟、王继红、张勇、张伟

7.事后处理组

组长：孙学芹、王铉（兼）

成员：金玉霞、宋谊明、崔悦、胡刚、孙文秀、各班主任

8.后勤保障组

组长：孙学武

成员：胡建、张宽、史济强、信超

四、事件的处理：

一旦发生学校暴力事件，务必以保护学生的生命安全为主要目的。

（一）各小组应急行动程序

1.报警。由校办、政教处牵头及各处室、级部安排的信息员组成的报警组，可立即按响一键报警系统或拨打“110”报警电话或马桥派出所报警电话8530110。校长或副校长或指定临时负责的主任或值班领导立即宣布启动应急预案。同时报警组立即向中心校（18816106106）县教体局安全办（8263139）马桥镇政府（8530021）及相关部门上报事件发生情况。

2.立即由应变能力强、口才较好的老师组成的谈判组；由身体强壮的老师、警卫组成的保卫组与犯罪嫌疑人周旋，对犯罪嫌疑人进行劝说以拖延时间，或由保卫组伺机制服。

3.安全疏导组立即协同各级部主任、班主任保护有关对象或全体学生，将保护者或全体学生护送到安全地点并清点学生人数。

4.一旦发生伤害事故，医疗卫生组以最快的速度将伤员送往就近医院进行抢救，或拨打医疗急救电话：120或最近的马桥镇医院（8533120），并通知家长或亲属。

5.信息联络组根据情况通知相关学生家长及教师家属，并做好接待解释工作，稳定家长和家属情绪。

6.事后处理小组保护现场，配合警方调查。

7.各小组在警方的指导下维持秩序、作善后处理。信息联络组将处理情况情况及时上报中心学校（18816106106）、县教体局安全办（8263139）、马桥镇政府（8530021）及相关部门。

（二）应急行动要求

1.全体教职工均为应急行动成员，有预防制止侵害事故的责任。

2.侵害事故发生时第一目击的教职工必须于第一时间向学校领导报警或及应急领导小组报告，尽可能地制止事态扩大。

3.领导小组得悉侵害应急情况后立即赶赴本级指挥所，各种应急小组到教学楼附近集结待命。领导小组发出启动预案的指令后，各组人员各就各位。

4.级部主任与各班主任负责指挥学生安全有序的进入教室坐定，不得跑去事故现场围观，做好学生安定情绪的教育。

5.如需要转移学生，疏导组要及时率领班主任把学生转移到安全房屋或场所，同时应防止学生因慌乱造成拥挤踩踏等次生灾害。班主任立刻清点本班人数，并上报安全保卫小组孙波（13869359451）。

6.领导小组依法发布有关消息和警报，全面组织各项救护工作。各有关应急小组随时准备执行应急任务并在上级统一组织指挥下，迅速组织本级抢险救灾。

7.迅速开展以抢救人员为主要内容的现场救护工作，及时将受伤人员转移并送至附近卫生院抢救。

8.领导小组要与上级及各组、各室保持信息畅通及时掌握情况，根据上级指示，从全局利益发布各项指令；各组、各室根据自己的任务职责，做好各项工作，尽最大的努力减少损失，保护师生安全。

9.加强对重要设施设备，重要物品的救护和保护，加强校园值班值勤和巡逻，防止各类犯罪活动。

10.积极做好广大师生的思想宣传工作，迅速恢复正常秩序，全力维护社会安全稳定。

11.迅速了解和掌握本系统受侵害情况，及时汇总上报上级教育主管部门。

12.启动本预案后，全校师生员工必须服从领导，听从指挥，统一思想，统一行动，按照学校安全工作制度中有关要求操作，做到安全有序、有条不紊。严禁擅自行动或发布不当言论。

13.当领导小组下达撤消指令后，各组、各室全部回到日常工作组织和常规工作程序中。有关善后处理按学校安全工作有关制度执行。

14.记住下列常用电话号码：

报警：110火警：119医疗急救：120

校长办公室：7205550

中心校办公室：18816106106

县教体局安全办：8263139

县教体局办公室：8263117

镇政府办公室：8530021

马桥派出所：8530110

马桥医院：8533120

15.本预案自公布之日起实施。

影响学校安全稳定事件应急预案

　　为加强重大突发安全事件处理的综合指挥能力，提高紧急反应速度和协调水平，有效地预防和及时处置学校突发的安全事故，切实保障广大师生生命和财产安全，创建“平安校园”，确保学校长治久安，根据《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结合我校实际，特制定本应急预案。

一、本预案适用范围

 （一）因自然灾害而引起的突发事件：地震、水灾、风灾、雹灾、雪灾等。

 （二）因人为因素而引起的突发事件：教学安全事故，建筑质量安全事故，设备质量安全事故，爆炸、危险品污染或泄露、火灾事故、交通事故、疫情、中毒等。

 （三）因社会对抗和冲突而引发的突发事件：刑事案件、恐怖暴力活动等。

二、突发安全事件应急组织机构和职责

（一）影响学校安全稳定事件应急领导小组及其职责

组 长：付建海

副组长：荆长春、牟堃、孙波、魏强

组 员：

孙学芹、孙学武、金玉霞、毕晓琳、胡刚、石明、王继红、胡建、孙学彬、田成伟、孙文秀、金晓波、张宽、宋谊明、崔悦、信超、全体班主任

王铉、邢雪丽、史济强、李沙沙、李彬、张勇、宗志君、崔波、张伟、全体班主任

影响学校安全稳定事件应急领导小组的职责

1．发布应急救援命令、信息；

2．组织指挥救援队伍实施救援及现场安全保卫，事故区域警戒行动；

3．及时向上级汇报突发安全事故情况；

4．做好现场安全疏导和人员紧急疏散工作，阻止无关人员随意进入现场；

5．配合上级和有关部门开展救援工作。

（二）设立现场处置机构及其职责

应急领导小组下设警戒维护组、医疗抢救组、信息联络组、后勤保障组、预备机动组。

1．警戒维护组组长：孙波，手机：13869359451。

职责：做好现场保护、危险区人员撤离、维护现场秩序、劝说围观学生和群众离开现场。

2．医疗抢救组组长：石明，手机：13561678433。

职责：主要承担现场人员的抢救或向临近医院及时疏散治疗工作。

3．信息联络组组长：牟堃，手机：13589551616。

职责：及时做好事故情况汇报，保持信息畅通，做好与有关部门的联络工作。

4．后勤保障组组长：孙学武，手机：13455331972

职责：负责现场施救、物资保障工作，保证交通的畅通无阻，协助做好救援工作。

5．预备机动组组长：金玉霞，手机：13864389172。

职责：随时听候领导小组的调动、使用，应付突发事件发生。

三、突发安全事故发生后的对策和措施

（一）突发安全事故发生后，有关部门应在第一时间内把事故情况报告学校突发安全事件应急领导小组，并拨打“110”、“119”、“120”等报警电话向有关方面求助。

（二）接到报警，应急领导小组即刻派警戒维护组、医疗抢救组、信息联络组、后勤保护组、预备机动组、赶赴现场，并进行自救，及时切断危险源，预防和制止事故、疫情、破坏活动等的进一步扩大，保护好现场。

（三）组织好学生的疏散工作，做好学生家长的安抚工作，阻止学生参加突发事故救援工作。

（四）协助有关部门做好突发安全事件的善后工作。

四、安全应急预案的制定、实施及演练

（一）学校结合实际，详细制定各类安全应急预案。

（二）学校切实加大平时对危险源的监控力度，全面掌握危险信息，一旦发生突发安全事故，立即启动应急预案。

（三）学校认真开展安全防范演练，切实加强广大师生的安全常识和逃生技能，每学年培训演练活动不得小于4次。

（四）学校培训演练过程中必须注意以下事项：1. 尽可能类似安全事件发生时可能出现的情况。

2.结合演练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对各应急预案进行修改，增加应急预案的有效性、可操作性。

3.定期做好监测，做好消防、通讯等设施的检验、检查工作，保证各种设施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

安全工作无小事，要牢固树立“珍爱生命，安全第一”、“预防重于抢险、责任重于泰山”的观念，做到警钟长鸣，常抓不懈。

重大安全事故应急处理预案

为有效防范重大事故的发生，及时消除各类事故隐患，尽量减少事故发生后的伤亡及财产损失，在第一时间充分调动各方面力量投入抢险救助工作，根据《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山东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规定》和市《特别重大事故应急救援预案》以及《马桥中心校重大安全事故应急处理预案》等有关法律法规文件，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本预案。

一、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学校发生的重大安全事故。包括学校集会、大型集体活动，春秋游、交通、游泳、校舍倒塌、火灾、台风、地震、食物中毒、传染病监控等。

二、组织领导

学校高度重视安全工作并实行一把手负责制。学校成立了应急指挥部办公室，总指挥由校长担任，副总指挥由副校长担任；成员由各处室负责人、各班班主任等有关人员组成。学校将进一步加大安全工作的领导力度，将安全工作纳入对各处、组、室和班级考核的重要内容。

学校发生安全事故，要立即报告镇政府和县教体局。同时学校要积极组织、指挥、调度现场的抢救救助工作并保护好现场，防止事态进一步扩大。学校校长和各分管负责人要及时赶赴事故现场组织抢救救助工作。

学校安全事故应急救援指挥部领导成员名单：

组 长：付建海

副组长：荆长春、牟堃、孙波、魏强

组 员：孙学芹、孙学武、金玉霞、毕晓琳、胡刚、石明、王继红、胡建、孙学彬、田成伟、孙文秀、金晓波、张宽、宋谊明、崔悦、信超、全体班主任

王铉、邢雪丽、史济强、李沙沙、李彬、张勇、宗志君、崔波、张伟、全体班主任

安全联络员：孙波

三、应急救援指挥部办公室职责

地点：总务处 负责人：孙学武

职责：

1.协调有关部门按照预案迅速开展救援工作，力争将损失降低到最低程度，并根据事故发生状态，统一部署预案的实施工作，对救援工作中发生的问题采取紧急处理措施。对事故灾害可能危及周边单位和人员时，要及时组织疏散人员和物资。

2.做好稳定社会秩序和伤亡人员的善后处理工作；配合上级部门进行事故调查处理工作；适时发布通告，将事故的原因、责任及处理意见公布于众。

3.根据预案实施过程中出现的变化和问题，及时对预案提出调整、修订和补充意见。

四、报告制度

学校凡发生师生有死亡或较大直接经济损失的重大安全事故，要立即报告县教体局，并在6小时内附上文字报告，报告内容要明确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伤亡、经济损失情况，同时通知有关人员立即赶赴现场实施抢险救助工作。

五、事故应急措施

（一）发生重大盗窃、人身伤害事故时，学校要拨打110报警，拨打120对受伤人员进行急救，并妥善保存现场重要痕迹、物证等。

（二）发生火灾和民用爆炸物品等事故时，学校要拨打119火警，110报警，120急救。要成立灭火指挥部。根据不同类型火灾，由火灾指挥部统一指挥，正确选择灭火方案，控制火势蔓延，防止事态扩大；组织人员从安全通道疏散师生和贵重物资。有爆炸和有毒气体泄漏的场所，应及时疏散周边人员；做好伤员救助、现场保卫、交通疏散等工作，确保抢险救灾工作顺利进行。

1.学校消防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组 长：付建海

副组长：荆长春、牟堃、孙学武

组 员：孙学芹、孙波、金玉霞、毕晓琳、胡刚、石明、王继红、胡建、孙学彬、田成伟、孙文秀、金晓波、张宽、宋谊明、崔悦、信超、全体班主任

王铉、邢雪丽、史济强、魏强、李沙沙、李彬、张勇、宗志君、崔波、张伟、全体班主任

2.学校灭火工作教职工分工表：（附后）

3.学校消防应急疏散预案：

①在教室或专用教室上课时如发生初起火灾，任课教师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应设法予以扑灭并及时报告消防领导小组。分管领导应立即赶赴现场协调和指挥。

②如火势有蔓延失控的危险时，应立即组织师生疏散并及时报警（火警119）。

③如教学楼或办公楼发生火灾时，领导小组成员和在场的所有教职工应立即组织师生有序地疏散至安全的地方，应避免因混乱拥挤而导致踩伤学生的事件。

④教学楼疏散学生的顺序依次为一楼、二楼、三楼、四楼，先靠楼梯口的班级后稍远的班级、室内学生自南而北自前而后的次序迅速离开教室，按2路纵队疏散至广阔场所或应急避难场所。

⑤教学楼疏散演习预案（必要时继续执行）

1.教学楼疏散演习目的

使学生知道演习的目的在于一旦教学楼内出现各种危险，所有师生能安预案及时撤离。

2.楼层疏散顺序：一楼、二楼、三楼、四楼依次疏散。

班级疏散顺序：靠近楼道的班级先走，然后是相邻班级。

4.疏散位置

一楼撤离负责人：一楼年级组长

中楼道集合负责人：二楼年级组长（兼查看学生对待活动的严肃程度）；

西楼道集合负责人：三楼年级组长（兼查看学生对待活动的严肃程度）；

东楼道集合负责人：四楼年级组长（兼查看学生对待活动的严肃程度）。

到达位置后，按班级升国旗时的纵队站队，班主任清点人数。各楼道值班老师在学生全部疏散后跟随最后一名学生迅速撤离到指定位置，集合。

5.教师岗位

以最近演练预案岗位安排为准。

四楼年级组长负责东楼道四楼到二楼检查各岗位老师到岗情况，完毕后到广场帮助组织学生；三楼年级组长负责西楼道四楼到二楼检查各岗位老师到岗情况，完毕后到广场帮助组织学生；二楼年级组长负责中楼道四楼到二楼检查各岗位老师到岗情况；一楼年级组长负责检查一楼值班教师到岗情况，完毕后到广场帮助组织学生。

要求：全体学生在班内安静上课，警报声响起后，班主任快速到达教室组织避险疏散，负责楼道安全的教师听到警报声响起后快速到达所在楼梯维持疏散秩序和安全。

6.注意事项：

（1）所有学生必须服从班主任安排，各班主任、年级主任和负责教师必须按时到位，认真负责，确保演习过程不出现安全事故；

（2）严禁重返教室，以免影响疏散通道的畅通；

（3）必须做的所有楼道单队疏散，不得出现拥挤。不得拥挤，推搡，更不得喧哗、开玩笑；

（4）如发现有人摔倒，应将其扶起，帮助一起逃离危险地，在楼道内若发现有人摔倒，立即停止演练活动。

（5）离开危险地后，按升旗的队列顺序集中到操场，队伍不要散开，保持消防通道的畅通；

（6）各班到达安全区后应立即清点人数，及时汇报。

（7）教育学生发生火灾时，能够做到：

①遇事不慌，头脑冷静。②判明情况，思考对策。

③积极自救，互帮互助。④听从指挥，有序疏散。

（8）遇到其它突发事件，原则上也按此预案执行，如情况需要听从现场指挥。

（三）发生体育课、活动课、实验课重大事故时，学校要拨打120急救电话。化学危险品事故还要做好事故现场警戒和人员的疏散，防止事态扩大。立即通知卫生部门根据化学危险品的种类采取有效措施抢救伤员，防止危害蔓延。

（四）发生工程建设、校舍安全、燃气事故时，学校要拨打120急救，110报警电话。并立即组织人员开展抢险工作，做好事故县域警戒和人员的疏散，防止事故扩大。校舍坍塌事故还要及时调集抢险队伍和施工机械，搜寻遇难和幸存人员。协助医疗救护人员做好受伤人员的抢救工作。

（五）发生急性中毒事故时，学校应拨打120急救电话，根据中毒的症状及特点，迅速组织急救人员开展抢救工作。同时保护好事故现场，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危害扩大。

（六）发生交通事故时，学校应拨打122交通肇事电话和120急救电话，在保护好事故现场的同时，对伤员进行抢救。

（七）发生师生被当作人质遭劫持时，学校各有关部门应立即行动起来，配合家属和公安机关积极解救人质，确保人质安全。学校在保证人质不受伤害的情况下，应尽速查明遭劫持人质的具体情况、被劫持的过程、人质的现状、劫匪的条件等有关事宜。学校应迅速把遭劫持人质的有关情况通报人质家属和公安机关（110报警），并积极采取各种得力措施，稳定形势，安抚人质家属，配合家属和公安机关积极解救人质，确保人质安全。

（八）传染病防控。学校要做到对传染病早预防、早发现、早隔离和早治疗。如出现传染病疑似病人，要果断采取措施，严防疫情扩散。同时做好学校教学、活动场所和设施的消毒处理，尤其是做好学生食堂、图书室、教学楼和办公楼等人群聚集场所的通风、消毒工作，防止病源的滋生和传播。学校要在县、镇卫生部门的指导下，研究制定有效的防治措施和应对预案。加强与县镇卫生部门和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的密切联系，随时掌握最新疫情和学校师生的发病情况，相互配合，共同做好防治工作，确保师生健康和生命安全。

六、现场指挥

处置事故现场最高负责人由校长担任指挥，并根据事故性质、危害程度成立相应的工作小组：如抢险组、抢救伤员组、维护现场秩序警戒组、善后处理组、后勤保障组等，以确保抢险、救助工作有序进行，将事故损失降到最低程度。

七、事故调查

安全事故发生后，根据有关规定，县教体局会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组织调查组进行事故调查。学校要做好相关现场保护工作。事故调查采取“四不放过”原则，即事故原因没有查清不放过，事故责任没有追究不放过，师生员工没有受到教育不放过，没有防范措施不放过。

八、防范监控

为了预防重大事故的发生，学校将加强对重大事故的隐患排查、督促限期整改。对一时难以整改的重大事故隐患，学校要建立档案，逐级上报，并制定防范控制方案，确保重大安全事故隐患得到及时消除和有效控制，从而杜绝重大事故的发生。

九、其他事项

1.本预案是重大事故发生后，学校实施抢救工作，并协助上级部门进行事故调查处理的指导性意见，在实施过程中应根据不同情况随时进行补充。

2.学校要加强对本预案的宣传教育，使全校教职工能熟练掌握预案的内容和相关措施，明确每个人的分工和职责，提高应对重大事故的能力。本预案要上报县教体局备案。

3.本方案未尽事宜，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执行。

4.本预案自公布之日起实施。

 附：学校灭火工作教职工岗位分工职责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场 所 | 教学楼东 | 教学楼西 | 综合办公楼 | 专用室 | 负责人 | 专用室 | 负责人 |
| 总负责 | 金玉霞 | 孙学芹 | 牟堃 |
| 一 楼负责人 | 年级组长班主任任课教师 | 金玉霞班主任任课教师 | 王继红 | 化 学实验室 | 刘秀娟 | 阅览室图书室 | 郑淑俊 |
| 二 楼负责人 | 年级组长班主任任课教师 | 孙波班主任任课教师 | 金玉霞 | 物 理实验室 | 于娟 | 音乐器材室 | 张文波 |
| 三 楼负责人 | 年级组长班主任任课教师 | 孙学彬班主任任课教师 | 金晓波 | 计算机教 室 | 董梦琪 | 体 育器材室 | 胡凯 |
| 四 楼负责人 | 年级组长班主任任课教师 | 毕晓琳班主任任课教师 | 张宽 | 生物实验室 | 孙艳 | 美术室 | 朱新蕾 |
|  |  |  | 胡建 |  |  | 食 堂 | 信超 |

总指挥：付建海校长

校园反恐怖防范工作标准

1.总则

1.1目的

为规范和加强校园反恐怖防范工作，提高反恐怖防范能力和处置水平，维护学校重点设施目标的安全环境，确保师生员工的生命与财产安全，保证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维护教育系统和社会稳定，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制定本标准。

1.2适用范围

本标准适用于学校各级部、各职能处室的反恐怖防范工作。

1.3工作原则

反恐怖防范工作应遵循“预防为主、突出重点、综合施策、保障有力”的方针和“属地管理、分级负责、加强合作、科学应对”的原则。学校在镇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的领导下，指导各级部、各职能处室的反恐怖防范工作。

2.防范重点目标

下列场所或设施是学校反恐怖防范的重点目标：

2.1学校出入口及主要通道、教学楼、综合楼、图书室、食堂、体育场、网络中心、供电（水）设施、校车等。

2.2存放易燃、易爆、有毒、具放射性、危险性物品储藏室。

2.3学校自行确定的其他重点部位：如学生容易集中的场所（广场、运动场等）。

3.防范措施和要求

3.1常态反恐怖防范

常态反恐怖防范措施包括人力防范、物理防范和技术防范，遵循“积极预防、各负其责、依法管理、科学应对”的原则。

3.1.1人力防范

（1）学校成立反恐怖防范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反恐怖防范工作职能职责，确定专职负责人和联络员，加强与公安机关等部门的协调联动，制定反恐怖防范工作方案和应急处置预案，落实安防措施。

（2）学校建立健全反恐怖防范工作责任制，建立起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各负其责、职能处室具体抓落实的防范工作体系。

（3）学校建立健全反恐怖防范工作的督导、检查及考核制度、资料存档、宣传教育与培训制度。

（4）学校加强宣传教育，经常性的组织开展演习演练，使广大师生员工懂得避险、防护、急救、逃生、报警常识，提高他们的反恐意识和能力。对负责安全设备的操作和值守人员要进行正规的器材使用培训，使之能够熟练掌握各类器材装备的使用和操作。

（5）学校按要求配齐、配足专（兼）职安全保卫人员，建立反恐怖防范应急保障志愿者队伍。保安人员上岗执勤时，着保安制式服装，佩戴保安标志和器械；保安人员应按相关规定装备手持式抓捕器、手持式不锈钢叉等抓捕、防护器械。加强值班巡查，学校门卫值班人员确保2人以上24小时在岗在位。学校严格盘查、控制进出校园的无关人员，严格履行联系确认、身份鉴别和登记备案手续，严格询问、盘查来访者携带的物品，禁止带入可疑物品（如易燃易爆、有毒、动物和管制器具等），对进入校园的校外车辆进行登记备案。

（6）加强危险化学物品管控，建立健全使用管理制度，严格落实安全监管职责。学校实验室化学实验物品严格按照公安部门有关化学品的管理规定保存和使用。

3.1.2物理防范

学校重点目标、重点区域、重点场所应安装防护栏、防盗门和照明设施，门窗应当坚固安全，具有防盗和防破坏功能；设置消防、交通安全设施；校门口设置值班室；重点目标和场所的外来人员要有审批和登记手续；对危险化学品的使用、储存、运输等，要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执行，配备相应的储存器具。

3.1.3技术防范

在学校大门、主要道路、食堂、实验室、财务室、学校周界等重点场所、部位安装视频监控系统，重点部位加装入侵报警系统，对学校内部和周边地区的治安情况进行24小时不间断图像监视、记录。视频监控要选用高清摄像机，视频监控系统和入侵报警系统安装应达到以下标准：

（1）校园大门及其他出入口应每处安装至少一台定点摄像机，监控范围应覆盖大门和出入口全部，应能对所有出入的人员、车辆进行清晰辨识；同时应安装紧急报警按钮和对讲系统。

（2）临街学校应在大门外安装动点摄像机，应能覆盖大门外街区二百米范围，以便于随时掌握学校周边治安状况。

（3）学校操场安装监控设施，应能覆盖操场及周边范围，学校周界应安装相适应的摄像机，并与周界入侵报警系统相联动。

（4）教学楼、办公楼、实验楼的出入口及各主要通道处应每处安装至少一台定点摄像机，各楼层宜安装定点摄像机，应能覆盖各楼宇出入口、楼道及楼梯等处。

（5）学生活动区域应在楼道及出入口处安装视频监控设施和门禁系统。

（6）根据具体情况安装相应辅助照明设备，确保夜间监控效果清晰可辨。

（7）学校监控机房应设置在安全部位，应具有与外界通信及报警设施，具备24小时不间断工作的条件，配置经过专业培训的值班监看人员，具备与辖区公安部门实现联网的接口。

（8）入侵报警系统应具备完整的探测报警、自我防护、声光报警显示、记录查询和通信功能；视频监控系统、红外线报警系统或紧急报警按钮应能与公安报警系统联网运行；各种设备强制认证文件齐全；技防设施形成的监控影像资料、报警记录，需留存30日备查，任何单位或个人不得删除或者扩散。

3.2非常态反恐怖防范

3.2.1等级划分

按照采取防范措施的不同要求分为三个等级，从低到高依次为三级非常态防范、二级非常态防范和一级非常态防范，等级指令由学校依据镇中心学校指令发布。

（1）三级非常态防范是指在重大节日、重要时段等特殊时期，采取加强性措施的反恐怖防范。

（2）二级非常态防范是指有情报显示可能发生恐怖事件情况下，采取有针对性、加强性措施的反恐怖防范。

（3）一级非常态防范是指有情报显示即将发生恐怖事件情况下，采取特殊性、针对性、加强性措施的反恐怖防范。

3.2.2工作措施

（1）三级非常态防范

在常态防范的基础上，同时应采取以下工作措施：

A.组织反恐怖防范教育；

B.安保部门负责人带班组织防范工作；

C.增派30％或以上的安保力量，加强重点部位的巡视、值守和加强出入口控制，保持通信联络畅通；

D.检查各类防范、处置设备、设施；

E.非学校人员及其携带物品需接受检查；

F.联系属地职能部门指导反恐怖防范工作；

G.根据反恐怖部门、公安机关等职能部门要求采取的其他防范措施。

(2)二级非常态防范

在三级非常态防范的基础上，同时应采取以下工作措施:

A.组织开展反恐怖防范动员；

B.学校负责人带班组织防范工作；

C.安保力量严守岗位，在常态防范基础上增派50％或以上的安保力量，加强重点部位的巡视、值守和出入口控制；

D.做好救援器材和各类保障等相关准备；

E.严控非学校人员进入学校，停止校内自主安排的大型活动；

F.报告属地职能部门派员指导或参与反恐怖防范工作；

G.根据反恐怖部门、公安机关等职能部门要求采取的其他防范措施。

(3)一级非常态防范

在二级非常态防范的基础上，同时应采取以下工作措施：

A.组织开展防恐怖防范临战动员；

B.学校负责人24小时带班组织防范工作；

C.安保力量24小时严守岗位，在常态防范基础上增派100％以上的安保力量；

D.启动反恐怖防范应急机制，所有救援器材、各类安全保障和安保力量全部到位，进入临战状态；

E.学校停课，及时疏散无关人员；

F.配合属地职能部门开展反恐怖防范工作；

G.根据反恐怖部门、公安机关等职能部门要求采取的其他防范措施。

4.防范管理

4.1组织机构和工作职责

学校成立反恐怖防范工作领导小组，负责主管各级部、各职能处室反恐怖防范工作各项措施的监督落实，下设办公室，负责反恐怖防范工作的具体落实和日常管理。

4.2制度建设

学校应建立健全下列反恐怖防范工作机制：

（1）背景审查和行为评估制度

学校要对外聘工作人员实行背景审查，定期对重点人员进行行为评估。

（2）值守、巡查、备勤制度

学校应根据实际情况在学校出入口、重要部位设置安保固定岗，配备安保力量值守，在学校周界、主要通道、重要部位等区域巡查守护、报警监控；根据实际情况配备安保力量机动备勤。

（3）教育培训制度

学校应对安保力量及相关师生员工开展反恐怖防范知识、技能的教育、培训。

（4）防范、应急演练制度

学校应每半年组织不少于一次防恐怖防范、应急演练。

（5）检查、督查制度

学校应每季度组织不少于一次反恐怖防范检查、督查。内容包括：学校安保力量、工作人员的反恐怖防范意识、各项反恐怖防范措施的落实情况，技防、物防设备状况及运行情况，安保力量履职情况等。

（6）考核、奖惩制度

学校应定期对安保力量及相关员工的反恐怖防范工作进行考核，根据工作成效实施奖惩。

4.3档案和信息管理

学校将反恐怖工作纳入安全管理档案内容，包括：防范目标的基本信息，防范设施及应急装备等；建立安保人员档案；重点目标或场所的地理位置、主管部门、管理人员、日常管理记录等信息。与反恐怖职能部门实现防范、应急的信息联动，做好涉恐信息的报送、更新、交换和实时对接。

4.4实施保障

学校根据各重点目标、场所的需要和有关规定要求，配备足额的防范应急处置装备设施，包括视频摄像、通讯装备、消防器材、防毒防化防爆器具等。

4.5检查与考核

学校加强反恐怖防范机制的建设，建立健全反恐怖防范、督导、检查责任制。根据反恐防控工作需要，适时组织力量开展反恐防控工作检查，检查防范工作落实情况。

4.5.1学校每年组织一次对全校的反恐怖防范工作专项检查，总结经验，不断完善防范措施。

4.5.2学校将反恐怖防范工作纳入单位及责任人年度考核。

5.应急管理

5.1值班备勤

学校建立健全应急值班备勤制度，值班备勤期间实行24小时保持通讯畅通，认真执行关于加强政务值班和信息报送的有关规定，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

5.2预案建设

学校结合实际，制定本单位反恐怖防范工作预案，确保对重点防范目标、重点人员等做到底数清、情况明；对各类危险品要全面登记造册建库，建立动态管理工作机制和资料信息库；要明确各部门、各专业力量的职责任务、力量配备和现场处置工作规范和运作程序，着力提高快速反应处置能力。

学校反恐怖防范应急预案应当包括下列内容：目标概况、应急基本原则、应急（等级）响应、应急措施、应急保障、应急解除等内容。应急预案应附带如下文件：学校人员信息详表、应急联络通讯表、应急装备（设备）分布图、管线图、应急疏散通道（路线）图等。

 **5.3应急演练**

 学校每学期开学后需开展反恐防控应急演练，以提高学生安全自救防护能力，以及学校快速反应处置能力。通过演练检验本单位的反恐怖防范措施落实情况以及防控能力，总结经验，完善各项防范措施。

6.附则

6.1本标准是指导各级部、各职能处室制定防范工作标准的基本框架。

6.2本标准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桓台县马桥实验学校

关于成立学校反恐怖防范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为规范和加强学校反恐怖防范工作，提高反恐怖防范能力和处置水平，维护学校重点设施目标的安全环境，确保师生员工的生命与财产安全，保证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维护教育系统和社会稳定，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特成立马桥实验学校校园反恐怖防范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校园反恐怖防范工作各项措施的监督落实。

桓台县马桥实验学校

校园反恐怖防范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付建海 党支部书记、学校校长

副组长：牟 堃 中学部副校长兼学校办公室主任

荆长春 小学部副校长

孙学芹 党支部副书记、教学副校长

孙学武 后勤副校长

成 员：金玉霞 教务处主任

毕晓琳 团委书记

石 明 政教处主任

王继红 政教处副主任

胡 建 总务处主任

孙学彬 教科研室主任

孙 波 安全办公室主任

田成伟 艺体组主任

宋谊明 级部主任

崔 悦 级部主任

胡 刚 级部主任

孙文秀 级部主任

金晓波 信息中心主任

信 超 食堂管理人员

张 宽 工会主席兼财务主任

各班级班主任

王 铉 学校副校长

邢雪丽 学校副校长

史济强 总务主任

李沙沙 办公室主任

李 彬 教科研主任

张 勇 后勤主任

宗志君 教研室主任

魏 强 安全办公室主任

崔 波 体卫艺主任

张 伟 信息中心主任

各班级班主任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孙波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与驻地公安机关等部门的协调联动，制定预案，落实安防措施等日常工作。

反恐预防和应急事件工作预案

 为了认真贯彻落实市公安部门《关于对重点目标和要害部位情况进行调查的紧急通知》的要求，尽快澄清我校重点目标和要害部位，加强反恐基础防范工作，维护学校正常教育、教学、生活秩序，确保师生员工的生命财产安全，制定如下工作预案：

一、确定重点目标和要害部位

通过对我校各部位进行认真梳理排查，确定下列地点为重点要害部位：

1.化学实验室 （特别是有毒物品、易燃、易爆物品存放室）

2.食堂（以及饮用水泵房、水源地）

3.校门（南门）

二、建立组织，加强领导

在校党委的领导下，建立预防和处置突发事件应急领导小组，统一领导、统一指挥、统一协调。领导小组组长由校长担任，主管副校长任副组长，各处室主要负责人为成员。下设办公室，办公室主任由安全办公室主任兼任。

三、反恐防范预案

1.学校实行全封闭管理，加强门卫登记检查，对进入校园的人员和车辆严格登记, 要求校内教师亲自到校门接待来访人员确认身份，防止无关人员进行破坏活动。

2.校园保卫人员24小时巡逻，值班守卫，对重点要害部位日检查，日记录，日报告，对校园周边可疑人员、车辆和物品提高警惕。

3.重点部位专人管理负责：

1）加强化学药品存放室管理力度，严格执行申领有毒物品和易燃、易爆物品的审批制度，专职实验员作好出入库记录。由教学部门孙学芹副校长和各级部主任负责。

2）食堂实行24小时专人值班，非食堂工作人员严禁进入食品区和后厨操作间。由后勤副校长和食堂管理员负责。

3）水源地加强巡视密度，学校组织护校队进行监管。由总务处负责。

4）保卫处加强夜间巡逻。保卫处和夜间值班领导检查重点、要害部位值班情况。由安全办公室负责。

4.加强值班制度，实行校级领导带班、中层干部值班、各年组老师值班、保卫处值班四级值班制度。

5.学校配备24小时连续供电的备用电源，所有楼层和楼梯安装应急照明灯。与派出所保持及时联络，完善应急报警设施。

6.成立护校队，作为应急处置力量和增援力量。主要由年轻男教师组成。

四、反恐突发事件应急处理预案

1.预防和处置突发事件应急领导小组要在第一时间赶赴现场，统一指挥、协调，并及时向110报警。向上级相关部门报告遭受恐怖袭击的程度、受袭击的部位、有无爆炸、有毒物品是否外流和恐怖分子人数等。

2.根据现场情况，及时启动灭火和疏散方案，疏散引导现场人员到安全地带。教师由备课组长组织疏散、学生由各年组、班主任负责引导疏散。

3.保护现场，设立警界线，控制无关人员进入校园和事发地点。由保卫处负责。

4.配合警方处置突发事件，提供地形图和其他必要设备。由学校办公室负责。

解救人质应急预案

安全工作关系着广大师生员工的生命和国家财产安全，关系着学校和社会的发展稳定，是学校一项长期的主要任务。为加强学校的安全工作，增强全校师生的安全防范意识和安全责任感，消除各种安全事故隐患，根据上级有关要求和我校的实际情况，特制定学校解救人质应急预案，要求全校师生遵照执行。

一、安全预防：

1.学校负责建立健全各种安全制度，成立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和解救人质领导小组，加强对师生进行安全教育和安全督导工作，保证学校的安全工作有组织、有领导、有制度、有落实。

2.班主任老师负责对本班学生进行经常性的安全教育，并负责监护本班学生在校期间的安全，特别注意加强对学生进行交通、防火、防水、防毒、防电、防盗和防不法侵害等方面的安全知识教育，不断增强学生的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意识，强化防范措施，远离安全隐患。班主任要采取各种措施认真落实对班级学生的早、中、晚点名和每节课的考勤制度，对去向不明的学生应立即组织查找，并迅速向学校有关领导报告。

3.全校教职工都应在自己的职责范围内增强安全责任心，各负其责，提高警惕，加强对学生进行安全教育和安全管理，以保证全校师生圆满完成各种教育教学任务。

4.同学之间要友好相处，禁止追逐疯打，欺侮同学，发生矛盾多作自我批评，并找老师妥善处理；不找外人到校滋事，加深矛盾；不与社会上的不良青年交往；严禁携带玩耍危险物品（如刀、枪、棍、爆炸物等）；进出学校应遵守秩序，就餐时路队有序进入餐厅，不争不抢；禁止攀附楼梯栏杆；严禁在教室和楼道内追逐、跑跳、打闹；上下楼梯要靠右行，不拥挤、争抢；双休日和节假日禁止结伙闲逛，惹事生非；未经批准不得进入校园；夜晚一般不单独外出活动，防止不法侵害。

5.要按时到校。不迟到，不早退，不旷课。上学期间不随意出校园，有事外出时应持班主任老师的请假条到教导处请假，并经家长签字后方可允许放行。在家外出和到家时，应向父母打招呼。未经父母许可不得在外住宿。应敢于和善于同不法侵害作斗争。受到不法侵害时，应及时报告家长和学校。

6.教职工值班：学校值班保卫人员要明确职责，坚守岗位，做到昼夜值班；要按时开关好大门，巡逻和维护好校内秩序，保护好学校资产；要做好早、中、晚学生出入校的监管工作；非本校人员和车辆未经允许禁止进入校园。参加节假日值班的教职工要按时上岗，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好校园正常的安全秩序和卫生环境。

7.学校要求全校师生不断学习安全知识，增加安全防范意识和安全责任感，努力消除身边存在的各种安全事故隐患，不断增强自己的安全防范能力。

二、人质解救：

1.发生师生被当作人质遭劫持时，学校各有关处室应立即行动起来，配合家属和公安机关积极解救人质，确保人质安全。

2.学校在保证人质不受伤害的情况下，应尽速查明遭劫持人质的具体情况、被劫持的过程、人质的现状、劫匪的条件等有关事宜。

3.学校应迅速把遭劫持人质的有关情况通报人质家属和公安机关，并积极采取各种得力措施，稳定形势，安抚人质家属，配合家属和公安机关积极解救人质，确保人质安全。

4.责任追究：在安全工作中，学校要求全校师生要依法照章办事。由于责任心不强或擅离职守等失职行为而引发的安全事故，学校将根据情节轻重分别给予批评教育、扣除考核分、取消评优选先和职称评聘晋级资格、赔偿经济损失、落聘、行政处分等处理；触犯刑律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三、学校安全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与职责分工

组 长：付建海

副组长：荆长春、牟堃、孙波、魏强

组 员：孙学芹、孙学武、金玉霞、毕晓琳、胡刚、石明、王继红、胡建、孙学彬、田成伟、孙文秀、金晓波、张宽、宋谊明、崔悦、信超、全体班主任

王铉、邢雪丽、史济强、李沙沙、李彬、张勇、宗志君、崔波、张伟、全体班主任

校外辅导员：王振东 马桥派出所所长 联系电话：8530110

安全责任重于泰山。学校安全无小事，事事关系着我校教育改革发展稳定的大局，关系着学校教育的整体形象，必须做到“警钟长鸣”。学校要求全校每一位教职工都要以对人民高度负责的精神，以对学生极端负责的态度，努力坚持“教育在先、预防为主”的原则，全力投身于学校安全工作之中，切实在各自的工作岗位上把安全工作抓紧、抓细、抓实、抓好，为确保全校师生的安全，维护社会的稳定，促进我校教育事业持续健康发展做出自己新的贡献。

学校治安、刑事案件处理应急预案

第一章 总则

一、目的和依据

 为有效地预防突发治安、刑事案件的严重危害，指导和规范事故应急处理工作，维护学校稳定，保证正常的教学秩序，保障师生的身体健康与生命安全，根据上级部门有关规定，结合本校实际，制定本处置预案。

二、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在本校范围内发生的突发治安、刑事案件的处理。

三、实施原则

 （一）预防为主、常备不懈。

 （二）加强领导、统一指挥。

 （三）分级负责、协调配合。

 （四）科学管理、依法处置。

第二章 机构和职责

一、突发事件、突发治安、刑事案件应急处置领导小组

组 长：付建海

副组长：牟堃、荆长春、孙波、魏强

组 员：孙学芹、孙学武、金玉霞、毕晓琳、胡刚、石明、王继红、胡建、孙学彬、田成伟、孙文秀、金晓波、张宽、宋谊明、崔悦、信超、全体班主任

王铉、邢雪丽、史济强、李沙沙、李彬、张勇、宗志君、崔波、张伟、全体班主任

校外辅导员：王振东 马桥派出所所长 联系电话：8530110

二、突发治安、刑事案件应急处置领导小组办公室

 办公室主任：孙波

三、突发治安、刑事案件应急处置领导小组职责

 1.统一领导、指挥突发事件、事故的应急处理。

2.组织开展突发治安、刑事案件事故的医疗救治、现场调查、检测，指导现场的控制、处理措施；组织人员将突发治安、刑事案件中的受伤人员送往医院救治。

 3.组织相关单位及人员指制定应急处理有关技术方案，组建突发治安、刑事案件应急队伍。

 4.向上级有关部门报告突发治安、刑事案件以及应急处理情况。

 5.调查突发治安、刑事案件发生的原因，追究直接责任人及间接责任人的责任。

 6.做好突发治安、刑事案件应急处理的宣传解释工作，稳定师生情绪，保证学校稳定。

 7.按照上级有关部门的要求开展处置工作。

 8.及时收集上报和通报突发治安、刑事案件有关情况；编制安全教育资料，定期或不定期进行学习和宣传。

第三章 突发治安、刑事案件的应急处理

一、处理原则

 突发治安、刑事案件应按照严密控制事态的恶化发展，及时、有效地救治伤者、减少死亡，正确宣传，稳定师生情绪的原则进行应急处理。

二、事件分类

 （一）火灾

 （二）触电

 （三）溺水

 （四）门窗玻璃脱落

 （五）房屋倒塌

 （六）利器伤害

 （七）打架斗殴

 （八）其他危害学校、师生生命财产安全的事件

三、预防措施

 1.学校安全检查领导小组定期对学校进行全面的安全检查，发现安全隐患，及时报告突发治安、刑事案件应急处理领导办公室，在突发治安、刑事案件应急处理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下及时有效地处理，防患于未然。

 2.加强安全知识教育，提高全体师生的安全防范意识，增强师生在安全事故中的应急处理和逃生能力。

 3.加强管理，实行安全目标责任制，将具体的职责落实到个人，增强各部门及教师的责任感。

 4.常备突发治安、刑事案件专项资金，常用设施、设备（如：灭火器）。

 5.定期不定期地组织师生进行突发治安、刑事案件应急处理模拟演练。

 6.保证信息畅通。

四、报告核实

 1.突发治安、刑事案件发生后，应立即报告突发治安、刑事案件应急处理领导小组。

 2.突发治安、刑事案件应急处理领导小组接报后，应当在2小时内向上级有关部门报告，并到事故现场指导应急处理工作。

 3.在报出突发治安、刑事案件24小时内，应当向上级有关部门报告事件处理及调查核实情况。

五、应急处理措施

 1.送往医疗救治，保证人员安全。加强对医疗救治工作的统一领导，安全突发事件发生后，若出现受伤人员，针对伤情轻重，应立即送往医院救治或拨打120急救电话。

 2.开展监督执法，确保措施落实。突发治安、刑事案件应急处理领导小组要亲临现场，监督、指导应急处理措施的实施，严密控制事态的恶化发展，确保将事故的危害降到最低。

 3.查明事故原因，明确责任人。对于事故发生的原因，一定要用科学的态度，认真细致得查明，以便为今后的预防提供经验。同时明确事故责任人，以此进一步增强师生教职工的责任感。

 4.加强宣传解释，消除师生恐慌。对于事故发生的原因、过程及解决方法，要公正、科学、正向得做好宣传解释工作，以让师生的情绪稳定，防止事态恶性发展或扩大。

 5.规范情况报告，保证信息畅通。全面收集应急处理工作信息，定时向上级有关部门报告事件进展的情况，确保信息报告渠道的灵敏和畅通。

 6.各负其责，各施其职。突发治安、刑事案件发生后，学校各处室、各岗职人员应紧密团结，通力合作，保证快速有效地控制和解决突发治安、刑事案件，使学校回到正常状态。

六、保障措施

 快速控制和消除突发治安、刑事案件对我校师生身体健康及生命财产安全的影响，是本预案的最终目的。为保证处理突发事件真正达到“及时发现、及时报告、及时调查、及时救治、及时控制”的工作要求，预案所涉及的学校相关部门、人员，应当按照各自职责，充分发挥现有设施、设备及经验的作用，建立迅速、高效、有力的应急反应机制，在人员、技术、物资和资金上作好处理突发治安、刑事案件的充分准备。

校园周边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为了迅速、有效地处置学校周边突发性安全事故，做好及时有效的抢救工作，制止事态的扩大蔓延，最大限度地预防和减少突发性事件及其造成的损失，维护学校的安定、稳定，特制定本预案。

本预案是学校处理学生突发事件的主要依据，学校一旦发生校内外突发事件，应立即启动应急处理预案，全力投入突发事件的处理工作。

一、学生突发事件应急处理原则

学生突发事件应急处理工作，应当遵循预防为主、贯彻统一领导、分级负责、反应及时、措施果断的原则。

二、设立突发性事件应急处置领导小组

组  长： 付建海

副组长：牟堃、荆长春、孙学芹、王铉

成 员： 校门口带班领导

值班教师：杨光辉、张霜、秦鲁秀、袁吉法、高元凯

学校保安人员

三、治安安全紧急事件应急处置预案

1.学校建立值周制度，负责全面巡查校园内外环境、各种设施设备，发现问题及时报告。值班领导为第一责任人，并实行首遇负责制。

2.教师发现有可疑分子进入校园，应立即报告领导，必要时报警110或派出所值班电话。

3.值班老师发现精神病患者闯入校园，应迅速通知各班老师组织学生进入教室，关紧门窗；同时通知校领导，并报警110或派出所。

4.严把门卫关，实行来访人员登记制度。校内发生有绑架者，门卫及值日老师应迅速把门锁上，并立即向校领导汇报，拨打报警电话“110” 或派出所值班电话。若是在校外发现有绑架者，还要想办法拖住绑架者，延长时间。

5.校园内一旦发生治安突发事件，首遇人员应先判明事件发生的性质、意图和使用侵害的工具等情况，迅速向校领导报告，并报警110或派出所值班电话。

6.学生打架或群殴事件的处理：

(1)发生打架或群殴事件，知情人员应立即报告学校学生突发事件应急指挥领导小组,同时与地方公安部门及时联系；及时遏制打架事件的发生。

(2)如发生学生伤亡的,学校应及时将情况通知给学生家长,并做好家长的接待和安抚工作；

(3)学校学生突发事件应急指挥领导小组将后果严重的学生打架事件在2小时内向上级主管部门汇报；

7.各种事件应急处理

⑴一般性事件。首遇人员应立即报告指挥部，在指挥部人员的指挥下尽快就地解决矛盾纠纷，不能尽快就地解决的，应报“110” 或派出所值班电话，并做好防护准备工作，防止矛盾激发，危及学生的人身安全。

 ⑵持刀行凶突发事件。歹徒持刀进入校园时，首遇人员应迅速判明歹徒行凶的意图和对象，启动应急处置预案，迅速拨打“110”报警或派出所值班电话，并向指挥部报告。同时进行先期处置，立即组织教职员工，将在公共活动区的学生迅速集中到教室，紧闭门窗，用课桌、木柜顶住门窗，防止歹徒破门窗而入。若歹徒强行进入教室，教职员工应用木椅、防暴钢叉等工具对其进行打击，确保学生安全。指挥部人员接报后，应及时赶到现场，组织教职员工用椅子、木柄扫帚等物作为防护和打击工具，对歹徒进行威慑，尽量拖延时间，等待公安人员到来。

⑶绑架学生突发事件。首遇人员一旦发现学生被绑架时，应先判明歹徒绑架学生的时间、地点、人数、性别、年龄，逃跑方向和运输工具，立即拨打“110”报警或派出所值班电话，迅速向指挥部报告。同时进行先期处置，迅速组织在场的教职员工对歹徒进行围追堵截。若歹徒被追到公共场所和公路时，应向在场的群众大声喊叫，说明情况，向群众求助。指挥人员接到报告后，应迅速向“110”报警，并组织教职员工做好校内学生的安全防护工作。同时组织部分教职员工增援先期处置的人员，对绑架学生的歹徒进行围追堵截，沉着、冷静地对歹徒进行劝导，防止歹徒情绪恶化危及被绑架学生的人身生命安全，并机智、勇敢地与歹徒进行周旋，等待公安民警到来。

⑷治安特大突发事件。突发事件为爆炸性质，首遇人员应立即启动应急处置预案，迅速拨打“110”报警或派出所值班电话，并向指挥部报告，同时进行先期处置，组织教职员工冷静、机智对歹徒进行有效劝说，尽量延长爆炸时间，并及时寻找可用水源作为防护。同时，组织部分教职员工将学生迅速疏散出教室，撤至安全地带。指挥人员接报后，应及时赶到现场，组织个别人员冷静、机智、勇敢地对歹徒进行劝导，尽量延迟爆炸时间，等待公安民警的到来。劝说无效时，学生又未撤离危险地区，指挥人员和校卫队员应将预备的自来水连续不断地泼向歹徒的炸药包和火种（如打火机、火柴、点燃的香烟），浇湿炸药和火种，使其失去点燃机会，并与歹徒进行周旋，等待公安民警到来，确保学生生命安全。

学校防震减灾应急预案

一、编制目的

为保证我校地震应急工作有效的进行，最大限度地减轻地震灾害带来的损失和减轻经济损失及社会影响，制定本预案。

二、编制依据

根据《破坏性地震应急条例》、《山东省地震应急预案》、《淄博市地震应急预案》,结合我校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应急预案。

三、适用范围

 本校处置地震灾害事件的应急活动。

四、工作原则

地震灾害事件发生后，学校各应急组立即自动按照本预案采取应急措施。全校教职工要牢固树立以人为本“一切为了学生”的思想，在出现公共突发性事件的危急时刻，学校领导和老师，特别是共产党员、中青年老师要发扬吃苦耐劳，勇于奉献精神，以全力保护学生的安全为宗旨。在平时的日常工作中，学校要对教育教职员工和学生进行安全知识的教育，各处室要高度重视安全和可能发生的灾害事故，消除存在的各种安全隐患。在地震灾害发生时，领导小组成员要立即集中到组长处，听从领导小组的统一调动和指挥。本应急预案由学校灾害领导小组制定，并分发到每一个成员，定期组织学习。预案的实施实行责任追究制度，在地震发生后，由于相互推委、工作不到位，而造成不应有的人生或财产损失的，要追究责任人的责任。

五、应急机构及职责

成立学校抗震救灾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在校党委的领导下，负责学校抗震救灾应急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校长担任，副组长由副校长担任。团委书记或副书记、教务处主任、后勤或总务处主任、校医、各教研组组长为领导小组成员。领导小组成员按其所在部门的职能、职责各负其责。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应急疏散组、抢险救灾组、安全保卫组

（一）校抗震救灾应急工作领导小组职责：

 1.全面负责学校地震应急工作，进行自救互救、避震疏散知识和安全常识的宣传教育、提高我校应急意识和抵御地震灾害的能力；

 2.制定学校破坏性应急预案，并组织演练；

 3.临震预报发布后，负责对学生进行防震、避震、自救互救知识的强化宣传和校应急预案的实施；

 4.地震发生后，全面负责学校地震应急工作，指挥各专业工作组按预案确定的职责投入抗震救灾；

 5.负责向上级汇报灾情，必要时争取外援。

（二）校抗震救灾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应急职责分工

组长：付建海 13655338821

全面负责应急指挥工作，签发有关灾情、应急工作情况的上报或下达的文件，协调领导小组各成员开展抢险救灾，上级部门及有关部门汇报工作。

副组长：孙学武 13455331972

荆长春13518648143

负责组织校办公室准备向上级教育主管部门的工作汇报、应急工作总结；组织召开校抗震救灾指挥部或领导小组工作会议；负责领导校办公室、团委、后勤或总务处开展校抗震救灾小组办公室、安全保卫组及接待和后勤保障包括紧急用车、物资、设备的协调等工作。

副组长：孙波 13869359451

负责校抗震救领导小组应急疏散组、抢险救灾组、协调及组织开展应急疏散、抢险搜救、救护等自救互救工作。

（三）抗震救灾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组成及职责

组长：牟堃 18453318880

成员：校团委书记或副书记、后勤处或总务处主任

职责：

（1）承担草拟学校开展地震应急工作的报告、总结及上情下达，下情（灾情）上报职责；

（2）承担领导小组，在地震发生后提出具体的应急工作方案；

（3）协调各专业组之间的应急救援工作；

（4）制定和定期修定校地震应急预案、应急救援工作程序；

（5）负责宣传报道，起草简报，承担领导小组的日常事务

（6）组织开展学校防震知识的宣传、培训，组织应急模拟演练。

（7）进行应急资金的调度及所需物资、装备、设备、器材的供应；负责接待及其他后勤保障工作；

（8）安排应急期间的值班工作。

（四）抢险救灾组组成及职责

组长：孙学武 13455331972

副组长：胡建、史济强、信超、张宽

成员：以下人员如当班任课教师、各班班主任、教研组长在第一时间组织学生疏散和学生伤亡统计、上报、安抚学生，还有校抗震救灾指挥部领导小组成员到学校规定的集中疏散地外，其他人员全部为抢险救灾组成员，包括：非当班教师、学校保安、后勤或总务处工作人员等。

职责：

（1）负责组织抢险救灾队伍进行自救互救，抢救被埋压人员；

（2）抢救重要财产、档案等；

（3）开展或配合有关部门尽快恢复被破坏的供水、供电等设施；

（4）负责轻伤员救治、联系急救中心抢救重伤员；

（5）负责可能发生的火灾预防和扑救。

（五）应急疏散组

组长：孙学芹13853351197王铉15153368826

副组长：孙学彬、金玉霞、李彬、年级组长

成员：所有上课教师、班主任和各教研组组长

职责：

（1）破坏性地震或强有感地震发生时，具体负责师生就近避震，并组织有序、快速疏散；

（2）制定学校地震应急疏散平面图和各年级疏散路线图，包括设立紧急避难场所并设置标志等。利用学校操场、绿地和空旷地带，以方便疏散为原则，当地震发生时，在教室的师生，谁上课谁负责组织学生就地避震并在震后有序疏散。

（3）组织开展师生避震、疏散、简单救护演练。

（4）妥善安置受伤师、生的安置工作，做好灾情调查、统计、上报（指挥部）工作。

（5）疏散安置应急期的生活必须食品（吃、穿、住、用）等工作。

（六）安全保卫组

组长：孙波 13869359451 魏强 13475528409

副组长：田成伟、张勇、金晓波【兼】

成员：学校安保人员

职责：

（1）破坏性地震或强有感地震发生后，负责重点部门（部位）的安全保卫保护工作，避免哄抢和人为破坏。

（2）负责维护治安，协助开展伤员救治和火灾等等扑救工作。

六、震前应急准备

震前应急准备工作是在本预案颁布后，当临震预报发布后的紧急情况下完成的。

1.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地点及通讯方法：一般破坏性地震MS5.0左右，指挥部设在:校长室；严重破坏性地震MS6.0以上，指挥部设在：安全保卫室；固定联系电话（校办公室）： 3058558。

2.由指挥部办公室（学校办公室）定期修订学校预案，并组织指挥部成员学习和熟悉预案，并适时组织演练；周密计划和充分准备抗震救灾设备、器材、装备、工具等，并落实数量明确到人；校团委经常组织学校广播、宣传栏开展防震科普知识宣传。

3.疏散组要制定人员疏散方案，各疏散路线，疏散场地环境平面图并在校办公室备案；

4.抢险救灾组熟悉预案，明确职责，尤其对水、电设施及火险等事件要经常开展训练；负责抢险工具、器材、设备的落实；组织抢险救灾组成员定期进行演练。

5.制定治安管理措施，加强对重点部门、设施、线路的监控及巡视；

6.出现地震谣传，校办公室、团委组织要及时平息地震谣传或误传，开展防震科普知识培训，提高师生识别地震谣传的能力，安定人心，保证学校安定。

七、临震应急反应

学校接到上级有关部门发布的破坏性地震临震预报后，校领导主持召开应急会议，宣布校区进入临震预报期，布置防震工作，有关部门和人员应迅速进入临震应急状态，按本预案和各处室的破坏性地震应急预案，做好地震应急的各项准备工作包括：学习和熟悉地震应急预案、应急工作程序，广泛开展防震科普知识的培训、避震及疏散演练，落实保障抢险救灾设备、物资，检查并排除水、火、电、暖设施和危险建筑物安全隐患。

（一）学校抗震救灾应急工作领导小组的应急反应

抗震救灾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在校党委的领导下：

1.召开校防抗震救灾领导小组工作会议，通报震情，部署紧急避险和抢险救灾工作。

2.向上级抗震救灾领导机构报告防震减灾措施。

3.向学校抗震救灾领导小组各组长宣布有关抗震救灾方面的规定。

4.掌握地震动态并随时向上级抗震救灾领导机构和校抗震救灾领导小组各组长通报。

5.根据上级指挥机构发布的地震动态宣布临震应急期的起止时间，根据震情发展趋势决定师生避震疏散时间及范围。

6.检查学校各处室、各应急救援专业小组的应急措施和防震减灾准备工作的落实情况。

7.强化地震知识的宣传教育，防止地震信息误传和谣传，稳定社会秩序。

8.督促校重点部位和易发生次生灾害的部位，采取紧急措施和特殊保护措施，检查消防设施。

9.校抗震救灾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向镇抗震救灾指挥部报告掌握的各类灾情信息（校办公室为灾情速报小组）。重大地震灾害和特别重大地震灾害情况可越级报告。

八、震后抢险救灾

发生破坏性地震后，领导小组即刻转为抗震救灾指挥部组织实施学校破坏性地震应急预案。在指挥部的统一领导下进行，开展震后抢险救灾工作。

１.抗震救灾指挥部成员立即进入各自岗位履行各自职责。

２.指挥各处室按职责全力开展抢险救灾工作；

３.根据灾情，及时组织救援队伍的任务，迅速开展自救互救；

４.建立避难场所，妥善安置受伤师生；

５.及时上报灾情和抢险救灾情况，接受上级的有关部门的指导；

６.必要时请求援助。

九、安全防护及救援行动

应急疏散组：具体制定师生疏散的方式、程序、行动的组织指挥方案；规定疏散的范围、路线、避难场所和紧急情况下保护师生安全的必要防护措施。

抢险救灾小组：协调组织开展前期校区内搜救工作；进行自救互救，抢救被埋压人员；出现重大灾情，请求上级地震灾害紧急救援队开展校区搜救救援行动；对震后破坏的供排水、电、校内路、基础设施进行抢排险，尽快恢复学校基础设施功能；协助公安、消防部队扑灭火灾和保护校内重点文档资料、重要设施，请求应急工作领导小组迅速请示调集部队和组织师生员工抢救被埋人员并协助有关部门进行抢险。

医疗救护小组：协助卫生医疗救护部门开展校区疾病预防控制和水源监督、食品卫生监测工作。抢救被压埋人员，协调医药管理部门迅速提供所需药品、医疗器械。

安全保卫小组：维持治安。加强治安管理和安全保卫工作保卫科尽快组织人力，加强治安管理和安全保卫工作，预防和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维护校园秩序，保证抢险救灾工作顺利进行。加强对学校公共财产、救济物品集散点、重点实验室的警戒。

十、奖励和处罚：

（一）奖励

为地震应急和抢险救灾工作有效的开展，并最大限度地减轻地震灾害造成的损失，在破坏性地震应急活动中有下列事迹之一的，由学校或上级主管部门及其防震减灾主管部门给予表彰或奖励：

1.保护国家、集体和公民财产和抢救人员有功的；

2.及时排除险情，防止灾害扩大成绩显著的；

3.有其它特殊贡献的。

（二）处罚

在地震应急和抢险救灾的工作中，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对负有直接责任的主管人员和其它直接责任者依法给予行政处分；属于违反治安管理行为的，依照治安管理条例的规定给予处罚；构成犯罪的，追究刑事责任。

1.不服从命令，拒不承担地震应急任务的；

2.贪污、挪用、盗窃地震应急工作经费和物资的；

3.不及时掌握震情、灾情、临阵脱逃和玩忽职守的；

4.在临震应急期或震后应急期哄抢国家、集体和公民财产的；

5.阻碍抗震救灾人员执行公务或进行破坏活动的；

6.不按照规定和实际情况报告灾情的；

7.散发谣言，扰乱社会秩序，影响破坏性地震应急工作；

8.有对破坏性地震应急工作造成危害的其他行为。

 十一、附则

（一）本预案自公布之日起生效。

（二）本预案由学校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制订，并负责解释。

学校地震应急疏散预案实施细则

为更好地实行好《马桥中心学校地震应急疏散预案》，特制定以下马桥实验学校地震应急疏散预案实施细则：

一、紧急疏散原则

指挥得力 谨慎从事 全体动员

及时疏散 保护师生 减少损失

二、地震临震应急反应

（一）迅速启动《马桥实验学校地震应急预案》

（二）紧急避险

1.要保持镇定，切莫惊慌失措。尽快躲避到安全地点，千万不要匆忙逃离教室。

2.在教室内的学生，应立即就近躲避，身体采用卧倒或蹲下的方式，使身体尽量小，躲到桌下或墙角，以保护身体被砸，但不要靠近窗口。

听到第一声警报，要迅速在课桌下抱头或顶书包躲避。

3.躲避的姿势：将一个胳膊弯起来保护眼睛不让碎玻璃击中，另一只手用力抓紧桌腿或床腿。在墙角躲避时，把双手交叉放在脖子后面保护自己，可以拿书包或其他保护物品遮住头部和颈部。

4.卧倒或蹲下时，也可以采用以下姿势：脸朝下，头近墙，两只胳膊在额前相交，右手正握左臂，左手反握右臂，前额枕在臂上，闭上眼睛和嘴，用鼻子呼吸。

5.在走廊的同学，也应立即选择有利的安全的地点，就近躲避，卧倒或蹲下，用双手保护头部，不要站在窗口边。

6.在教室外的同学，应跑到空旷的地方，要用双手放在头上，防止被砸，要避开建筑物和电线。

7.老师要按预先分工，迅速到每个教室检查避震的情况，发现有采取不正当措施的，要及时纠正。

（三）紧急疏散：

根据学校各年级所处位置及学生年龄特点，紧急疏散的具体要求是：

1.拉响警报：听到警报声后由班主任或任课教师组织本班级学生立即蹲在桌子下面，如果在2分钟后没有大反应，学校再次拉响警报声，各班级应马上按照学校规定的紧急疏散路线快速、有序地撤离教学楼。

2.撤离顺序：依次是一楼、二楼、三楼、四楼。

3.撤离路线：

在撤离时给学生讲清楚，地震时第一不能跳楼，第二不能一窝蜂似地往外挤，应在老师的带领下，全班同学一齐行动，把桌椅摆放得有利于避震；与外墙和窗户操持一定的距离，避免外墙倒塌或玻璃破碎时伤人；避开室内的悬挂物；留一定的通道，便于震时紧急撤离；把年小体弱或残疾的同学安排在方便避震或撤离的地方；震后有秩序的撤离。

白天上课时发生震情要求：

1.做到不惊慌、采取就近避险。

2.疏散时必须按指定路线疏散，下楼时各班成两路纵队下楼，以免碰撞、拥挤、踩伤。

3.遇到灾情，千万不要跳楼。

4.当堂教师负责指挥学生疏散，不得擅离岗位，有秩序将学生撤离到操场。

5.各层楼梯口要有教师指挥。

金玉霞、孙学彬负责广场集合学生；

一楼级部主任负责教学楼一楼；

二楼级部主任负责教学楼二楼；

三楼级部主任负责教学楼三楼；

四楼级部主任责教学楼四楼；

王继红--负责综合楼一楼；

毕晓琳—负责多功能教室；

张宽--负责综合楼二楼实验室；

金晓波--负责综合楼三楼计算机室；

班主任--负责自己班级；

牟堃--及时撰写材料、报道、总结。

6.疏散过程中，以双手护头或书包、书本护头，以防被砸伤。

7.疏散过程中，要路队迅速、有序前进，不要慌乱奔跑，不要争先恐后。

8.疏散途中不能穿过建筑物，要尽量避开建筑物和电线。

9.学生到达避难场所后，要蹲下，保护头部。等到演练结束后，以班为单位集队，各班应立即清点人数，并向校长报告。

（四）自救互救

疏散后，各工作小组履行自己的职责，进行震后的自救工作。

三、灾情速报

（一）灾情速报对象：灾情内容向上级地震部门、政府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各专业防救组责任单位汇报。

（二）灾情速报的内容包括：震感、人口伤亡、经济损失、社会影响等情况。

（三）速报程序：

1.发生有感地震或破坏性地震后，县应急部门应立即与市应急管理局取得联系，了解震中位置、震级以及震后预测，并在20分钟内向县政府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报告。

2.中心校应急疏散领导小组立即启动相应的地震应急预案，在1小时内了解下列情况：

（1）影响范围：指地震造成有感程度和破坏范围。

（2）人口影响：指人员伤亡情况。

（3）经济影响：指地震对建（构）筑物、生命线工程、重大工程、重要设施、设备的损坏与破坏等情况，对当地生产的影响程度以及家庭财产的损失等。

3.地震灾情的速报实行统一指挥、分级管理、专人负责和按程序速报的原则。

4.灾情速报人员分工：

（1）指挥组与宣传报道组：收集了解地震及震后全面情况，向上级有关部门报告。

（2）疏散组：报告人员到达疏散地点情况

（3）医疗救护组：汇报人员伤亡情况。

（3）消防治安组、汇报道路、建筑物的破坏情况。

（4）宣传报道线：总结汇报此次地震总体情况。

四、本实施细则依据于《马桥镇中心学校地震应急疏散预案》，自预案启动时同时实行，望各涉及人员及教师认真履行。

附：地震应急反应小组

组 长：付建海

副组长：牟堃、荆长春、孙波、魏强

组 员：孙学芹、孙学武、金玉霞、毕晓琳、胡刚、石明、王继红、胡建、孙学彬、田成伟、孙文秀、金晓波、张宽、宋谊明、崔悦、信超、全体班主任

王铉、邢雪丽、史济强、李沙沙、李彬、张勇、宗志君、崔波、张伟、全体班主任

危险化学药品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一、 组织机构

（一）事故应急处理指挥小组

组 长：付建海

副组长：孙学芹

组 员：牟堃、孙波、孙学武、金玉霞、毕晓琳、胡刚、石明、王继红、胡建、孙学彬、田成伟、孙文秀、金晓波、张宽、宋谊明、崔悦、信超、全体班主任

校外辅导员：王振东 马桥派出所所长 联系电话：8530110

职责：

1.对危险化学药品要“双人双锁”，万一发生火灾、泄露、丢失等意外情况，指挥中应视具体情况迅速组织各相关人员成立应急小组，制定相关措施。

2.保障各种应急物品、器材、以及所需资金。

3.全面负责各种突发事故的处理；协调各小组的工作，人员配备、监督、检查小组职责落实情况。

4.组织成员学习相关知识，明确各小组的职责，不断提高成员防范应急能力。

5.紧急呼救电话：巡警110 急救120 火警119

（二）抢救组

组长：石明 13561678433

成员：孙学芹、胡刚、李雪梅、董金玲、刘秀娟

职责：发生大的事故后，要保障对外界的联络畅通，并掌握所有成员的通讯方式，最大限度地利用高科技手段迅速做到上通、下达，同时应做好救灾组织与预先人员之间、救灾组织与上级领导和兄弟单位之间的信息，同时当通讯系统被破坏时做好利用其他方式进行联络的可能性。

发生事故后对伤势较重的人员要做好与就近医院的联系，并保证急救药品和设施的齐全与良好，同时对危险化学品的物理、化学性质要逐一了解，并对可能造成的伤害要有相应的抢救措施。

二、危险化学品急救措施

在实验室中发生人身中毒时，必须采取急救措施，应先行急救，再送医院治疗。

（1）吸入毒气：将其移到空气新鲜处休息（冬天注意保暖），让中毒者吸入新鲜空气，如轻度中毒者会较快恢复正常，如果发生昏迷休克，可给中毒者做人工协助呼吸，保持安静，注意保暖。

（2）消化道误服中毒应立即洗胃，使中毒者呕吐。常用的洗胃液是食盐水、肥皂水，3——5%的碳酸氢钾溶液或1：50的高锰酸钾溶液（千万不能太浓，防止灼伤胃粘膜）。洗胃液要大量喝，边喝边使中毒者呕吐。如果没有洗胃液，可以引用大量温开水，冲淡毒物并使中毒者呕吐。洗胃药反复进行多次，直到洗胃中基本没有毒物，然后再服解毒剂。常用的有生蛋清、牛奶、淀粉糊、面汤等。

学校重大危险药品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为了维护校园和广大师生的安全，预防危险品污染及爆炸事故的发生，特制定本预案。

一、成立安全工作领导小组

实施目标负责制，学校校长负全责，统一组织和指挥我校的危险药品安全工作，及时处理突发事故。

组 长：付建海

副组长：孙学芹

组 员：牟堃、孙波、孙学武、金玉霞、毕晓琳、胡刚、石明、王继红、胡建、孙学彬、田成伟、孙文秀、金晓波、张宽、宋谊明、崔悦、信超、全体班主任

二、通讯联络组：牟堃 18453318880

学校办公室人员

三、应急处理办法：

1.校园爆炸事故处理办法

（1）学校发生爆炸事故后，学校领导和有关部门负责人要在第一时间赶到现场，组织抢救，在向上级主管部门报告的同时，立即向公安部门报告。

（2）迅速组织校医和有关人员抢救伤病员，并立即拨打120请求卫生救护；积极有序的配合有关部门及时解救受困人员。

（3）学校要在爆炸现场及时设置隔离带，封锁和保护现场，疏散人员，控制好现场的治安事态，迅速采取有效措施检查并消除继发性危险，防止次生事故发生，切实保护好师生的人身财产安全。

（4）如果发现肇事者和直接责任人，应立即采取有效控制措施，并迅速报告公安机关。

（5）认真配合公安部门做好搜寻物证、排除险情，防止继发性爆炸等工作。

2.危险品污染事故的处理办法

（1）学校因意外因素引起危险物品泄露，或因违反有关规定排放污染物造成环境污染事故灾难的，应及时向当地教育和有关政府职能部门报告，同时设置污染区。

（2）初步查明情况后，要迅速制定消除或减轻危害的方案，并立即组织人员实施。

（3）对有明确污染源的应立即控制污染物排放；对于化学危险品污染事故，程度轻微的，启动学校相关应急预案处理，情况严重的，要立即向上级主管部门报告。

（4）对发生有毒物质污染可能危及师生生命财产安全的，学校应立即采取相应有效措施，控制污染事故蔓延，并及时报告当地政府启动相应应急预案，必要时应疏散或组织师生撤离。

（5）危险或危害排除后，学校要在当地教育行政部门的领导下做好善后工作，妥善处理环境污染事故。

（6）重大事故，学校应在1小时内向当地环保部门报告。

交通安全应急预案

为预防我校学生可能发生的交通及其他安全事故，确保在第一时间内做好抢救和消除隐患工作，确保学生人身安全，特制订本方案。

一、预案制订依据的原则

1．教育性原则

①经常召开道路交通安全专题工作会议，不断强化交通安全工作要求，使全体师生高度重视交通安全工作；

②建立健全安全工作制度，规范安全工作管理，使安全工作做到经常化、制度化；

③坚持责任到人，强化安全督查。

2．预防性原则

坚持预防为主，防患于未然；一旦出现突发情况，即应迅速启动应急预案，尽可能将损失和影响消除或降到最低程度。

二、交通安全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付建海

副组长：牟堃、荆长春、孙波、魏强

组 员：孙学芹、孙学武、金玉霞、毕晓琳、胡刚、石明、王继红、胡建、孙学彬、田成伟、孙文秀、金晓波、张宽、宋谊明、崔悦、信超、全体班主任

王铉、邢雪丽、史济强、李沙沙、李彬、张勇、宗志君、崔波、张伟、全体班主任

三、处理交通安全事故方案

1．报告。

一旦出现交通安全事故，我校所有教职工均有权、有义务立即报告。一般情况报告程序：现场教师或知情教师在第一时间内，立即向学校交通安全工作领导小组正副组长或组员报告情况；交通安全工作领导小组的成员在第一时间内，立即向学校交通安全工作领导小组正副组长报告情况；组长根据情况决定向上级及有关部门报告。情况非常特殊可越级上报。

2．应急工作分工：

**现场处理组：荆长春13518648143 牟堃18453318880**

职责任务：迅速处理现场情况。根据现场情况决定以下事宜：

①向交警报告情况；

②向医院要求，做好抢救准备；

③向县教体局、马桥镇政府报告；

④向校内发出指令。

**留校处理组：孙学芹13853351197、孙波13869359451**

职责任务：迅速做好了解情况、做好接应工作。具体准备工作：

①迅速查清乘车学生的人数、具体姓名、家庭地址、家长姓名；

②迅速通知应急组及其他有关人员集中；

③根据现场处理组的指令，迅速落实医院、车辆、及有关人员。

**机动应急组：金玉霞13864389172、石明13561678433**

职责任务：迅速到校集中待命，做好随时准备接应的一切准备。

3．安全工作领导小组的通讯要求

常务组员（校委会成员）应做到：24小时内必须保持通信畅通。

四、其他

1.发生事故后，相关人员应及时向组长（法人）汇报，不迟报瞒报。

2.对未能尽责而发生责任事故的有关人员，学校将给予批评教育和酌情给予相应的处罚。

学校消防应急预案

为确保我校发生火灾时，各项应急工作高效、有序地进行，最大地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根据山东省《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和淄博市教育局《淄博市教育系统消防紧急预案》，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应急机构的组成

1.领导小组及职责

我校消防工作在“桓台县教育和体育局教育系统消防应急领导小组”的领导下组织实施。

组 长：付建海

副组长：荆长春、孙学武

组 员：胡建、孙学芹、牟堃、金玉霞、孙波、毕晓琳、胡刚、石明、王继红、孙学彬、田成伟、孙文秀、金晓波、张宽、宋谊明、崔悦、信超、全体班主任

张勇、王铉、邢雪丽、史济强、李沙沙、魏强、李彬、宗志君、崔波、张伟、全体班主任

领导小组主要职责如下：

⑴加强领导，健全组织，强化工作职责，完善各项应急预案的制定和各项措施的落实。

⑵充分利用各种渠道进行消防安全知识的宣传教育，组织、指导全校消防常识的普及教育，广泛开展消防安全和有关技能训练，不断提高广大师生的防范意识和基本技能。

⑶认真搞好各项物资保障，严格按预案要求积极筹储、落实饮食饮水、防冻防雨、教材教具、抢险设备等物资落实，强化管理，使之始终保持良好战备状态。

⑷采取一切必要手段，组织各方面力量全面进行救护工作，把灾害造成的损失降到最低点。

⑸调动一切积极因素，迅速恢复教育教学秩序，全面保证和促进社会安全稳定。

2.灭火行动组及职责

灭火行动小组：

组长：付建海 13655338821、荆长春13518648143

组员：张勇、孙波、金晓波、张宽、孙学彬、田成伟、胡建、各楼层灭火责任人

主要职责：利用单位配置的消防器材及有关设施，全力进行扑救。

3.通讯联络组及职责

通讯联络小组：牟堃18453318880、毕晓琳 18453385997

主要职责：迅速与消防救援大队或当地消防中队取得联系，引导消防人员和设施进入火灾场地；联络有关单位、个人，组织调遣消防力量；负责对上、对外联系及报告工作。

4.疏散引导组及职责

疏散安全小组：

组长：孙学芹13853351197 王铉15153368826

组员：金玉霞、年级组长、班主任

主要职责：引导学校人员迅速转移到安全地带，并负责重要物品的看守工作。

5.安全防护救护组及职责

防护救护小组：

组长：石明 13561678433

组员：邢雪丽、李彬、崔波、张宽、王继红、信超

主要职责：利用就便器材对伤病员进行紧急抢救，联系有关医院送救。

二、应急行动

1.领导小组依法发布有关消息和警报，全面组织各项消防救护工作。各有关组织随时准备执行应急任务。

2.组织有关人员对所属建筑进行全面检查，封堵、关闭危险场所，停止各项室内大型活动。

3.加强对易燃易爆物品、有毒有害化学品的管理，加强对供电输电、机房等重要设备、场所的防护，保证防火救灾顺利进行。

4.加强广大师生宣传教育，做好师生、学生家长思想稳定工作。

5.加强各类值班值勤，保持通信畅通，及时掌握火灾情况，全力维护正常教学、工作和生活秩序。

6.按预案落实各项物资准备。

三、火灾后有关行动

1.领导小组得悉消防应急情况后立即赶赴本级指挥所，各种救护队伍到附近集结待命。

2.各行动组在领导小组统一组织指挥下，迅速组织行动组成员抢险救灾。

⑴迅速发出紧急警报，组织仍滞留在各种建筑物内的所有人员撤离。

⑵迅速关闭、切断输电、供水系统（应急照明系统除外）和各种明火，防止火灾后滋生其它灾害。

⑶迅速开展以抢救人员为主要内容的现场救护工作，及时将受伤人员转移并送至附近救护站抢救。

⑷加强对重要设备、重要物品和历史文物的救护和保护，加强校园值班值勤和巡逻，防止各类犯罪活动。

四、其它

在应急行动中，各部门要密切配合，服从指挥，确保政令畅通和各项工作落实。

火灾事故应急预案

火灾事故工作小组：

组 长：付建海

副组长：牟堃、荆长春、孙学武

组 员：胡建、孙学芹、金玉霞、孙波、毕晓琳、胡刚、石明、王继红、孙学彬、田成伟、孙文秀、金晓波、张宽、宋谊明、崔悦、信超、全体班主任

王铉、邢雪丽、史济强、李沙沙、魏强、李彬、张勇、宗志君、崔波、张伟、全体班主任

1.处置火灾事故的组织：学校领导，值日教师，消防安全员。

2.报警程序：

(1) 迅速组织有关人员携带消防器具赶赴现场进行扑救。

(2) 根据火势如需报警立刻就近用电话或手机报告消防中心(电话119)，报告内容为：“……发生火灾，请迅速前来扑救，地点在…，着火物质为…”，待对方放下电话后再挂机。

(3) 在向学校、中心学校、镇政府领导汇报的同时，派出人员到主要路口等待引导消防车辆。

3.组织实施：

(1)参加人员：在消防车到来之前，以校内消防服务队和教师成员为主，其余人员(学生除外)均有义务参加扑救。

(2)消防车到来之后，校内人员配合消防专业人员扑救或做好辅助工作。

(3)使用器具：灭火器、水桶、脸盆、铁锨、水浸的棉被等。

(4)学校各级领导和教师要迅速组织人员逃生，原则是“先救人，后救物”。

(5)无关人员要远离火场和校区内的固定消防栓，以便于消防车辆驶入。

4.扑救方法：

 (1)扑救固体物品火灾，如木制品，棉织品等，可使用各类灭火器具。

(2)扑救液体物品火灾，如汽油、柴油、食用油等，只能使用灭火器、沙土、浸湿的棉被等，绝对不能用水扑救。

5.注意事项：

 (1)火灾事故首要的一条是保护人员安全，扑救要在确保人员不受伤害的前提下进行。

(2)火灾第一发现人应查明原因，如是电源引起，应立即切断电源。

(3)火灾后应掌握的原则是边救火，边报警。

(4)不得组织学生参加灭火。

重点要害部位发生火灾事故应急救援工作处理预案

教学楼、学生食堂、图书室、网管中心、重点实验室等要害部位发生火灾火情时，启动马桥实验学校重点要害部位发生火灾事故应急救援工作处理预案。

一、预案启动条件和程序

 重点要害部位发生火灾火情严重。

二、启动程序

1.校园内重点要害部位发生火灾火情严重，要立即分别向校重特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领导小组和校委会报告，报告内容应包括事故发生单位、事故发生时间、地点、火灾火情类别、大概起火原因、危害程度、救援要求和联系人、联系方式等。

2.校重特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立即召开成员单位会议，听取保卫处领导和马桥镇消防中队现场救火总指挥的汇报，根据可能造成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程度，确定响应级别，发布启动命令，落实抢险救援任务。

3.校重特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在接到启动命令后，立即启动本级应急预案，按照职责分工，迅速开展应急救援工作。

三、应急救援组织机构和主要职责

1．组织机构

|  |
| --- |
| 物资组 |

|  |
| --- |
| 调查组 |

|  |
| --- |
| 财政组 |

|  |
| --- |
| 水电组 |

|  |
| --- |
| 宣传组 |

|  |
| --- |
| 接待组 |

|  |
| --- |
| 总指挥：（校长）付建海 |

|  |
| --- |
| 副总指挥：（副校长）荆长春、（后勤副校长）孙学武 |

|  |
| --- |
| 综合组 |

|  |
| --- |
| 运输组 |

|  |
| --- |
| 警戒组 |

|  |
| --- |
| 抢险组 |

|  |
| --- |
| 救护组 |

|  |
| --- |
| 通讯组 |

2.各组负责人

(1)综合组组长：李沙沙、毕晓琳 18453385997

成员：金晓波、教师2名

(2)运输组组长：孙学武 13455331972

成员：张宽、教师2名

(3)警戒组组长：孙波13869359451

成员：学校安保人员3人

(4)抢险组组长：胡建

成员：史济强、胡凯、教师2名

(5)救护组组长：孙学芹13853351197

成员：石明、孙学彬、田成伟、金玉霞、教师2名

(6)通讯组组长：牟堃18453318880

(7)物资组组长：张宽13561617209

成员：王继红、教师2名

(8)水电组组长：信超13573396100

成员：联系辖区供电所人员

（10）宣传组组长：牟堃

（11）接待组组长：金玉霞

（12）调查组：政教处、总务处、教导处、办公室

（13）在事故发生后，当事人或最先发现的人应立即报本单位相关领导，本单位领导不在或暂时联系不上，可立即越级报告校安全委员会办公室和有关校领导。

非工作时间报学校总值班室，电话：3058558

各级人员接到重大火灾事故报告后，要做好记录，并及时向校领导报告。

3.各救援小组职责分工

（1）综合组，由学校办公室、总务处、政教处和团委组成，全面负责重特大安全事故抢险救援综合协调、组织管理；与上级主管部门和专家紧急联系，迅速组织专家赶赴事故现场；会同有关部门和专家针对事故类别和灾害程度制定相应的抢险方案及防止事故扩大的处理措施，报校重特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工作领导小组审定后实施；对事故有关情况进行汇总，经领导小组审查同意后，由学校办公室发布信息；组织和检查各职能部处应急预案的编制、审查和备案工作；依据国家法律、法规配合事故调查组对事故进行调查处理。

（2）运输组，由后勤管理处、总务处和学校办公室组成。主要负责了解、掌握事故现场沿途交通道路状况，协调有关部门做好抢险救援车辆通行保障工作；组织抢险物资、器材、食品运输。

（3）警戒组，由保卫处负责。负责抽调保卫力量以最快速度赶赴现场，封闭现场，维护秩序，疏散人员，确保道路畅通和抢险救护车辆有序进出；保护人员和财产安全，保护事故现场和证据，控制旁观者进入现场和事故危险区域，防止并处理事故现场出现的突发事件。

（4）抢险组，由保卫处、总务处和团委组成。根据事故类别和性质及时调动相关力量参与抢险救援；核对伤亡人数、伤亡人员名单及身份，协助事故单位通知伤亡人员及家属，并协助做好安抚工作；全力保证事故现场的道路抢修和恢复工作。

（5）救护组，由政教处负责联系、安排急救中心和有关医院，组织急救车辆、医疗器械和医护人员，提供急救所需药品；事故现场伤员抢救；事故现场卫生防疫；随时向指挥部报告人员伤亡、抢救情况。

（6）通讯组，由学校网络信息中心组织负责事故现场已损坏的通讯设备、设施的抢修和中断通讯的恢复及其他通讯应急处理，在第一时间将收集到的信息报告指挥部。

（7）物资组，由总务处负责组织抢险救援设备、物资、器材和食品的协调供应。

（8）财政组，由财务室负责事故应急救援所需资金的保障工作，负责与保险公司联络紧急理赔工作。

（9）水电组，由总务处负责事故发生区域供电、供水的应急处置和已损坏设施的抢修。

（10）宣传组，由学校办公室和网络信息中心组成，负责事故情况、信息和应急救授、处置工作情况的发布。

（11）接待组，由学校办公室负责伤亡人员家属的安抚工作及其他应急处理时的接待工作。

（12）调查组，由学校办公室、保卫处、总务处、教导处组成，及时调查、核实事故现场和应急处理的有关情况，积极配合上级主管部门的调查工作。

学校各有关单位在接到重特大火灾事故报告的同时，要及时将火灾事故现场的情况和相关资料(地质资料、图纸等)提供给指挥部，迅速集合本部门、本单位的抢险队伍进行自救，建立并完善本部门应急救援预案和指挥机构，充实救援力量，保障事故发生后应急救援工作有效开展。

四、救援要求

1.学校重特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工作领导小组总指挥负责召开各成员单位和救援小组负责人及专家联席会议，通报事故初步情况，在马桥镇消防中队消防专家协助下制定应急救援实施方案，组织、指挥救援行动。

2.根据事故类别和现场救援需要，调查救援设备和器材，指派救援队伍深入事故区域，探明情况，抢救伤员，运送遇难者遗体到指定位置存放。在专家指导下，对涉及事故现场的重点部位和场所进行抢修、封闭、维护和处理，尽最大努力防止火灾事故扩大。

3.医院在指挥部的统一安排下，设立现场急救站，开展现场医疗急救，对伤员简单救护处置后，送指定医院治疗。切实抓好事故现场救援人员的个体防护、监护，并随时向指挥部报告人员伤亡情况和采取的救治措施。

4.应急救援结束后，各有关单位、救援队伍和专家在撤离事故现场前，要认真做好火灾事故现场清理，切实消除不安全隐患，经现场指挥部同意后，方可撤离事故现场。

五、火灾事故预防和监督管理机制

1.对火灾事故隐患的整改及监控

对校内检查已经确认为消防火灾事故隐患的部位，校委会办公室要指定总务处进行督促整改，一时整改不了的，要采取相应的安全措施，并认真做好以下相关工作：

（1）掌握好隐患的基本情况，及隐患发生火灾的可能性及严重程度，加速整改。

（2）加强“消防法”的学习和扑灭初级火灾的培训，举办消防实战演练，增强安全意识。

（3）对防火隐患一时不能整改的，要制定安全措施，进行定期检查和巡回检查，情况严重的火灾隐患要采取死看死守的办法，到隐患整改结束。发现防火隐患要立即发出整改通知；并采取措施进行处理。

2.搞好消防事故应急救援预案演练

学校有关处室要定期进行事故应急救援预案演练，并要根据演练中发现的问题，重点从以下方面对事故应急预案进行检查、修订和完善；事故期间报警通讯系统能否运作畅通；人员能否以最快速度撤离危险区；应急救援队伍能否以最快速度赶赴现场参加抢险救灾；能否有效控制事故进一步扩大。

**六、相关事项**

1.对在事故应急救援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给予奖励；对在事故应急救援工作中失职、渎职的，依据《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给予行政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2.本预案由学校重特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防雷电安全应急预案

为切实加强我校防雷电自然灾害工作的组织领导，建立高效有序的救灾运行机制，提高防灾救灾工作的整体水平，切实做到有备无患，迅速、准确、及时、高效地做好我校的防灾、救灾工作，最大限度地避免和减轻雷电灾害造成的危害，促进我校稳定和谐的发展，特制定防雷电自然灾害应急预案。

一、指导思想：

本着“以人为本”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原则，采取积极有效措施，加大宣传教育力度，提高师生的安全意识和防范能力，确保我校师生平安。

防雷电灾害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付建海

副组长：牟堃、荆长春、孙学武

组 员：孙学芹、金玉霞、孙波、毕晓琳、胡刚、石明、王继红、胡建、孙学彬、田成伟、孙文秀、金晓波、张宽、宋谊明、崔悦、信超、全体班主任

王铉、邢雪丽、史济强、李沙沙、魏强、李彬、张勇、宗志君、崔波、张伟、全体班主任

二、防御要求与重点：

凡遇特大雷电灾害或重大雷电灾害，学校救灾应急预案启动。确保我校师生生命和财产安全，在校内重点防御。

三、救援程序

1．发生事故后，学校领导及工作人员应在第一时间赶到事故现场，按照制定的应急救援预案，立足自救或者实施援救：

（1）当雷击引起人员伤亡、火灾、爆炸的，及时实施消防、医疗救护、人员疏散、努力保证人员安全；

（2）立即向上级主管部门报告灾情；

（3）保护好现场和保证通信设备完好，内外、上下主要信息联络畅通。

2．雷电灾害防御工作领导小组接到重、特大雷灾事故报告后，立即向县教体局领导报告，并组织有关人员赶赴现场，成立事故处理现场指挥部，指挥部指挥长由校长担任，对抢险救灾事故处理实行统一指挥。

3．参加抢险救援工作，在事故应急指挥部的统一指挥下实施救援，不得拖延、推诿，应当采取有效措施，减少事故损失，防止事故蔓延扩大。

（1）立即组织营救受害人员，组织撤离或者采取其他措施保护危险区域内的其他人员，排除险情。

（2）迅速控制危害源，并对危害源造成的危害进行检验、监测，测定事故的危害区和危害程度。

四、雷电灾害事故报告

（1）发生雷电灾害事故时，事故当事人或者发现人应当立即报告单位领导和雷电灾害防御工作领导小组；紧急情况要报警，有伤亡、火灾、爆炸时，应当保护现场并迅速组织抢救人员和财产。

（2）较大以上雷电灾害事故，学校应当在事故发生后半小时内将事故发生时间、地点、起因、造成后果、已采取措施等情况报告上级主管部门及相关领导。

学校关于师生集会的安全应急预案

为加强对学生集会的安全管理，防止意外事故的发生，根据我校的安全保卫工作条例，在原来的应急预案的基础上对学生集会安全应急预案进行修改，并自公布之日起实行。

**第一条** 凡组织集会必须经过学校办公会议的批准，规定参加的人员和地点，提前对集会地点的安全问题进行检查，防止事故的发生。

**第二条** 各班级学生必须在班主任的组织下，由体育委员整队进入集会地点，班主任对由教室到集会地点途中的安全负有责任。

**第三条** 年级集会时，负责体育教学的教师要及时到场指挥，防止学生队伍出现混乱，在集会地点发生混乱造成学生伤害，由负责的体育教师直接负责。

**第四条** 学生在进入集会地点发生踩踏等安全事故时，班主任和体育教师要及时组织疏导，防止事故进一步扩大。

**第五条** 一旦发生踩踏等安全事故，班主任和体育老师要马上报告年级主任，年级主任要及时报告学校领导（副校长和校长），同时拨打120急救电话，组织送往最近的医院进行抢救处理。

**第六条** 在进行集会之前，负责集会的领导要讲解关于集会安全的问题，引起学生的高度重视。

**第七条** 集会期间一旦发生火情，班主任老师、体育教师、年级主任和学校领导要马上组织人力抢救，但不能要求学生走近危险地方；要及时切断电源和火源，防止火势的进一步蔓延。要及时电话报警（电话：119）。同时组织学生疏散，防止损失扩大。

**第八条** 在出现紧急情况的时候，在场的教师和领导要注意按照应急疏散指示、标志和图示进行合理正确的疏散学生。

**第十条** 在出现火情等事故时，要及时通知学校灭火行动小组、疏散安全小组、通讯联络小组和防护救护小组，保证在最短时间赶赴出现危险的地点。

**第十一条** 未依法履行安全职责，违反安全规定的行为或违反本规定的，经校行政会议及有关部门的认定，由学校依照有关规定对责任人员给予行政纪律处分或者其他处罚。因渎职、失职或者管理失控发生事故，造成恶劣影响的，由有关管理部门和公安机关依照有关法律法规予以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本规定解释权限在学校行政办公会议，可以根据具体情况，在每年进行一次审视和必要的修改。

关于组织学生参加社会实践活动的安全要求和防范措施

组织学生参加社会实践活动是学校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学校十分重视学生社会实践活动的组织管理，特别是在安全方面，要做到确保参加实践活动的学生的人参安全，根据我校总体安全规划，现对原有的学生实践活动安全方案进行全面修订，并自公布之日起开始执行。

**第一条** 学校成立以校长为组长，以副校长为副组长，以教导主任、总务主任、校团委书记为成员的学生社会实践活动安全领导小组。小组的职责是负责布置社会实践活动项目，组织社会实践活动全过程，对社会实践活动中发生的一切安全问题进行及时处理的工作。

**第二条** 凡外出活动、组织参观学习之前，各班班主任老师都要强调遵守纪律、注意行路安全等内容，对学生进行安全教育，并指派班级干部对活动全过程的安全负责监督，班主任都要随队参加活动，对突发事件能够进行及时处理。

**第三条**  凡学生外出进行活动，班主任要负责安排体育委员整好队，有秩序地行路，班主任老师在随班级队伍，监督学生的安全，及时对违反纪律和安全要求的学生提出批评和制止。

**第四条** 班主任老师要负责对参加活动的本班学生人数进行清点，对中途掉队的学生进行帮助，使他们不因掉队而发生危险事故。

**第五条** 如果学生在路上发生问题，特别是发生交通事故，班主任老师是第一责任人，要根据学校制订的相关的应急预案进行处理。要组织学生保护好事故现场，打电话报警，等待交通警察勘察现场。对出现伤亡事故的，首先要与最近医院联系，将受伤学生送往医院进行救治。

**第六条** 到达活动现场后，班主任老师要对活动内容和安全事项进行说明，强调安全问题，并安排班级干部负责安全工作，掌握班级活动动态。

**第七条** 活动结束返回要求班主任及时清点人数，对学生身体感到不适的，要给予关心和帮助，严重的要及时送往医院进行检查。

**第八条** 在参加社会实践活动过程中如果发生打架斗殴等事件时，班主任老师要采取必要的措施予以制止，并对相关的学生进行批评教育，事后将情况报告给学校领导。

**第九条** 凡是组织参加社会实践活动，在结束后，组织者要对活动期间的安全状况进行总结，交年级主任存档。

**第十条** 未依法履行安全职责，违反安全规定的行为或违反本规定的，经校行政会议及有关部门的认定，由学校依照有关规定对责任人员给予行政纪律处分或者其他处罚。因渎职、失职或者管理失控发生事故，造成恶劣影响的，由有关管理部门和公安机关依照有关法律法规予以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本规定解释权限在学校行政办公会议，可以根据具体情况，在每年进行一次审视和必要的修改。

学校集体外出、大型活动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为了保证学校在集体外出及大型活动中师生的安全，确保无事故发生，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本预案。

一、成立安全工作领导小组

实施目标负责制，学校校长为第一责任人，统一组织和指挥学校安全工作，及时处理突发事故。

组 长：付建海

副组长：孙学芹、荆长春、孙波、魏强

组 员：牟堃、孙学武、金玉霞、毕晓琳、胡刚、石明、王继红、胡建、孙学彬、田成伟、孙文秀、金晓波、张宽、宋谊明、崔悦、信超、全体班主任

王铉、邢雪丽、史济强、李沙沙、李彬、张勇、宗志君、崔波、张伟、全体班主任

二、职责

1.各班主任为本班活动期间第一安全责任人，年级负责主任为本年级安全责任人。活动期间班主任不得离开本班学生，随时掌握本班级学生情况，遇到特殊情况及时做好本班级学生的疏散和控制，并向有关领导报告。

2.活动负责人要及时做好整个活动的调度和控制，稳定好全体师生的秩序。政教处和总务处人员不得擅自脱离岗位。发生事故，及时各就各位，负责安全出口的疏散工作，避免发生拥挤踩踏事故。

3.脱离现场后，各班主任、年级主任迅速组织好本班本年级学生，整理好队伍、清点好人数，不允许学生擅自离开队伍。对没有到场的，要做好登记，并及时上报现场负责领导。

三、学校集体外出、大型活动安全应对措施

1.学校组织大型活动必须将申请和安全应急预案上报主管校长审批，未经审批的活动不准进行。如果举行大型的室内活动，要争得领导的支持，严格做好消防、疏散等安全准备。

2.《安全预案》包括活动时间、地点、内容、目的、人数、负责人，安全措施、疏散方案等。

3.活动的组织者要对活动的安全工作全权负责。

4.负责人要向参加活动的师生，讲明具体的安全措施及疏散方案，把安全教育放在首位。

5.体育活动前，由体育教师讲活动前的注意事项，大型体育活动前，要对参加活动的师生，进行好安全教育。

6.凡大型活动应安排医务人员到场，以便紧急救护，并要求班主任跟班维持活动的秩序。

7.凡全校性活动，申报的《安全预案》要经校长审批，县教体局同意。

四、出现突发事件的处理办法

1.安排人员负责有序疏散人群。

2.利用学到的安全知识进行自救。

3.及时送到急救中心或打120。

4.及时向领导报告事件情况以及向上级报告。

5.最后要查明事故原因，追究相关责任人。

6.学校事故发生时，迅速了解、收集和汇总事故有关情况，及时向应急现场指挥部提供各种相关信息和资料；负责与事故现场指挥人员和县教体局、县政府及卫生、公安等部门保持联系。

7.组织事故损失、人员伤亡情况调查；评价、了解、汇总应急工作出动的救护人数，抢救伤员等情况。

8.发生事故，要组织人力及时抢救受困和受伤师生，确保师生生命安全，及时将事故上报主管领导。

9.视情况报110、120请求援助，并拉好警戒线保护好事故现场。

10.采取有效措施，做好事故善后处理工作。

五、事故报告、处置联系电话

校长室：7205550

学校防楼梯踩踏安全应急预案

一、保证楼道畅通，设置明确提示

1.保持楼梯及过道无杂物堆积。

2.在过道及楼梯明显位置设立“安全通道”指示标志。

3.在过道及楼梯明显位置张贴“靠右行走”、“请勿拥挤”等提醒标志。

4.雨雪天时在过道及楼梯设立防滑物质和防滑标志。

5.保证过道宽度、楼梯坡度及栏杆、扶手的高度符合国家建设设计规范。

6.保证楼梯及过道的照明设施完好，在重要通道装应急灯，以防停电。

二、 精心组织，及时疏导。

1．在学生大型集会、做操前后上下楼梯时，年级主任和值日教师按要求到岗，要到本年级学生所经过的过道及楼梯处负责安全；控制上下楼梯的流量，及时疏导，防止学生拥挤。

2．在学生大型集会、做操前，班主任应对学生反复进行上下楼梯安全进行教育，对品行不端的学生要加强安全防范教育。

3．在大型集会、做操前后上下楼梯时，应以班级为单位，按划定的楼梯，排队行走。下楼时的顺序是：依据安全疏散演练方案执行。

4．老师要随时提示学生靠右行走，不拥挤打闹，不追逐起哄，不骑跨栏杆、扶手，不将身体探出栏杆。

5．集合、做操时应给学生充足的上下楼梯的时间，集合时间不得少于15分钟。

三、应急处理办法

1．发生拥挤、混乱等情况时，班主任或在场值日老师应立即制止拥挤局面，维持秩序，组织疏导，查看有无受伤学生，如有学生受伤，应迅速将伤者送往医院，同时迅速疏散学生。

2.可能出现的事故有扭伤、骨折、挤伤、踩伤、坠楼等。

3.当出现扭伤、骨折等情况时，在场者应立即将伤者送往医院。

4.校医务室应备有活血止痛膏、冰块等急救药品和物品，并有完整急救措施，对于严重伤情，卫生室应在采取力所能及的急救措施后，立即送医院救治。

5.值日教师、班主任应立即报告学校值日领导，并及时通知学生监护人。

四、责任追究与奖励

在上下楼过程中，由于值日教师脱离岗位、现场教师不作为造成严重踩踏事故，影响学校声誉的，学校将视其情节进行处理。对于在现场组织、施救、疏导有功的老师给予表彰和奖励。

学校特种设备突发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根据学校安全工作的需要，按照上级有关部门的要求，为维护学校师生人身安全和财产安全，有效处理学校突发安全事故，使学校突发安全事故损失降低到最低限度，特制定学校特种设备突发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一、指导思想

按照国家安全管理的有关规定，本着人民利益高于一切的精神，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周密安排，及时处理特种设备出现的安全事故，力争把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降低到最低限度，全力组织恢复正常教学秩序，妥善安置受害人员，安抚伤亡家属，稳定思想，确保教育教学工作正常进行。

二、成立安全工作领导小组

实施目标负责制，单位一把手负全责，统一组织和指挥我校的安全工作，及时处理突发事故。

组 长：付建海

副组长：荆长春、孙学武

组 员：孙学芹、牟堃、金玉霞、孙波、毕晓琳、胡刚、石明、王继红、胡建、孙学彬、田成伟、孙文秀、金晓波、张宽、宋谊明、崔悦、信超、全体班主任

王铉、邢雪丽、史济强、李沙沙、魏强、李彬、张勇、宗志君、崔波、张伟、全体班主任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学校总务处，由胡建负责日常工作。

特种设备突发安全事故联系电话：3058778

紧急救助电话：120

根据安全应急事故的要求，应急领导小组的全体成员可以随时调集人员，调用物资及交通工具，各教师必须全力支持和配合。

三、特种设备安全事故报告及处理程序

1.实行学校一把手负责事故报告的制度。

2.学校发生或接到特种设备突发安全事故报警后，随即启动应急预案，同时向县教体局、镇政府和安全监督部门报告，并及时向公安（消防、交警）、医疗卫生等相关部门报警请求援助。学校本着“先控制，后处置，救人第一，减少损失”的原则，果断处理，积极抢救，指导师生离开危险区域，保护好学校贵重物品，维护现场秩序，做好事故现场保护工作，上交学校突发安全事故有关材料，做好善后处理工作。

3.学校安全事故应急领导小组全体成员必须在最短时间内到达指定地点，组织抢救和善后处置工作。

4.学校全体教职工都有责任在第一时间将特种设备突发安全事故及时汇报学校安全事故应急领导小组。

5.学校对特种设备突发安全事故不得缓报，不得瞒报，不得延误有效抢救时间。

6.校内报告程序:事发当事人或目击者—学校安全事故领导小组成员—校长—中心学校—县教体局

四、特种设备安全事故应急措施

1.学校要定期检查供热泵房，食堂蒸炉，变电室，水房使用情况，做好相关工作人员的培训工作。

2.事故发生后，及时抢救受伤师生，及时报警，请求援助，封闭事故现场，并及时报告镇政府、县教体局。

特种设备重特大事故应急处置预案

为了有效预防、及时控制和消除突发性特种设备重特大事故的危害，最大限度地减少事故造成的损失，维护学校稳定，根据《特种设备监察条例》的要求，结合我校的实际，制定本预案。

一、指导思想和工作目标

坚持预防为主，自救为主，统一指挥，分工负责的原则，防止突发性重特大设备事故发生，并在特种设备事故发生后，迅速有效地控制处理，防止群死群伤事故的发生，并能在事故发生后，迅速有效控制处理，防止群死群伤，确保师生生命财产的安全和学校稳定。

二、后勤特种设备基本情况和危险隐患

根据《特种设备监察条例》的规定，我校后勤系统设备配置中属于特种设备有：学生餐厅热水器；食堂蒸锅。

这些设备的事故形式主要有：热水器、蒸锅爆炸。

三、重特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组织机构

1.后勤重特大安全事故救援领导小组

组 长：付建海

副组长：荆长春、孙学武

组 员：胡建、孙学芹、牟堃、金玉霞、毕晓琳、胡刚、石明、王继红、孙波、孙学彬、田成伟、孙文秀、金晓波、张宽、宋谊明、崔悦、信超、全体班主任

王铉、邢雪丽、史济强、李沙沙、李彬、张勇、宗志君、崔波、魏强、张伟、全体班主任

2.现场事故救援指挥（责任）人：孙学武：13455331972

全校膳食系统特种设备事故救援—胡建、信超

教学区灭火器爆炸事故救援—孙学芹、王铉、邢雪丽、金玉霞、孙学彬及各年级组长。

3.重特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组织机构的职责：

①领导小组职责：检查督促做好重特大事故的预防措施和应急救援的各项准备工作（购置各种应急备用器材）；组织重特大应急救援预案的演习工作；事故发生时，领导小组即行使应急指挥部功能，组织指挥对特种设备重特大事故现场应急抢救工作。

②现场指挥（责任）人的职责：紧急召集各参与抢险救援处室负责人研究现场救援方案，明确各处室的职责分工；指挥现场应急救援工作。

③事故单位职责：事故单位要积极做好自救工作的同时，迅速向有关区片指挥（责任）人和后勤特种设备事故指挥部报告，主动积极配合重特大事故应急救援指挥部做好救援工作并提供必要的救援设备和工具。

四、重特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程序

1.发生特种设备事故时，学校及相应有关现场指挥系统立即启动：现场指挥以责任指挥人作第一时间内按照制定的应急救援预案立即组织现场紧急自救；

2.发生突发性特种设备事故的原则：第一要立即组织指挥学生疏散，远离事故现场，力争无伤亡事故；第二要按照预案立即组织实施扑灭事故，防止事故蔓延、扩大，力争把事故损失减少到最低限度，第三要做到事故应急救援决不拖延、不推诿。

3.立即报告后勤重特大安全事故救援领导小组以至学校领导，请求指示或由领导小组派员赶赴现场指挥救援工作。

4.发生重大的特种设备事故或当特种设备重特大事故不能很快得到有效控制时，应立即报警110、119和向县政府办公室报告，请求特种设备应急救援指挥部给予支援。

五、重特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处置的措施

（一）热水器爆炸

1.迅速抢救伤员，设法扑灭火源，防止火势蔓延，如用灭火机等器材或用水，同时立即联系消防部门到现场处理。

2.切断设备的电源、水源，组织现场及附近人员迅速撤离事故现场。

3.立即搬移现场的易燃易爆物品及其罐体。

（二）食堂蒸锅

1.关闸堵漏，切断电源。

2.窒息火源，扑灭火区。采用大量水喷射方法。

3.冷却降温，向火区喷发灭火物（二氧化碳、干粉、雾状水），向邻火的容器表面喷水或开启水帘水源。

六、特种设备事故应急救援的装备和器材

1.根据我校特种设备的特点，有针对性的将抢险抢修、个人防护、一般医疗求援、通讯联络等装备器材配备齐全。平时要有专人维护、保管、检验，确保器材始终处于良好状态，要保证能有效使用。

2.使用特种设备的部门要按照任务分工做好各种物资器材配置。如：通讯、灭火、抢险、排险、阻漏、防毒、抢修等器材及各种工具。

七、特种设备事故应急救援信号规定

1.主要报警电话如下：

单位 报警电话

公安局 110

公安消防支队 119

急救中心 120

2.校内主要联系电话：

校长办公室 7205550

总务处 3058748

八、救援队伍训练和演习

为了加强各使用特种设备单位援救队伍的援救技能，提高协同作战能力，特种设备重特大事故应急救援领导小组须从实际出发，针对各种可能发生的事故，每年组织一次模拟训练和演习。

1.挑选一些身体健康、技术成熟，经验丰富的人员组成。

2.为保证人员的落实，每年第一季度将根据人员的调动进行调整，以免虚设。

九、发生重特大事故时，本预案与《淄博市重特大安全事故应急处置预案》一并执行。

学校工程建设、危房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为维护学校正常的教学程序,构建和谐校园,维护学校师生员工的身体健康和人身安全,有效地处理学校突发安全事故,根据上级教育部门关于学校安全工作的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具体情况,特制订此预案:

一、指导思想

按照国家安全管理有关规定,本着对“安全第一、以人为本”的精神,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周密安排,及时有效处理特大事故,力争把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降到最低限度,全力组织恢复正常教学程序,妥善安置受害人员,安抚伤亡家属,保证教育教学工作正常进行。

二、成立学校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我校安全工作

组 长：付建海

副组长：荆长春、孙学武

组 员：胡建、孙学芹、牟堃、金玉霞、孙波、毕晓琳、胡刚、石明、王继红、孙学彬、田成伟、孙文秀、金晓波、张宽、宋谊明、崔悦、信超、全体班主任

史济强、王铉、邢雪丽、李沙沙、魏强、李彬、张勇、宗志君、崔波、张伟、全体班主任

根据安全应急事故的要求，应急领导小组的全体成员可以随时调集人员，调用物资及交通工具，各教师必须全力支持和配合。

三、安全事故报告及处理程序

1.报告制度实行校长一把手负责制

2.学校发生或接到突发安全事故后，知情者必须在第一时间内（5一10分钟）向校长报告，经请示后及时向教育、公安、交警、卫生、消防等相关部门报案请求援助。学校安全工作领导小组本着“先控制，后处置，救人第一、减少损失”的原则，果断处理，积极抢救，指导、组织现场人员离开危险区域，救护受伤人员，保卫学校贵重物品，维护现场秩序，做好事故现场保护工作，上报学校突发安全事故有关材料，做好善后处理工作。

3.学校第一责任人接到突发安全事故报告后,根据事故情况在2小时内及时向上级教育行政主管部门汇报,安全事故工作领导小组在最短的时间内到达事故现场,组织抢救和善后处置工作.

4.校内报告程序:事发当事人或目击者—学校安全事故领导小组成员—校长—中心学校—县教体局.

5.对缓报、瞒报、延误有效抢救时间而造成严重后果的将追究其责任.

四、工程建设、危房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1.学校在建或改建的建筑物要竖立警示牌，设隔离栏。

2.学校危房一律不允许使用，封闭的危房要竖立警示牌，设隔离栏。学校发生建筑物、危房安全事故，迅速将师生疏散至安全地带，及时将事故信息向学校安全事故领导小组汇报，由校长报上级教育行政主管部门。

3.迅速采取诸如切断电路、煤气等有效措施，并密切关注连带建筑物的安全状况，消除继发性危险。

4.将受伤师生送至医院救治，同时向110报警，请求援助，保护事故现场。

5.采取有效措施，做好善后处置工作。

校内墙体、各类墙体附属悬挂物

及场地应急预案

为贯彻落实市、县教育部门及应急管理部门关于加强学校安全工作的有关精神，预防学校内由于场地活动、墙体失修、墙体附属悬挂物脱落等可能造成的人员伤害，特制定本预案。

1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校园内以及学校组织的相关活动中，发生或可能发生的，因校内场地地面不平整、墙体失修、墙体附属悬挂物脱落等可能造成的人员伤害。

2 组织机构

2．1 成立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付建海

副组长：荆长春、孙学武

组 员：胡建、孙学芹、牟堃、金玉霞、孙波、毕晓琳、胡刚、石明、王继红、孙学彬、田成伟、孙文秀、金晓波、张宽、宋谊明、崔悦、信超、全体班主任

史济强、王铉、邢雪丽、李沙沙、魏强、李彬、张勇、宗志君、崔波、张伟、全体班主任

2．2 成立基本应急小组：

2．2．1 安全保卫小组

负责人：孙波

职责：在突发事件的前期处置过程中，负责现场警戒、秩序维护、人员疏散等。

2．2．2 医疗救护小组

负责人：石明、张勇

职责：组织对受伤人员院前紧急救护，配合专业救护人员救护工作。

2．2．3 综合信息小组

负责人：牟堃

职责：实时纪录突发事件的发展过程，按规定拟稿上报，并负责向新闻报送提供真实材料。

2．2．4 后勤保障小组

负责人：胡建

职责：负责现场救援物资的配送、供给，日常应急物资储备。

3 预测预警与事故防范

3.1 实行场地活动、墙体及墙体附属悬挂物脱落事故防范和应急处置副组长负责制。副组长每学期应至少召开1次组员会议，安排落实各项工作。在学期中要定期检查监督各部门工作，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3.2 做好日常检查工作，值周行政、值日教师巡视的范围包括墙体、门、窗、地面、办公楼、教学楼、实验室等，防止附属物脱落。值日教师还应该特别加强负责区域的巡视，发现问题及时汇报值周行政。

3.3 发现墙体、地面及附属物存在安全隐患，应立即汇报并及时消除隐患和不安全因素。

3.4 学校应做好日常预警预防工作，与镇应急指挥中心、派出所、交警、消防、医院等基层应急单位建立联动机制，保持联系渠道全天候畅通。

4 事故应急处置

4.1 各应急工作小组根据各自工作职责开展前期求助工作。

4.2 伤害事故发生后，学校应由政教处负责通知家长。

4.3 学校有关部门（总务处）应及时与有关保险公司联系理赔事宜，以维护学生权益。

4.4 学校对因场地活动、墙体失修及墙体附属悬挂物脱落造成学生伤害事故的原因进行具体分析，积极整改，并对相关责任人予以责任追究。

4.5 副组长负责善后处理工作，群体伤害事故由校务办公室等协助处理。

5 信息报告

5．1 学校建立完善的值班制度，配备专兼职信息监测员，综合信息小组（应急办）及时接收报送学校有关信息。

5.2 发生事故后，副组长应及时向组长（法人）汇报，不迟报瞒报。

5.3 对构成突发事件的，应按《学校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向镇教育部门、应急管理部门报告。

5.4 信息报送按如下要求进行：凡一般事件应在事发2小时内向镇应急指挥中心（总值班室）报告基本情况；凡较大突发事件须在事发30分钟内报告；重大、特大事件应立即报告。

学校突发校舍倒塌事故应急预案

为应对学校突发校舍倒塌事故，及时、有序、高效地做出相应处理，最大努力减少学校的损失和负面影响，维护社会的稳定，特制定本预案。

一、坚持“早预防、早发现、早报告、早救治”原则

1.早预防。即要求学校全体师生牢固树立安全第一的意识，始终保持高度的警惕性，精心组织、周密部署学校的各项教育教学活动及后勤服务工作，坚持以法办事，规范操作，及时排查和消除学校的突发校舍倒塌隐患。

2.早发现。即落实责任，严格执行学校的各项检查制度，及时采取相应措施。

3.早报告。即要求严格执行“日报告”和“零报告”制度，及时向上级有关部门报告通报信息。

二、一旦学校出现突发校舍倒塌事故，立即启动以下各职能人员，全力投入事故的处理工作。

1.组长：付建海 13655338821

职能：

（1）尽速到达现场，了解和掌握事故情况，控制局面，阻止事态发展，并研究事故处理的具体策略。

（2）在第一时间向镇中心校，县教体局办公室报告情况。

（3）组织力量并全程指挥其他各职能人员投入工作。

（4）密切配合消防、医疗等机构对突发校舍倒塌事故进行处理。

（5）认真执行上级教育行政部门和政府部门的有关指示。

（6）负责突发校舍倒塌事故的调查、分析和处理，查找原因和责任。

2.现场控制人员：付建海 13655338821、荆长春13518648143

职能：

（1）控制现场，维护秩序，防止发生混乱局面。

（2）组织班主任管好各自的学生，及时做好疏散工作。

（3）尽早向知情者、见证人调查事故起因，掌握好事故的第一手资料。

3.后勤保障人员：总务处 孙学武 13455331972

职能：

（1）做好医疗救治、现场控制等工作的联络和后勤支援。

（2）做好上级来人和家长的接待，必要时为上级工作组现场办公做好后勤服务工作。

4.信息资料人员：总务处 胡建 13853354242

职能：

（1）采集突发校舍倒塌事故全过程的各种信息资料。

（2）撰写有关突发校舍倒塌事故的书面报告，整理取证材料。

（3）作好相关数据的分类统计、分析工作。

5.通信联络人员：学校办公室主任 牟堃 18453318880

职能：

（1）在第一时间向县教体局办公室通报情况。

（2）做好学校内部的通信联络工作。

三、突发校舍倒塌事故的具体处置对策

1.若学生在校园突发校舍倒塌事故中受伤，对受伤学生学校立即采取救护措施并立即送就近医院抢救，同时立刻向县教体局报告发生情况，争取在县教体局的指导下，妥善处置有关问题，做好善后工作，并在48小时内将事件详细经过及处理结果作书面报告县教体局。

2.学校本着先救人后救物的原则，并立刻向县局报告财产损失程度，同时做好其他师生思想工作，稳定他们的情绪，及时做好安顿工作，进一步做好下一步工作。

四、补充说明：

1.领导小组组长不在场，由副组长（或现场最高行政职务）任现场指挥。

2.相关人员不在场，由现场指挥临时指派。突发校舍倒塌事故处理小组成员在事故处理时必须各尽其责，不得推诿、扯皮；危急情况下，可先斩后奏。

3.学校其他教职工在突发校舍倒塌事故发生时，都负有紧急通知、汇报、参与抢救和做好稳定工作的职责。对于不尽责，尤其是见死不救的有关人员，必须予以严肃处理。

4.凡接到重特大突发校舍倒塌事故紧急报告后，行动迟缓、措施不力，致使事故蔓延、扩大的要依法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

5.接报处理。接到重特大突发校舍倒塌事故报告后，接报者应详细记录报告者的姓名、联系方式及突发校舍倒塌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事故基本情况、现状及趋势等内容，必要时复述一遍。并迅速将突发校舍倒塌事故记录的内容向校长汇报，同时按有关规定及时向上级有关部门报告。

6.现场保护。事件发生后，当地教职工在迅速组织抢险救护工作的同时，要对事故现场实行严格的保护，防止与重特大突发校舍倒塌事故有关的残骸、物品、文件等被随意挪动或丢失。需要移动现场物件的，应拍照并作出标志，绘制现场简图并写出书面记录，妥善保存现场重要的痕迹、物证。

7.报告内容：突发校舍倒塌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伤亡人数，事故简要经过，事故发生原因的初步判断，事故发生区已采取的措施和事故控制情况以及报告人、报告单位。事故现场情况、伤亡人数发生变化后，学校应及时进行补报。

五、相关电话

领导小组组长电话：7205550

救护 :120 公安局报警中心:110

关于学校多功能教室的安全应急预案

为加强对使用学校多功能教室的安全管理工作，防止因拥挤发生踩踏或者发生火灾等意外事故，根据我校的安全保卫工作条例，现在原来的应急预案的基础上对学校多功能教室的使用安全应急预案进行修改，并自公布之日起实行。

**第一条** 多功能教室属于学校重要集会的场所，负责日常管理和使用的音乐教研组、电教组要经常进行安全检查，对外借多功能教室必须经过学校领导的批准，不得擅自外借，一旦发现有这类现象，学校将严肃处理。

**第二条**  负责电教工作的教师要对教室的电路进行严格检查，每次使用结束都要查看是否将电源断开，如果因电源未关而发生事故，电教管理人员要负责一切后果。

**第三条** 使用人对多功能教室的设备电路等问题要经常检查，发现问题要马上报告分管领导，及时消除隐患。

**第四条**  在组织集体集会时，要将前后大门全部打开，保证疏散畅通，以便于及时疏散。

**第五条** 在疏散期间一旦发生踩踏等安全事故，所在教职员工要马上报告学校领导，同时拨打120急救电话，组织将受伤人员送往最近的医院进行抢救处理。

**第六条** 在使用多功能教室进行集会之前，负责集会的领导以及相关人员要讲解关于集会安全和多功能教室使用安全等方面的问题，引起学生的高度重视。

**第七条**  集会期间一旦发生火情，所在的教职员工要马上组织人力抢救，但不能要求学生走近危险地方；要及时切断电源和火源，防止火势的进一步蔓延。要及时电话报警（电话：119）。同时组织学生疏散，防止损失扩大。

**第八条** 在出现紧急情况的时候，在场的教师和领导要注意按照应急疏散指示、标志和图示进行合理正确的疏散学生。

**第十条** 在出现火情等事故时，要及时通知学灭火行动小组、疏散安全小组、通讯联络小组和防护救护小组，保证在最短时间赶赴出现危险的地点。

**第十一条** 每次集会完毕要检查和关好门窗，切断电源，对因没有做到安全检查的要根据损失情况做出严肃处理和赔偿。

**第十二条** 未依法履行安全职责，违反安全规定的行为或违反本规定的，经校行政会议及有关部门的认定，由学校依照有关规定对责任人员给予行政纪律处分或者其他处罚。因渎职、失职或者管理失控发生事故，造成恶劣影响的，由有关管理部门和公安机关依照有关法律法规予以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本规定解释权限在学校行政办公会议，可以根据具体情况，在每年进行一次审视和必要的修改。

关于实验室的安全应急预案

为加强对使用学校实验室的安全管理工作，防止因拥挤发生踩踏、化学药品泄露中毒或者发生火灾等意外事故，根据我校的安全保卫工作条例，现在原来的实验室安全应急预案的基础上对学校实验室的使用安全应急预案进行修改，并自公布之日起实行。

**第一条** 学校实验室属于学生进行学习实验活动的重要场所，负责日常管理和使用的老师要经常进行安全检查，对外借实验室及设备必须经过学校领导的批准，不得擅自外借，一旦发现有这类现象，学校将严肃处理。

**第二条**  实验室人员要对实验室的贵重药品按照规定进行严格管理，防止被盗而造成伤害，一旦发生被盗现象，立即报告学校领导，情况严重要报告公安机关进行侦察。

**第三条** 实验室管理人员要对实验室的使用进行监督，凡有实验项目进行必须有实验员在现场，及时处理一些可能发生的意外危险情况，同时报告学校领导，如果遇到而不报告的，学校将根据情况对其进行严肃处理。

**第四条** 学生在进入实验室发生踩踏等安全事故时，实验室人员要协助任课教师及时组织疏导，防止事故进一步扩大。

**第五条** 一旦发生踩踏等安全事故，实验室人员要马上报告年级主任，年级主任要及时报告学校领导（副校长和校长），同时拨打120急救电话，组织送往最近的医院进行抢救处理。

**第六条** 在学生进行实验之前，实验室人员有责任向学生讲解关于实验安全的问题，引起学生的高度重视。

**第七条** 实验室一旦发生火情，实验室人员要马上组织人力抢救，但不能要求学生走近危险地方；要及时切断电源和火源，防止火势的进一步蔓延。要及时电话报警（电话：119）。同时组织学生疏散，防止损失扩大。

**第八条** 在出现紧急情况的时候，在场的教师和领导要注意按照应急疏散指示、标志和图示进行合理正确的疏散学生。

**第九条** 在出现火情等事故时，要即使通知学灭火行动小组、疏散安全小组、通讯联络小组和防护救护小组，保证在最短时间赶赴出现危险的地点。

**第十条** 在进行实验期间，一旦发生药品泄露或者中毒，要根据抢救常识进行及时处理，防止事态进一步扩大，同时将在实验室的学生进行合理疏散，将中毒学生送往最近地点的医院进行救护。

**第十一条** 未依法履行安全职责，违反安全规定的行为或违反本规定的，经校行政会议及有关部门的认定，由学校依照有关规定对责任人员给予行政纪律处分或者其他处罚。因渎职、失职或者管理失控发生事故，造成恶劣影响的，由有关管理部门和公安机关依照有关法律法规予以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本规定解释权限在学校行政办公会议，可以根据具体情况，在每年进行一次审视和必要的修改。

学生劳动安全预案

安全工作无时无刻不存在，除了交通等安全，还有不容忽视的劳动安全，学生只要参加劳动，就不同程度地存在着劳动安全问题，为了保证学生安全，使学生更好地参加劳动，在劳动中锻炼自己的坚强意志，特制定如下劳动安全应急预案。

一、成立劳动安全工作小组

组 长：付建海

副组长：牟堃、荆长春、王继红

组 员：孙学芹、孙学武、金玉霞、孙波、毕晓琳、胡刚、石明、胡建、孙学彬、田成伟、孙文秀、金晓波、张宽、宋谊明、崔悦、信超、全体班主任

王铉、邢雪丽、史济强、李沙沙、魏强、李彬、张勇、宗志君、崔波、张伟、全体班主任

二、具休措施

1.劳动前要对学生进行劳动安全常识教育，使学生能正确使用劳动工具，在使用劳动工具作业时，要用观察四周，同学距离等现场障碍物，避免伤害同伴。

2.学生劳动过程中，班主任要监护学生劳动，决不能让学生们独自劳动作业，避免互相受到伤害。

3.学生劳动时，教师首先要给学生分成组或给每个学生分好工，指定劳动任务、范围使学生在有人的情况下进行劳动。保质保量完成任务。

4.培养学生劳动协作精神，同学们之间互相帮忙，使体力弱的学生得到帮助、增强弱者的劳动信心，培养坚强的劳动意志。

三、一旦发生劳动安全事故：

1.首先要把受伤害学生及时送往医院进行抢救。

2.要及时通知学生家长，共同做好学生伤害的监护工作。

3.及时了解学生受到伤害的原因，根据情节及时处理。对经班主任、学校调解无效的事故，双方及时报送上一级行政主管部门。对重伤害要司法机关处理的，及时上报司法机关，协助司法机关做好处理。

学生防溺水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为了深入贯彻国家、省、市、县有关防溺水安全工作会议精神，确保全体学生生命安全，特制订此预案。

一、提高认识，加强领导

我校始终把安全工作放在头等重要的位置，从“讲政治、保稳定、促发展”的高度出发，按照“以人为本，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原则，做到人人抓、事事抓、时时抓、处处抓。为了防止学生溺水事故的发生，学校本着对安全工作高度重视的精神，成立了以校长付建海为组长的安全稳定工作领导小组，层层落实责任，并与家长、社会力量协调配合，齐抓共管。在全体师生中树立“安全工作重于泰山”的思想，做到警钟长鸣，防患于未然。

二、成立安全工作领导小组

实施目标负责制，单位一把手负全责，统一组织和指挥我校的学生防溺水安全工作，及时处理突发事故。

组 长：付建海

副组长：牟堃、荆长春、孙波、魏强

组 员：孙学芹、孙学武、金玉霞、毕晓琳、胡刚、石明、王继红、胡建、孙学彬、田成伟、孙文秀、金晓波、张宽、宋谊明、崔悦、信超、全体班主任

王铉、邢雪丽、史济强、李沙沙、李彬、张勇、宗志君、崔波、张伟、全体班主任

三、制定措施，预防为主

1.加大宣传教育力度

（1）向家长发放安全教育宣传材料，让家长明确学校的作息时间，提高家长的安全意识，并履行好监护人的职责。

（2）利用安全教育平台、微信群等媒体开展安全专题教育活动，并利用班会、升旗仪式等加强防溺水相关安全知识的宣传。

（3）通过专门办一期专栏或一期板报，宣传一些防溺水知识，提高学生的自我保护意识。

2.加大督促检查力度

（1）学校实行严格的封闭管理模式，学生在校期间决不允许随便出入校园。如有事有病必须持班主任签字的请假条，由家长签字接送方可，确保学生在校园期间的安全。

（2）学校实行午休期间，值周领导、值周教师、值周学生进行经常性检查，坚决防止学生私自出校的现象，做到防患于未然，让学生养成良好的午休习惯。

（3）让家长与学校密切配合，加强学生放学后、双休日、节假日的安全管理。如参加游泳等活动，必须要有家长的陪同，确保孩子的人身安全。

（4）节假日成立学生监督小组，在学生当中形成互相监督，及时反馈的信息通道，如发现有玩水的同学要及时制止，立即向学校报告。

（5）实行严格的责任追究制度。学校本着“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让人人将安全工作记在心上，讲在口头上，抓在手头上，落在行动上。

3.增强学校的应急处置能力

（1）学生万一发生溺水事件，学校将通过安全办公室，采取积极果断措施，及时与家长联系，以最快的速度，送最好的医院，用最好的医生，将损失降到最低。

一旦学生发生溺水现象，救援人员应采取以下措施当场急救，情况严重应立即送往医院抢救：

（方法一）将伤员抬出水面后，应立即清除其口、鼻腔内的水、泥及污物，用纱布(手帕)裹着手指将伤员舌头拉出口外，解开衣扣、领口，以保持呼吸道通畅，然后抱起伤员的腰腹部，使其背朝上、头下垂进行倒水。或者抱起伤员双腿，将其腹部放在急救者肩上，快步奔跑使积水倒出。或急救者取半跪位，将伤员的腹部放在急救者腿上，使其头部下垂，并用手平压背部进行倒水。

（方法二）呼吸停止者应立即进行人工呼吸，一般以口对口吹气为最佳。急救者位于伤员一侧，托起伤员下颌，捏住伤员鼻孔，深吸一口气后，往伤员嘴里缓缓吹气，待其胸廓稍有抬起时，放松其鼻孔，并用一手压其胸部以助呼气。反复并有节律地(每分钟吹16～20次)进行，直至恢复呼吸为止。

（三）心跳停止者应先进行胸外心脏按摩。让伤员仰卧，背部垫一块硬板，头低稍后仰，急救者位于伤员一侧，面对伤员，右手掌平放在其胸骨下段，左手放在右手背上，借急救者身体重量缓缓用力，不能用力太猛，以防骨折，将胸骨压下4厘米左右，然后松手腕(手不离开胸骨)使胸骨复原，反复有节律地(每分钟60～80次)进行，直到心跳恢复为止

（2）一旦出现溺水伤亡事件，学校将及时如实将有关情况上报镇政府和县教委，并对事件做出妥善处理。

学生意外伤害应急预案

第一条 组织领导

成立以校长为组长的应急处理工作小组：

组 长：付建海

副组长：牟堃、荆长春、孙学芹、王铉

组 员：孙波、孙学武、金玉霞、毕晓琳、胡刚、石明、王继红、胡建、孙学彬、田成伟、孙文秀、金晓波、张宽、宋谊明、崔悦、信超、全体班主任

魏强、邢雪丽、史济强、李沙沙、李彬、张勇、宗志君、崔波、张伟、全体班主任

第二条 报告制度

　　有本应急预案第三条规定情形的，学校应当一经发现后1小时内向中心校办公室及分管领导报告。并按照有关要求依照责任权限同时向学校驻地政府司法治安、医疗急救、保险等部门报告。

第三条 可能引发校内学生意外伤害事故的原因很多，主要原因有：

　　1）课间学生追逐、打闹；2）学生自行到校活动或者放学后滞留学校活动；3）体育活动中不慎碰撞、摔倒；4）学校使用的教育教学和生活设施、设备不符合国家和本市的安全标准；5）学校的场地、房屋和设备等维护、管理不当；6）学校组织教育教学活动未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或未进行必要的安全教育；7）实验操作不当；8）极个别教师体罚或变相体罚学生等。

第四条 预防办法

　　1.运用各种形式，加强对学生进行行为规范教育、安全教育，增强学生的自我保护意识（政教处为主负责）。

　　2.加强对教师进行师德规范教育，增强责任意识和法制意识（教导处为主负责）。

　　3.加强对学校教育、教学和生活设施、设备以及场地、房屋和设备的安全检查，发现隐患要立即整改（总务处为主负责）。

　　4.学校应当按照学校安全工作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要求，分年级或者部门确定安全责任包干区，年级或者部门负责人为安全责任包干区责任人。学校要做到层级签约，岗位到人，确保在校学生人身安全。（办公室为主负责）

第五条 处理程序

　　1.事发阶段的有关工作和注意事项

　　（1）以最快的速度把受伤学生送往就近的县级以上医院救治，保留相关票据。

（2）发生事故后立即通知家长。

（3）一般事故24小时内书面上报；重大事故立即电话上报，可先口头后书面，同时向投保的保险公司报告出险。

　　（4）事故发生后，学校应当对照教育部颁发的《学生伤害事故处理办法》或者地方有关中小学校学生伤害事故处理的有关规定，分清校方有责事故或者校方无责事故。校方有责事故及重大事故立即按照有关程序移交上级主管部门处理；校方无责事故报请所属驻地司法治安部门处理。

　　（5）按照司法程序完成调查取证。

**附1：学生意外伤害事故处理流程图**

　　发生事故—送医院—通知家长—学校突发事件处理小组运作—上报—司法介入—支付补偿金调查取证—起草《协议书》—协商—调查取证—填写校方责任险赔付意向书—保险公司理赔。

**附2：领导小组和组织机构**

　　学校设立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处理指挥部，作为学校应对学校突发公共事件的议事、决策、协调、处置机构。

**1.指挥部组成及分工**

总指挥：付建海

　　副指挥：荆长春、孙学芹、王铉

2.**指挥部下设如下机构：**

1）办公室：牟堃兼任办公室主任，成员有孙波、李沙沙、金玉霞、孙学彬、田成伟、李彬。

负责处理指挥部日常事务，做好学校预防突发公共事件的督查工作，办理指挥部交办的有关工作，统一宣传口径，对外发布突发事件相关情况，协助指挥部领导协调工作，调配车辆、人员等。

2）医疗救护组：石明，成员有田成伟、张勇、王继红、班主任。

负责对受伤人员进行现场救治，协调医疗机构在第一时间内全力抢救伤员。

3）物资保障组：孙学武、胡建、张宽、史济强

负责现场应急物资、必要仪器器材、资金、食品、饮用水供应等方面的保障措施。

4）善后处理组：孙学芹任组长，成员有金玉霞、宗志君、各年级组长、门卫、任课老师。

负责对事故进行善后处理和恢复工作，及时稳定教育、教学秩序。

关于学生体育活动的安全应急预案

为加强对学生体育课以及课外体育活动的安全管理，防止意外事故的发生，根据我校的情况，现在原来的应急预案的基础上对学生体育课以及课外体育活动的安全应急预案进行修改，并自公布之日起实行。

**第一条** 凡组织体育课以及组织学生参加课外体育活动，负责的体育教师都要在上课或者进行体育活动之前对学生进行安全教育，要说明进行体育活动的纪律，教给学生正确防护伤害的办法。如果没有做到这些，发生问题，体育教师要根据情况承担一部分责任。

**第二条** 各班级学生必须在体育委员的指导指挥下，统一整队进入活动场所，体育教师对由教室到体育活动场所途中的安全负有责任。

**第三条** 进行体育活动时，负责体育教学的教师要及时到场指挥，防止学生队伍出现混乱，在体育活动场所发生混乱造成学生伤害，由负责的体育教师直接负责。

**第四条** 学生在进入体育活动场所发生踩踏等安全事故时，体育教师要及时组织疏导，防止事故进一步扩大。

**第五条**  一旦发生踩踏等安全事故，体育老师要马上报告年级主任，年级主任要及时报告学校领导（副校长和校长），同时拨打120急救电话，组织送往最近的医院进行抢救处理。

**第六条** 要合理组织学生参加体育活动，对危险项目要估计到，并有相应的措施，安排学生进行自我保护，体育教师要对危险项目进行检查，纠正不安全的做法，防止事故的发生。

**第七条** 在出现紧急情况的时候，体育教师要注意按照应急疏散指示、标志和图示进行合理正确的疏散学生。

**第八条** 在进行体育活动时，如果学生因进行锻炼发生身体伤害事故时，要根据专业要求进行现场救护，如果不能进行处理，要马上与医院联系（120），争取在最短的时间内将受伤的学生送往医院进行救治。

**第九条**  未依法履行安全职责，违反安全规定的行为或违反本规定的，经校行政会议及有关部门的认定，由学校依照有关规定对责任人员给予行政纪律处分或者其他处罚。因渎职、失职或者管理失控发生事故，造成恶劣影响的，由有关管理部门和公安机关依照有关法律法规予以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本规定解释权限在学校行政办公会议，可以根据具体情况，在每年进行一次审视和必要的修改。

体育活动意外伤害安全预案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青少年体育增强青少年体质的意见》精神，为了确保我校学生在体育课期间的运动安全，学校领导、体育组教师仔细研究可能出现的一系列问题，并制定出体育课意外伤害事故应急预案，具体内容如下：

1.要求体育老师牢固确立安全第一的意识，把学生上课及活动安全放在首要位置。体育老师要对自己所教班级的这类学生情况了如指掌，建立特殊学生档案，做到心中有数，确保运动安全。

2.学校定期组织学生进行《体育课安全与防范》培训，使学生们了解运动安全知识、运动安全技巧，明确安全运动的重要性，并能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掌握运动的尺度进行适当运动，以防止因为体育课中的剧烈运动而产生不必要的意外事故。

3.规范体育课教学，体育老师在备课时，应针对每堂课内容，制定相应的安全措施。

（1）课前对上课所要用的器材、场地进行安全检查，确保使用安全。

（2）上课时，体育教师向学生宣布课堂中应注意的安全事项，对于学生进行常规检查（服装、鞋子、身体状况等），体育老师在开展运动前应该把不良体质所产生的恶性后果主动告知学生，学生也应主动告知自己的身体状况，以便有效预防突发性运动伤害事故的发生。

（3）体育老师要根据不同体质的学生安排不同运动量的项目，绝不能“一视同仁”；建议身体欠佳者见习或小运动量练习与活动，确保运动安全。

（4）体育课必须做好充分的准备活动，老师应向学生们讲解做准备活动的重要性及如何科学地做准备活动，使学生们充分认识到准备活动的重要性，积极预防运动伤害的出现。

（5）特别强调有器械上课内容的安全问题，如跳箱、实心球、垫上运动、等项目，教师们一定要注意学生恐惧心理的调节，教育学生们做动作时要胆大心细，特别注意自我保护及学生间的保护与帮助，注意力集中，安全第一。

4.高温时段学生的体育课应因地制宜，或安排到室内，以防学生中暑。体育课上遇有学生发生晕倒、抽搐等中暑症状，立即将其送往医院救治，并及时向学校领导汇报。

5.体育课上遇有学生四肢无力、面色苍白等症状，立即将其安置阴凉通风处，给予补充水份，并将其送往校医务室救治同时向学校领导汇报。

6.体育课上，老师应时时观察学生的运动状况，如在课上一旦有运动性伤害事故发生，教师们要沉着冷静，及时处理解决问题，不得以任何理由拖延。如果不能进行处理，要马上与医院联系（电话120），争取在最短的时间内将受伤的学生送往医院进行救治。

关于处置校园打架斗殴现象的安全应急预案

为加强对校园安全活动的管理，防止打架斗殴等意外事故的发生，根据我校的安全保卫工作条例，现在原来的应急预案的基础上对校园发生打架斗殴现象的安全应急预案进行修改，并自公布之日起实行。

**第一条** 各班主任以及任课教师都有责任对本班学生进行和谐相处文明做人的教育，对有发生打架斗殴可能的苗头要及时报告年级主任和学校领导，把问题解决在萌芽阶段。

**第二条** 班主任要将本班有这类问题和可能的学生名单报告年级主任进行统筹管理，重点做好这部分学生的工作，防止打架斗殴问题的发生。

**第三条** 凡学校教职员工如果遇到学生或者是校外人员到学校滋事打架的，都有责任及时劝阻，同时报告学校领导进行处理，如果遇到而不报告的，学校将根据情况对其进行严肃处理。

**第四条** 发现学生在校园内打架斗殴时，教职工除了要当面进行劝阻，还要及时将有关的情况反映给学校领导以及班主任老师。

**第五条** 一旦出现人身伤害事故，教职员工要马上报告学校领导，同时拨打120急救电话，组织送往最近的医院进行抢救处理。

**第六条** 对发生打架斗殴的学生所在班级的班主任老师要对这类问题学生建立专门的档案进行跟踪管理，要做耐心的思想工作，并注意做好调查研究工作，把有些问题解决在萌芽状态。

**第七条** 对有些学生纠集社会上的人员到校园进行斗殴，教职员工发现后要及时报告学校领导，并根据情况劝阻，打电话报警（报警电话110）。

**第八条** 对参与打架斗殴的学生要根据现场情况做好工作，稳定局势，防止事态进一步扩大。

**第九条** 未依法履行安全职责，违反安全规定的行为或违反本规定的，经校行政会议及有关部门的认定，由学校依照有关规定对责任人员给予行政纪律处分或者其他处罚。因渎职、失职或者管理失控发生事故，造成恶劣影响的，由有关管理部门和公安机关依照有关法律法规予以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本规定解释权限在学校行政办公会议，可以根据具体情况，在每年进行一次审视和必要的修改。

学生触电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为进一步加强安全用电，杜绝与防止触电事故的发生，尽可能降低事故损失，减小危害，根据有关规定和要求，特拟订此触电事故应急预案。

一、成立安全工作领导小组

实施目标负责制，单位一把手负全责，统一组织和指挥我校的学生防触电安全工作，及时处理突发事故。

组 长：付建海

副组长：牟堃、荆长春、孙学武

组 员：孙学芹、金玉霞、孙波、毕晓琳、胡刚、石明、王继红、胡建、孙学彬、田成伟、孙文秀、金晓波、张宽、宋谊明、崔悦、信超、全体班主任

王铉、邢雪丽、史济强、李沙沙、魏强、李彬、张勇、宗志君、崔波、张伟、全体班主任

 　 二、发现人员触电应迅速者采取措施使触电者脱离电源，并迅速切断电源，可用干竹竿、干木棍，木椅（凳）等绝缘器具使触电者脱离电源，不可赤手直接与触电者的身体接触。

 　 三、派专人看护现场，立即拨打120急救中心，并及时通知学校医务人员到现场进行临时急救。

 　 四、通知学校相关部门领导及水电部门人员到现场处理。

 　 五、疏散围观人员，保证现场空气流通，避免再次发生触电事故。

 　 六、临时现场急救方法：

　 1.触电者未失去知觉时，应安放在空气流通处安静休息。

　　2.触电者失去知觉时，但呼吸及脉搏均未停止时，应安放在平地通风处，解开衣裤使其呼吸不受阻碍，同时用毛巾摩擦全身，使之发热。

　　3.触电者失去知觉呼吸困难，应立即进行人工呼吸，切不可向触电者注射强心剂或泼冷水。

　　4.如触电者呼吸及心脏跳动均已停止时可能是假死，救护人员要坚持先救后报的原则，应立刻对触电者进行心脏胸外挤压和人工呼吸救护直到医生到场救护。

5.人工呼吸用对口吹气效果较好。急救时触电者的头部应尽量后仰，鼻孔朝天，使舌根不阻碍气流，便于吹气急救。

教学楼楼道安全预案

一、楼道界定

安全预案所指楼道包括：教学楼、综合楼楼道。

二、楼道管理责任部门、责任人及职责

1.楼道安全管理具体责任部门：

（1）安全小组：负责楼道安全管理制度的制定、宣传、班级集体活动行进线路的确定、学生楼道行进规范的训练，楼道管理值岗教师的安排和管理检查、楼道安全检查记录。

（2）教导处：负责每周值周教师的分工安排、职责说明，配合行政值周及时对课间值周教师巡视到岗情况进行检查。

2.楼道安全管理责任人：

（1）第一责任人学校负责人（付建海）：负责提出学校楼道安全管理目标，督促各部门按照学校安全管理分工制定出相应的安全管理并检查落实情况，以身作则带头履行学校安全管理规范。

（2）第二责任人学校分管安全工作负责人（孙波）：具体落实学校楼道安全管理目标，协调人员安排，设施设备装置，检查落实情况等。

（3）岗位教师和相关人员：按照学校要求严格履行学校楼道安全管理规范。

a) 安全岗教师必须准时到岗，如外出学习或请假要与对应教师调换，并在安全小组备案。

b) 安全岗教师到岗后必须认真做好巡护工作，对不安全现象及时制止，如发现安全事故要及时、妥善处理并及时上报。

c)安全岗由当周行政值周、值周教师、各班主任及学生代表组成，并负责实施日常工作安排。

三 、学生重大活动疏散和集会活动线路安排

1.疏散秩序由学校统一指挥。

2.疏散原则：按照一楼、二楼、三楼、四楼次序依次疏散。

四、楼道值岗教师安排

1.楼道值岗教师由各班当堂上课教师负责监护本班学生的疏散。

2.楼道值岗教师必须准时到岗。

3.楼道值岗教师到岗后必须认真做好巡护工作，对不安全现象及时制止，如发现安全事故要及时、妥善处理并及时上报。

五、学生楼道活动规定

1.不准在楼道恶作剧，追逐打闹、高声叫喊。

2.不准抓着楼道扶手滑行玩耍。

3.不准攀爬楼道围栏。

4.集体行进中，上楼时先由四楼学生通过，再是三楼、二楼学生通过，东边教室学生走东楼梯通行，西边教室学生走西楼梯通行，出操集会上下楼梯由值周教师监护通行，上下课通行由上、下课当班教师监护通行。不准在队伍中弯腰捡拾地上的东西和系鞋带，不准推挤同学。

5.楼道中要做到礼让右单行，不从外班队伍中穿行，更不准占道抢进。

6.上学、放学、课间操等人员通行的高峰期，禁止其他人员在主流人群中逆行；同时校园值班人员要在人流密度大的地方值勤，防止意外事故的发生。

7.遇下雨天，不能在楼道上快速追跑。 停电时，监督岗须在人流高峰前到达要道进行疏导。

六、楼道安全管理程序

1.安全事故报告程序

发现安全事故——责任人或发现者报告学校行政（或任何管理人员）—事故处理（110.120、119）—报告上级主管部门。

学校安全事故处理的原则是：快速及时，把伤害与损失减少到最低程度；在特殊情况下可先处理后报告。

2.放学程序

放学铃—班主任组织学生教室内作放学前安全教育、并督促学生及时离校—带班领导、值班教师、门卫、学生会监督岗到位—学生有序通过各楼道撤离—1.直接离校；2.乘坐校车学生在规定地点集合，由值班教师强调学生乘车安全—随车照管人员以校车为单位点名打卡有序乘车离校—带班领导、值班教师巡视学校，排除安全隐患—静校检查。

3.课间操集队程序

课间操铃—各班主任组织学生在教室外走廊整队集合—值岗、值周行政、教师、到位—学生有序通过楼道到操场集合——体育教师组织学生做操—做操结束—班主任组织学生有序回教室并小结安全情况—学生自由活动。

突发食品卫生安全事件应急预案

一、总 则

**第一条** 学校的稳定关系着地区的稳定和国家的长治久安，为提高保障师生安全和处置突发事件的能力，根据上级有关文件精神，结合教育部门的实际，制定本预案。

**第二条** 本预案所称食品卫生突发事件，是指由学校主办或管理的校内供餐单位以及学校负责组织提供的集体用餐导致的学校师生食物中毒事件。

**第三条** 突发事件按其危害程度和影响范围，分为三级：

一级，重大食物中毒事件。为教育系统发生的一次中毒100人以上并出现死亡病例，或出现10例及以上死亡病例的食物中毒事件。

二级，较大事件。为教育系统发生的一次中毒100人及以上，未出现死亡病例的事件，或出现死亡病例的事件。

三级，一般事件，为教育系统一次中毒99人以下，未出现死亡病例的事件。

**第四条** 本预案适用于发生在我校内的食品中毒重大、较大、一般突发事件。

**第五条** 预防和处置突发事件坚持以人为本、社会参与、行政规范、依靠科学、统一领导、各级负责、条块结合、资源整合、平战结合、反应及时的原则。

二、组织机构与职责

**第六条 组织机构**

成立学校突发食品卫生事件应急处置工作协调领导小组，组长由付建海校长担任，副组长由食堂管理信超主任担任，有关处室负责人为成员。发生重大、较大、一般事件，由领导小组负责处置。

**第七条 应急领导小组职责**

组织制定和综合审定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研究确定突发事件应急的重大决策和指导性意见；建立突发事件应急的联动机制；组织实施突发事件应急的各项检查工作；组织教育系统突发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应急处置；研究解决突发事件应急工作中的问题和困难。请求市政府或附近市州有关部门应急机构实施应急增援。

**第八条 应急领导小组组成人员职责**

组长或受组长委托的副组长负责召集应急协调小组会议和组织协调、决策教育系统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下达应急处置工作指令。副组长协助组长开展工作，重点牵头处置分管各部门的突发事件。其他成员参与应急指挥处置分管部门的突发事件。其他成员参与应急指挥和处置工作。

**第九条** 应急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信超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总务处，负责应急领导小组日常事务，其主要职责是执行应急领导小组的决定；担负处理学校突发事件应急的综合协调及日常工作；组织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的制定、修订和实施；指导学校突发事件应急。较大以上突发事件发生后，成立突发事件处置指挥部，指挥部设以下工作组。

（一）抢险救援组。由办公室、政教处、总务处、教导处、艺体组等相关处室人员组成，其职责是及时赶赴事故现场，协助和组织抢救工作；保护现场、维护秩序；抢救伤病员。

（二）后勤保障组。由办公室、财务科、总务处、政教处及相关处室人员组成，负责保障应急必须车辆、经费及物资。

（三）宣传组。由办公室、教导处及相关处室人员组成，负责做好遇难家属、伤病人员及其他相关亲属等人员的思想教育说服工作，协调媒体和新闻单位。

（四）联络组。由领导小组办公室、教导处及相关人员组成，负责上传下达有关情况，以及协调有关方面的工作。

（五）事故调查组。由总务处、教导处、政教处、办公室及相关

处室人员组成。负责协助调查或参与配合上级有关部门组织的调查取证，拟定调查报告。

三、预测、预警与处理

**第十条** 重大、较大突发事件的预警需经学校批准后，由领导小组发布。

**第十一条** 各级部和有关处室要及时监测并向领导小组报告可能或已经发生在区域内的各类突发事件信息。报告时间不得超过事发后1小时，不得迟报、谎报、瞒报和漏报。

**第十二条** 发生一般突发群体食物中毒事件。启动学校应急预案，采取适当的防范措施，做好应急处置工作。

**第十三条** 发生较大事件，启动学校突发食品卫生事件应急预案，由学校组织有关单位和相应力量进行应急处置。

**第十四条** 发生重大突发事件，启动学校食品卫生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学校应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开展工作。

**第十五条** 突发事件发生后，由学校先期统一指挥应急处置，并向镇中心学校报告情况。报告的主要内容包括：事件的种类、发生的时间、地点、范围、程度、后果、采取的措施和需要解决的问题等。

四、其他

**第十六条** 学校食品卫生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实行领导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学校安全应急领导小组对处置突发事件成绩显著的级部和个人，按照有关规定给予奖励；对处置工作严重失误造成重大损失的级部和个人，视情况可分别采取检查述职、一票否决、纪律处分等方式追究其责任；对处置不当，贻误战机，造成恶劣影响或严重后果的直接责任人，要劝其引咎辞职或责其辞职，或即暂给予免职处理。

**第十七条** 本预案由马桥实验学校行政办公室负责解释。

学校食品饮食卫生安全应急预案

为了有效应急处置学校内可能发生的卫生以及食品安全突发事故，确保事故处理工作高效、有序地进行，最大限度地减轻事故造成的损失，切实保障师生的生命安全，维护学校和社会稳定，促进教育的健康发展，特制订本应急预案。

一、指导思想

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食品卫生法》，从维护广大师生生命安全和学校稳定大局出发，积极主动地开展食品卫生工作。

二、组织管理措施

学校成立由付建海校长任组长，以孙学芹、邢雪丽、牟堃、胡建、信超、孙波及食堂管理员为成员的卫生及食品安全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突发事故的处理工作。

1.应急指挥机构

每天都有一位学校领导值班，一旦有食品卫生事件，值班领导具体负责事件的组织管理和协调指挥，以有效应对突发事件，维护校园稳定，保证师生员工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2.学校值班室设为临时观察室，处理一般突发事故。

3.保持学校局域电话随时畅通，发现问题，及时联系。

三、宣传教育措施

1.深入学习《食品卫生法》和国务院《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让全校师生增强日常预防常识，防止产生麻痹大意，过渡放松的思想。

2.利用校会、校报、板报、广播等形式宣传防控食品卫生事件的知识，养成饭前洗手，室内通风等良好生活卫生和饮食习惯，倡导体育锻炼，提高机体的防病能力。

四、清洁卫生措施

1.办公室、教室等要常开窗户，保持空气流通，及时清除垃圾，保持经常卫生。

2.食堂要有卫生许可证，工作人员要持上岗证、健康证，严把进货关，购买粮油菜等要索要生产合格证，填写购买协议，随时注意保质期。食堂从业人员要勤用流动水洗手，穿戴整洁的工作衣、帽，并留长发，不留长指甲、染指甲油、戴戒指加工食品，不准在食品加工销售场所吸烟。有碍食品卫生的病症者应脱岗治疗，治愈后方可上岗。食堂内定期消毒，炒菜前要择干洗净，尽量不用土豆、豆角，粮油调料放在防鼠台上，菜类分架摆放，及时处理变质和超保质期的食品，刀、菜板用具要生熟分开，器具要消毒，售饭用卫生售饭工具，二十四小时留样，注意安全用电，随时注意关闭门窗，对餐厅卫生要做到每餐一小扫，每天做一次彻底的清扫。

3.食堂要做好安全保卫工作，操作间不要让陌生人随意进出，防止坏人故意破坏。

五、事故应急处理

一旦出现食品中毒事件，马上启动食品中毒应急预按，学校防控食品卫生事件领导小组由校长任组长，全体校领导及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参加，各司其职，以有效应对突发事件。

1.第一目击人要及时向领导小组汇报，小组成员立即到达现场，研究部署事件处理问题，向领导汇报，取得领导支持，拨打电话120采取急救措施。

2.严格门卫管理，禁止闲散人员进入。

3.保留食堂现场，冻结食品。

4.维持好校园内正常教学、生活秩序。

关于预防食品中毒事件的安全应急预案

一、防止食物中毒的措施

（一）健全食物中毒报告制度

学校的食堂、餐厅要认真贯彻执行卫生部食品卫生以及关于《食物中毒调查报告办法》的精神，以便及时采取防治措施。

（二）广泛开展预防食物中毒宣传教育

广泛深入地开展预防食物中毒的宣传，结合学校的实际情况，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刊、黑板报，宣传画和实物标本等各种形式，宣传普及有关的卫生知识，提高食物从业人员和广大师生员工的卫生管理水平，减少食物中毒发生。

（三）细菌性食物中毒的预防措施

（1）防止细菌对器具的污染：食品工业和食品商业系统，以及集体食堂，应对食品加强卫生管理，特别是肉类，鱼类和奶类等动物性食品，要防止在生产加工和供销过程中的污染。须知到专车运输，低温贮藏，工具售货，食品从业人员要重视个人卫生，定期进行身体检查，发现有不适宜从事食品工作的病患者或带病者，应及时调换工作。

（2）控制细菌的污染，控制细菌生长繁殖措施，主要是低温保藏。按照食品低温保藏的卫生要求贮存食品，防止食品腐烂变质。

（3）杀灭病原菌。杀灭病原菌的措施主要是高温灭菌，当肉类食品深部温度达80度时，经12分钟可彻底杀死沙门氏菌。隔餐的熟食品和剩菜饭，禁止再次食用。

（四）化学性食物中毒的预防

（1）有些化学物质与食用的面碱、淀粉、食盐等形状相似，以常发生误用，误食而造成中毒。因此，对备有有毒化学物质的单位，要加强毒品的管理，要严格执行保管和领取制度，严禁把有毒化学物质带回家中使用。

（2）包装或盛放有毒化学物质的容器，不得用来包装或盛放食品。

（五）有毒动植物中毒的预防措施

有毒动植物往往与某些可食的食物相似，人们如不加以识别而误采食用，就会引起中毒，如有毒的蕈类和野果等。因此，要加强宣传，提高对有毒或无毒动植物的识别能力，防止误采误食，对不能识别的有毒动植物，须经有关部门鉴定，确认无毒才能食用。

二、发生食物中毒的处理

（一）通报

发现食物中毒事故，立即通知卫生所做好抢救准备，同时报学校有关领导，事故严重的拨打医院急救电话120。

（二）紧急处理

1.办公室：召集医生紧急救护工作；

2.后勤：负责车辆调度，把重病号送往医院抢救；

3.保卫处：保护现场，组织事故调查，处理临时紧急任务。

（三）原因调查

1.保护现场，对可疑食物或有毒食物取样封存；

2.留样的食物和现场取到样品送防疫部门进行技术鉴定；

3.分析原因，根据现场调查和技术鉴定的情况进行综合分析，确定事故原因，吸取教训。

（四）情况汇报

根据事故的大小情况，及时报上级有关单位，由学校办公室统一上报。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

为了提高我校预防和控制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能力和水平，指导和规范各类公共卫生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减轻或者消除突发事件的危害，保障全体师生身心健康和生命安全，维护学校正常的教学秩序和校园稳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学校卫生工作条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 , 结合学校实际，特制订本应急预案。

一、工作目标

1.普及各类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防治知识，提高广大师生的自我防护意识。

2.完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信息监测报告网络，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

3.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理机制，及时采取措施，确保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不在校园内蔓延。

二、工作原则

1.依法管理、统一领导

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疫情报告、控制和救治工作实行依法管理；对于违法行为，依法追究责任。在校长的统一领导下，成立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防治领导小组，负责组织、指挥、协调与落实学校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防治工作。

2.预防为主、常备不懈

宣传普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防治知识，提高全体师生员工的防护意识和校园公共卫生水平。加强日常监测，发现病例及时采取有效的预防与控制措施，迅速切断传播途径，控制疫情的传播和蔓延。

3.条块结合、以块为主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与控制工作实行条块结合、以块为主、属地管理，对学校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防治工作负总责。

4.快速反应、运转高效

建立预警和医疗救治快速反应机制 , 强化人力、物力、财力储备，增强应急处理能力。按照“四早”要求，保证发现、报告、隔离、治疗等环节紧密衔接，一旦发生突发事件，快速反应，及时准确处置。

三、组织管理

学校成立由校长负责的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工作领导小组，具体负责落实学校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防治工作。

组 长：付建海

副组长：牟堃、荆长春、孙学武、石明

组 员：孙学芹、金玉霞、孙波、毕晓琳、胡刚、王继红、胡建、孙学彬、田成伟、孙文秀、金晓波、张宽、宋谊明、崔悦、信超、全体班主任

王铉、邢雪丽、史济强、李沙沙、魏强、李彬、张勇、宗志君、崔波、张伟、全体班主任

领导小组主要职责如下：

1.根据当地政府和教育行政主管部门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防治应急预案制订本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2.建立健全突发事件防治责任制，检查、督促学校各部门各项突发事件防治措施落实情况。

3.广泛深入地开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宣传教育活动，普及突发事件防治知识，提高师生的科学防病能力。

4.建立学生缺课登记制度和传染病流行期间的晨检制度，及时掌握学生的身体状况，发现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早期表现的学生，应及时督促其到医院就诊，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

5.开展校园环境整治和爱国卫生运动，加强后勤基础设施建设，努力改善卫生条件，保证学校教室、食堂、厕所及其他公共场所的清洁卫生。

四、突发事件预防

1.高度重视，切实加强对学校卫生工作的领导和管理。

学校经常对食堂、教学环境与生活环境进行自查，尽早发现问题，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2.加大学校卫生投入，切实改善学校卫生基础设施和条件。

3.采取有效措施，强化学校卫生规范化管理。

4.加强健康教育，提高师生的防病抗病能力。

五、突发事件的应急反应

根据《全国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的规定，将突发事件的等级分为一般突发事件、重大突发事件和特大突发事件。根据突发事件的不同级次分类，结合学校的特点，在必要时启动相应的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作出应急反应。校内若出现重大传染病疫情，在卫生部门的指导下，启动相应的应急响应。尊重和满足师生的知情权，主动、及时、准确地公布疫情及防治的信息。对教职工和学生进行正确的引导，消除不必要的恐惧心理和紧张情绪，维护校园稳定。及时掌握学生健康状况，一旦发生校内食物中毒或可疑食物中毒时，立即将发病师生送往医院，并协助医疗机构救治病人；落实卫生部门要求采取的其他措施，并妥善处理善后事宜，维持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配合卫生部门分析引起食物中毒的原因，总结经验教训，提出整改意见，杜绝类似事件再次发生。

六、保障措施

学校成立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领导小组，应按《学校卫生工作条例》要求设立卫生室。具体负责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日常预防与控制工作。学校安排必要的经费预算，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防治工作提供合理而充足的资金保障和物资储备。

学校预防与控制传染病应急预案

一、预防与控制传染病应急指挥领导小组

组 长：付建海

副组长：牟堃、荆长春、石明、崔波

组 员：

孙学芹、金玉霞、毕晓琳、胡刚、孙波、王继红、胡建、孙学彬、田成伟、孙文秀、金晓波、张宽、宋谊明、崔悦、信超、全体班主任

王铉、邢雪丽、史济强、李沙沙、李彬、张勇、宗志君、魏强、张伟、全体班主任

二、预防与控制传染病的预防措施

1.我校学生或教职工一旦出现非典、禽流感、猪链球菌感染、风疹、流脑、麻疹、流感、手足口病等传染性疾病或其他原因不明的群体性疾病，应及时就医并隔离治疗，不得带病上学、上班。经医院诊断排除传染病后方能回校上课、上班。如系传染病，必须经治疗痊愈，并经确认没有传染可能后方可出院休养，休养结束回校恢复正常工作。

2.学生或教职工在校内出现传染病，防控传染病工作领导小组建立并投入工作（由学校安全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组建）。学校迅速疏散可封闭管理的一个楼层作为隔离区，要求染病者立即戴防护口罩、手套，到学校隔离室休息。疫情防控责任人石明立即向县教体局和县疾控中心报告，并通知传染病医院来校救治，需住院治疗的立即转送传染病医院。染病学生所在班级的班主任立即通知染病学生家长，请家长陪同护送学生去医院，家长短时间不能到校的，由班主任老师护送去医院（护送人员要按照医生要求穿好防护服，戴口罩、手套）。如果是本校教职工出现传染病，也要求戴防护口罩、手套，由医生初步检查后，是传染病立即转县医院并通知其家属，家属不能到校的由工会主席护送去医院（护送人员都要穿好防护服，戴口罩、手套）。医生不允许护送的，不派员护送。

3.在校内发现传染病的学生或教职工，学校应急小组领导立即亲临现场指挥，在第一时间内利用学校隔离室进行隔离观察，并由学校安全管理人员或卫生保健老师拨打“120”电话，送定点传染病医院诊治。

4.学校对传染病病人所在班级教室或办公室及所涉及的公共场所进行消毒，对与传染病人密切接触的学生、教职工进行隔离观察。防止疫情扩散，迅速切断感染源。

5.传染病人在医院接受治疗时，未经学校和医务人员同意，并有确切医学保护，任何同学、同事不得前往探望。

6.学校师生员工中发现传染病人，立即上报县教体局、县疾控中心，并对病人作跟踪了解。

报告电话：3058558 8531120

县疾病控制中心：8812470

7.如属非典、禽流感、猪链球菌、出血热、鼠疫等烈性高危传染病或疑似烈性传染病，应立即请示县教体局和其他政府部门，实行全校停课。并采取一切有效措施，迅速控制传染源，切断传染途径，防止疾病扩散。

具体做到：

①封锁疫点。立即封锁患者所在班级或所在办公室，暂停学校一切活动。停止校内人员相互往来和与外界往来，阻断可能造成扩散的一切联系，等待卫生部门和县教体局的处理。

②疫点消毒。由县卫生防疫部门对学校所有场所进行彻底消毒。对易感人群注射疫苗或进行预防性治疗。

③疫情调查。学校密切配合疾控中心进行流行病学调查，对传染病人到过的场所、接触过的人员，以及患者的家庭成员、邻居同事、同学进行随访，并采取必要的隔离观察措施。

8.迅速向全体师生公布病情感染源及其采取的防护措施，让广大师生了解情况，安定人心，维护学校稳定，树立战胜传染病的信念。

9.学校发生传染病，所有对外信息发布均由县疾控中心和相关行政管理部门负责，学校不负责公众信息发布。

学校防治急性肠道传染病应急预案

为进一步做好急性肠道传染病的预防与控制工作，切实保障师生员工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根据上级有关会议通知精神和要求，结合我校实际，制定本预案。

一、指导思想

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在校党支部、校长室的统一领导下，本着"科学预防、依法管理、专人负责、快速反应"的工作原则，全面落实"早发现、早诊断、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的工作要求，周密计划，精心安排，防止出现疫情，实现对急性肠道传染病的有效控制。

二、组织领导

成立马桥实验学校防治急性肠道传染病工作领导小组，付建海校长担任组长，石明、崔波任副组长，有关的处室负责人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晨检晚检、食堂管理、环境卫生、饮用水管理、门卫管理、宣传教育六个工作小组，领导小组全面负责学校的急性肠道传染病预防与控制工作。

三、日常工作措施

1.加强宣传教育

以黑板报、广播、宣传栏、班会等为载体积极开展预防宣传教育；通过发放预防急性肠道传染病宣传资料、给家长发短信等形式，普及预防知识，提高师生员工预防能力。引导师生员工树立良好的卫生意识，勤洗手，不生食，喝开水，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

2.加强校园管理

对教室、餐厅、厕所、办公室、报告厅等场所保持每天消毒，搞好食堂、厕所、卫生死角等处环境卫生。加强校门管理，实行外来人员原则上禁止进校制度。

3.筛查病人

通过落实晨检午检制度，做好可疑病人的筛查工作。

4.储备防控物资

总务处制定采购计划，保证急性肠道传染病救治和预防的常规物资的储备。

5.加强督导检查

防治急性肠道传染病领导小组与各工作小组建立顺畅的信息沟通与协调机制。领导小组每天不时对各工作小组防控工作进行督导、检查。

四、疫情应急响应

如果本校发生急性肠道传染病疫情，我校将启动如下的应急响应。

1.根据病人活动范围，相应调整教学方式，暂时避免集中上课。教师辅导不停、学生自学不停。

2.对病人所住的楼层，在疾控中心的指导下采取相应的隔离控制措施。

3.做好与定点医院的沟通联络和现场处理工作。

4.师生员工均有义务和责任及时报告急性肠道传染病患者及其密切接触者情况。做好后勤保障和师生的思想政治工作。

5.实行封闭式校园管理，学生不离开学校，严格禁止外来人员进入校园。

6.加强对学生和各类人员的管理，全面掌握和控制人员流动，教职工外出必须请假。

7.停止一切大型活动和会议。

8.急性肠道传染病患者送定点医院集中收治。严格实行急性肠道传染病病人急救转运程序，防止病人自行求诊中造成传染。

五、保障措施

学校根据疫情防控需要，为防治工作提供防控资金，保障药品、器械和医用消毒、防护用品的物资储备。学校为师生员工提供药物及防护用品。

校园伤害事件应急预案

针对近年来全国出现的几起校外人员到学校对师生进行伤害的事件，我校按照县教体局的安排，制定学校安全工作最新的措施重点是加强门卫管理，筑起坚固的第一道防线，保护师生安全维护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及时排除隐患，从根本上保证教育教学工作的顺利进行，保证学生人身安全，使其健康的发展。

一、组织领导机构

为加强学校安全工作成立安全工作机构其组成人员如下：

1.领导小组

组 长：付建海

副组长：牟堃、荆长春、孙波、魏强

组 员：孙学芹、孙学武、金玉霞、毕晓琳、胡刚、石明、王继红、胡建、孙学彬、田成伟、孙文秀、金晓波、张宽、宋谊明、崔悦、信超、全体班主任

王铉、邢雪丽、史济强、李沙沙、李彬、张勇、宗志君、崔波、张伟、全体班主任

2.安全工作小组

组 长：孙波13869359451

成 员：总务处、教导处全体成员、各班班主任、安全保卫室

二、工作职责

（一）领导小组在上级政府和教育部门的领导下，领导小组全面贯彻执行上级有关安全工作的法律法规，全面负责学校的安全工作，各成员分工负责，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协调、相互配合共同做好学校安全工作。

安全工作小组根据学校安排具体负责学校财产及学生人身安全保护工作。

（二） 安全办公室

1.负责学校安全教育的宣传工作；

2.负责检查各班日常安全教育和安全排查工作；

3.负责各班期末年终各班的安全教育工作考评；

4.负责学生安全教育工作有关资料的收集、整理和保存；

（三）教导处

1.负责课上师生的安全教育工作和突发事件的处理；

2.负责检查各班学生的考勤工作制订学生考勤有关的规章制度；

3.负责督促专用教室有关人员经常性的检查教学设施、器材、药品的使用安全情况和安全排查工作；

4.负责处理与本处室有关的其它安全工作。

（四）总务处

1.与教导处一起对教学设备进行安全检查维修和更换；

2.负责对教学楼、综合楼、田径场的公共设施、器材设备进行经常性排查、维修及时排除安全隐患；

3.负责食堂安全工作饮用水卫生；

4.负责做好本处室安全检查记录。

（五）办公室

1.协助校长做好各处室及有关人员之间的组织、协调和联络工作；

2.负责有关安全工作资料上级文件、规章制度、目标任务书、检查记录、值班安排等的收集、整理和归档工作；

3.负责向上级报送有关安全工作的文件资料和信息；

4.负责处理其它有关的临时性事项。

（六）年级组

1.积极配合学校有关处室抓好本年级组安全教育宣传工作；

2.负责督促检查本年级各班的安全纪律教育和考勤工作；

3.负责处理本年级有关安全工作的其他问题。

（七）班主任与科任教师

在职能处室的直接领导下，全面抓好学生的安全纪律教育，正确的引导和教育学生树立强烈的安全意识，增强安全观念，既注意身体安全更要注意心理安全，保证身心得到安全健康发展。

1.利用晨会、主题班会、观看视频等加强对学生的安全教育。

2.利用板报、专栏、手抄报等多种形式加强安全知识的宣传。

3.加强安全纪律考勤和保持经常性的与家长的联系，及时了解掌握每日学生的活动情况与家长相互配合共同做好学生安全教育工作。

4.做好学生心理安全教育，咨询及时向学生提供心理安全信息，加强心理安全教育指导。

5.负责本班学生伤害事件的报告。凡发生重大的危及学生人身安全的事件都应向学校报告，属于严重伤害事件的应在第一时间报告。

6.科任教师协助班主任老师做好学生的安全教育工作，加强与班主任老师联系，加强当堂学生的考勤，对于无故缺课的要及时报告班主任。

（八）门卫

由孙波主任具体指导门卫安保工作。

门卫是学校安保工作的重中之重，必须高度重视、严格管理、完善制度、责任到人。当前做好校门及其周边安全保卫工作具有更重要社会意义和政治意义。

1.教育门卫维护学校秩序，保障师生安全。在岗人员要遵纪守法、坚守岗位、严格把关、文明值勤、禁止易燃易爆、有毒、动物和管制刀具进入学校。把门岗建成展示学校良好形象的窗口。

2.门卫实行24小时有人值班制度。要切实担任起相应职责，主动处置校门口及其周边突发事件。在学生上学、放学期间加强校园大门及其周边人防力量，积极与当地联防队协调，取得他们的支持与配合。同时必须有值班领导在校门口带班执勤，校内值班人员不少于2人，上岗人员统一佩带标志。

3.学校门卫必须严格执行会客制度，来访者应该进行登记填写相应会客单，写明进出校的时间与事由，由门卫电话联系经确认可以接待后，方可入校。如被访者遇上课或开会，门卫应安排来访者在安全保卫室等候。

4.门卫应严控学生课间擅自离校，因特殊情况需出校门的学生应持有年级组长、班主任开具证明方可放行。上课期间禁止家长和社会闲杂人员随意进入学校。

5.学校门口要严把货物、车辆进出关。货物出校门需凭出门单，经确认后予以放行。本校机动车辆进校不随意进入学生生活区、教学区。校外机动车辆一律不准入内，特殊情况除外。自行车进出校门时必须下车推行并在指定地方停放。

6.门卫要做好安保巡视工作，特别要加强夜间巡逻。要正确开启警报装置，一旦发生情况，迅速查明原因，积极保护现场协助警方处理。

7.门卫要有完整交接班制度。门卫接班时，必须互相询问情况，移交值班记录，巡视相关场所。门卫请假需经孙波批准并安排好替代人员，方可离岗。严禁串岗、脱岗现象发生。

（九）领导值班

领导值班必须准时到岗高度负责。学生上学、放学到校门口巡视，检查门卫工作。

（十）成立护校队应付紧急突发事件保护师生安全

队长：牟堃

队员：孙波、毕晓琳、金晓波、张宽、信超、胡建、石明、各年级组长、班主任、学校安保人员

三、纪律与要求

1.学校建立安全设施检查制度。按照上级要求各有关处室及工作人员，必须按照职责要求认真地做好各自的工作，不得有任何的马虎和疏漏。

2.对学校的教育教学设施、建筑物、实验器材、药品要定期进行检查及时报告、及时维修及时更换及时排除隐患。

3.班主任是学生安全第一责任人和安全事件的第一报告人。若事件发生时班主任不在而其他教师在场时，第一目击人有责任及时向学校领导小组报告。

4.若学生遭遇敲诈、抢劫、殴打等社会不法侵害时，应及时与家长联系，并向公安派出所报告或拨打110报警电话。

5.如果学生正在上课突然发生地震、暴雨等重大自然灾害时，班主任及当堂科任教师应积极做好稳定学生思想工作，按照紧急预案组织学生有秩序的撤离至安全地带，严防下楼拥挤、踩压、甚至跳楼等伤害事件的发生。

6.加强接送学生车辆监管工作。

一是加强交通安全教育，特别要教育学生出行或往返学校不乘坐农用车、无牌、无证、无营运手续的车辆不乘坐超员超载车辆。

二是做好接送学生车辆车主、车况、联系方式和学生登记。

三是教育引导学生和家长不乘坐“黑车”和超员车辆遵守交通法规切实保障学生上下学道路交通安全。

7.定期进行管制刀具的排查清理工作，坚决杜绝学生携带管制刀具进入教室。

8.要加强应急值守和信息报送工作。

确保安全工作信息传递及时畅通，保护学生不受伤害是我们的共同责任。对于在学校安全工作中出现失职、失责的或者目击学生受伤害而置之不理的要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造成重大影响和后果的，要进行必要的党纪政纪处分直至予以停职或解聘处理。

学生离校（家）出走事故与防范应急预案

（一）概述

青春，是一个人最有朝气、最有希望的年华，是一生的美好开端，是决定人生灿烂与否的关键。青少年虽然精力旺盛，但思维还不是十分成熟，一旦遇到学业压力、父母责备、同学打骂、教师歧视等等，往往会导致离校（家）出走等过激行为。如果处理不当，不仅会危害身心健康，甚至还会影响前途和命运。处于这个阶段的同学，虽然是非观念已经基本形成，却不容易抵制外部世界的花花绿绿的诱惑，往往会出现迷恋网吧、进入不健康娱乐场所、甚者接触毒品的行为;有强烈的自尊心，但内心也比较脆弱,在繁重的学业压力和家庭的影响下，容易出现离校离家出走，抽烟喝酒的行为;有正义感，但又容易受到拉帮结派错误思想的怂恿，出现敲诈勒索，甚至偷盗财物的行为，后果不堪设想。

我们的教育工作者，面对的是一个个鲜活的正在成长中的个体，任何一次过火的指责、无意的歧视，都会给学生的成长带来心理阴影。尤其是对个别学习成绩差、行为表现散漫的后进生，我们更应关心和爱护他们，对他们不嫌弃、不歧视、不疏远。在处理班级事情时，面对后进生，应谨慎对待，不能简单粗野地呵斥和指责，也不能过早地“盖棺定论”，应以诚相见，循循善诱，和他们交朋友，促膝谈心，消除他们心中的隔阂，让学生对老师敞开心扉，心悦诚服地接受老师的批评和教育，自觉地去转变自己。如果我们的老师都能多一份爱心，少一份苛责；多一份理解，少一份粗暴，我们的学生决不会自己伤害自己。我们千万不要认为学生幼稚无知，就随意地践踏学生的人格和自尊。

父母是孩子最伟大的老师。可以这么说，遏制中学生离家出走，不让中学生成为离家的孤雁，最重要的环节正是父母。作为父母，在平常对他们进行教育引导，特别是当你发现若干苗头，必须有效地防止他们离家出走时，你应该积极、主动、耐心地给予关爱、引导和疏解。

爱心，是通往学生心灵的桥梁;是打开学生心扉的钥匙;是照亮学生未来的灯烛;让学校老师和家长携起手来，共同开启一道心灵的天窗，让学生在家庭和学校充满爱的环境中健康成长。列举几个案例，和校长、老师共勉。

（二）安全知识

1.培养家庭和社会责任感，不因为一己之悲，情绪激动而不考虑家庭、学校，负气出走。

2.合理看待学业压力，正确面对心理问题，多和父母、老师交流，实现合理的心理自我疏导。

3.不拉帮结派，不结识社会不良青年，不参与任何违法犯法的行动，不偷盗财物，不敲诈勒索。

4.拒绝网吧以及其他不健康娱乐场所。无论是在校学习期间，还是双休日、节假日，我们坚决严格遵守《中小学生日常行为规范》的有关规定;“遵守网络道德和安全规定，不浏览、不制作、不传播不良信息，慎交网友，不进入营业性网吧”。自觉遵守《全国青少年网络文明公约》，积极利用好校园网络或家庭网络文明上网，上一些内容健康、积极向上的绿色网站，远离不健康书刊音像制品。

5.自我约束，互相监督。对走人歧途的同学，我们每个人都有责任和义务对其进行检举和帮助，并及时向学校和家长汇报。

6.树立崇高理想，增强学习进取心，积极参加健康有益的文化体育娱乐活动，努力学习科学文化知识，提高辨别是非的能力，努力提高自身素质，增强抵制形形色色诱惑的毅力，力争早日成材，建设家乡，报效祖国。

7.教师要转变教育观念，关爱每一个学生。学校要教育教师不讽刺挖苦、歧视学生。

8.严禁教师体罚和变相体罚学生。

9.禁止教师把学生赶出教室、停课、强制学生转学或退学。

10.教师要时刻关注离家出走的“高危人群”：一是离异家庭的孩子，二是留守儿童，三是在校外租屋居住的孩子，四是厌学的孩子，五是有不良行为的孩子。

11.教师要告诉学生：出走很危险，大多数会落入坏人之手，甚至被打残打死。

12.家长要转变家教观念，关注孩子的心灵，给孩子创设一个温暖和谐的家庭生活环境。

13.父母是子女的第一任老师，也是最长久的老师。家庭教育对子女性格、习惯的养成起着非常重要的作用。家长本身要加强学习、提高自身素质，用科学的方法教育子女。

14.夫妻争吵、分居、离异是个复杂的社会问题，为了子女的健康成长，每个家长都应慎重对待这个问题，即使无法生活在一起，也要安排好子女的生活，决不能放弃教育，更不能迁怒于子女身上。

15.家庭教育对子女成长的重要作用，是学校和社会教育所无法替代的。家长要了解孩子的心理特点，了解孩子的实际情况，要懂得怎样才是爱子女。

16.打骂子女、强制子女服从自己的意志都会影响孩子与父母之间的感情，都会让孩子感觉不到家庭的温暖，而产生离家出走的念头。

17.学校要承担起指导培训家长的义务，要充分发挥家长学校在开发家长资源中的作用，让每位家长都学会科学的教育子女的方法，走出家庭教育的误区，家校形成合力，促进孩子的健康成长。

18.教师还要对学生有计划、有目的的进行家访，教师的家访是学校和家长沟通的桥梁，是家庭与学校密切配合教育学生的一种重要形式。教师家访还要注意不要告状，家长要关心孩子，正确引导，不能施行“棍棒”教育。

19.教师、家长要帮助学生端正学习态度，改进学习方法。学习上有困难，对学习没兴趣，是学生离家出走的原因之一。学习是青少年的主要生活，其优劣又是决定他们在家庭和学校的地位、受赏罚的重要条件。离家出走的学生往往学习不好，不仅基础差，没有良好的学习习惯和正确的学习方法，而且缺乏刻苦学习的精神，普遍厌学，造成这种情况的原因很多，除了他们原来基础就较差以外，另一个主要原因就是教师的教学激不起他们对学习的兴趣，又由于中学课程的增多，学习成了他们沉重的负担。他们往往认为学习太苦了，是出力不讨好的差事，是招家长打骂、老师批评、同学看不起的根源。正如有的学生说的：“听又听不懂，坐在教室里真受罪，不如到外面玩几天，回来顶多被家长训一顿，反正学习不好也经常挨训。”因此，离家出走就成了他们逃避学习的一种手段。家长、教师都应该帮助学生端正学习态度、改进学习方法。家长也要根据学生的实际情况提要求，不能勉强孩子或提出一些自己的孩子不可能达到的目标。

20.要努力培养学生判断是非的能力。让学生正确理解家长、老师的意图，明白家长和老师对他们的期望，运用正确的方法表达自己的意见，遇事冷静思考，不要义气用事等。班主任可以利用主题班会等，对学生进行这些方面的教育，提高他们明辨是非的能力，学会正确处理问题，预防离家出走这类事件的发生。

21.家长要用自己健康的心态、良好的素质熏陶孩子。一个动辄弃家离去的父母，却要求孩子忠实地守家，这样的教育无疑是徒劳的。

22.家长要用自己成熟的人生、丰富的阅历影响孩子。父母不必讳言曾经的失败，这可以作为丰富阅历的一部分，对他们实施间接的“挫折教育”，父母也不必回避正进行着的努力，作为展示自己成熟的一面来影响、教育孩子。千万不要在他们面前表现出自暴自弃、绝望厌世。父母的形象一旦在孩子心目中坍塌，他对家的留恋已经打了折扣，冒出离家出走的念头当然不无可能。

23.家长要用自己平等的态度、诚恳的言行尊重孩子。只有用平等的态度、诚恳的言行，让孩子获得尊重，孩子才会与你沟通心灵，才会将心里的烦恼痛苦告诉你，才能让父母获得解除孩子苦恼的机会，诚恳劝说，从而打消孩子离家出走的念头。

24.家长要用自己细心的观察、周详的分析关注孩子。一般说来，母亲的观察较细，父亲的分析比较准确，因此，双亲应及时互通情况，切不可因双方意见不一而放松警惕，更不可因“没有时间、没有精力”而疏于关注和分析，导致孩子在某一偶发因素的影响下，“突然”出走。

25.家长要用自己适度的评判、恰当的约束教育孩子。学生在成长过程中，有时因各种因素染上一些坏习惯，如偷懒、撒谎、欺侮弱小、结伙逃课等。父母对此应有明确的评判，什么是好、什么是坏，郑重其事、一清二楚地告诉他们，并给予恰当的约束，如禁止、批评、承认错误等，不该模棱两可，甚至有意无意地怂恿。学生的自觉性一般较差，未予应有管束，难免言行走偏乃至性格缺陷、心理畸变，离家出走正是其品行障碍的一种具体表现。有的父母为了不让他们“受委屈”，过度宠爱，百般放任，致使他们良莠不分，反而导致他们在遇到必须承担责任、面临一定压力的时候退避三舍，离家出走。

26.家长要用自己足够的耐心、科学的帮教矫治孩子。一旦他们已有种种偏激言行、反常表现时，父母应在及时洞察的前提下，以足够的耐心、对症下药式的科学方法，帮教矫治他们，如促膝长谈、真心理解、晓之以理、动之以情，并针对他们目前所处困境和性格弱点，帮其梳理分析，探讨改正途径，循序渐进，逐步纠偏，切不可随意地“打、骂、关”。越是简单粗暴的做法，就越容易使孩子走极端，一有机会，反而出走。有些曾经离家出走的孩子在自动回家后，竟遭到父母的横加责难、严厉体罚，产生惧怕和绝望的孩子便趁父母不备，再度出走，从此踪影全无。

27.家长要用自己及时的阻止、坚决的行动挽救孩子。当父母发觉一时糊涂、一时义愤的孩子将要或已经冲动地离家出走时，必须采取果断措施，坚决阻止、及时寻找，绝不可与孩子赌气，任其离家。

（三）应急预案

学生离校（离家）出走事件处理预案

为妥善处理学生离校（离家）出走事件，特制定本预案。

学生管理人员在教育和处理学生违纪时要耐心细心，要注意方式和方法，尽量避免与学生发生激烈冲突，不说过头话，经常在学生中进行相关教育，经常深入了解学生的基本情况，从根本上防止学生离校（离家）出走事件的发生。平时在发现学生应到而未到校时，及时与家长取得联系，一旦确定是离校（离家）出走，按以下方法和步骤处理。

1.从学校出走的，班主任在第一时间与家长取得联系，通报有关情况。

2.班主任先在第一时间向安全办公室汇报事件的基本情况，再将相关情况形成书面材料报政教处。

3.政教处在了解基本情况后，立即向主管副校长汇报，主管副校长再及时向校长汇报，由校领导确定是否和何时向上级有关部门汇报。

4.班主任及时在班级和相关学生中调查了解情况，搜集相关信息，相关人员要积极配合调查。

5.学校政教处在征得家长同意后，必要时可请派出所协助寻找。

6.班主任在学生离校（离家）出走期间每天至少与家长联系一次，相互沟通，交换信息，并做好记录。

7.—旦有确切消息班主任要及时通知家长去找，如有必要可向校长办公室申请派车。找到后及时向政教处通报，政教处及时向校领导汇报。

8.离校（离家）出走的学生回校（家)后重新上课前必须由家长陪同到校，学生本人要写好检查和保证，家长签字，班主任根据其旷课时间长短、认错态度向政教处申请给予其必要的处分。

9.对出走时间长（一个月以上）、出走造成极坏影响、出走期间触犯国家法律或以前有过离校（离家）出走情况的，原则上应给予勒令退学处分或劝退。

10.事件处理完后，班主任将整个事件过程形成书面材料交政教处备案。

11.班主任和其他学生管理人员在处理此类事件中一定要认真负责，严格按预案来处理，不得隐瞒或消极对待，否则要追究其相关责任。

恶劣天气等自然灾害应急预案

冬季降温明显、路面湿滑、能见度底，给师生出行和校车运营带来很多隐患，为切实做好雨雪冰冻天气安全防范工作、确保校园安全，保证广大师生的工作、学习和生活的安全。根据上级部门的要求，结合我校工作实际，特完善《马桥实验学校恶劣天气应急预案》。

一、指导思想

以科学发展观重要思想为指导，以国家《安全生产法》为依据，以维护广大师生员工的生命财产安全为目标，积极开展应对各种恶劣天气的预防应对工作，确保学校各项教育教学工作的顺利开展。

二、恶劣天气范围

大风、雷电、雨雪（中大）、冰雹、大雾、严寒、高温等自然灾害 。

三、组织机构

成立恶劣天气等自然灾害应急救援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付建海

副组长：牟堃、荆长春、孙波、魏强

组 员：孙学芹、孙学武、金玉霞、毕晓琳、胡刚、石明、王继红、胡建、孙学彬、田成伟、孙文秀、金晓波、张宽、宋谊明、崔悦、信超、全体班主任

王铉、邢雪丽、史济强、李沙沙、李彬、张勇、宗志君、崔波、张伟、全体班主任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安全办公室，负责恶劣天气等自然灾害预防工作的业务指导和报告、信息沟通等日常工作。

四、工作原则

1.统一指挥，统一调度，分工负责，相互配合，快速高效；

2.以防为主，防救结合；全面部署，保证重点；

3.调动社会各方面的积极力量参与事故救援工作。

五、工作职责

（一）领导小组主要职责：

1.组织实施恶劣天气应急救援方案；负责突发事故的抢险救援工作；

2.统一组织协调相关部门救援，统一调配救援人员；

（二）办公室职责：

1.根据预案实施过程中发生的变化和遇到的问题，及时对预案进行调整、修订、补充和完善；

2．配合上级部门进行事故调查处理工作及善后工作； 3．处理日常事务，办理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六、等级确认与划分

1.一级事件：是指学校所在区域内的人员和财产可能遭受重大损害，对本学校的教学秩序产生重大影响的自然灾害。

2.二级事件：是指对学校的人员和财产可能造成较大损害，对学校的教学秩序产生严重影响的自然灾害。

3.三级事件：是指对个体可能造成的损害，对学校的教学秩序产生一定影响的自然灾害。

七、应急处置措施

（一）预报后的应急反应

根据有关规定，在政府发布自然灾害预报后，预报区进入预备应急期。根据上级部门统一部署，预报区的预备应急反应主要包括：

1．启动相应级别的应急预案，并检查预案的执行情况；

2．发布躲避通知，必要时组织避灾疏散；

3．配合有关部门开展灾情监测工作；

4．配合有关部门积极做好救援、抢救和医疗救助等应急准备工作；

5．督促检查抢险救灾的准备工作；

6．防止自然灾害谣传或误传，不信谣、不传谣、避免发生衍生灾害，保持社会安定。

（二）灾害发生后的应急反应

破坏性恶劣天气等自然灾害发生后，在县教体局的统一部署下，学校领导小组全面负责应急工作，并根据灾害等级，启动相应级别的应急预案。

1.一级事件的应急反应

学校在县教体局的领导下，协助组织、指挥学校的自然灾害应急工作。及时了解灾情，并根据实际部署工作。收集灾情数据，组织开展应急工作，并将灾情和应急情况及时上报。

学校应急领导小组迅速召开紧急会议，通报灾情；应急处置工作组开始运作，协助上级救灾指挥机构领导、指挥、组织、协调学校的自然灾害应急工作。

2.二级事件的应急反应

在县教体局的统一领导下，学校全面负责自然灾害应急工作，并迅速向主管部门报告灾情。自然灾害发生后，学校必须在县教体局统一指挥下，各司其职、通力协作、全力以赴、妥善处理。并迅速组织进行人员抢救工作；组织本单位人员进行援助。学校根据灾情，启动应急预案，组织实施紧急救援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参加抢险救灾的组织、协调工作。

3.三级事件的应急反应

三级事件发生后，学校及时上报县教体局，并在县教体局的统一指挥下，做好本单位的抢险救灾及自救、互救，同时配合其他部门做好相关工作。

八、相关要求

1．当雾、雪、暴雨、大风、扬沙、严寒、高温等恶劣天气发生前和出现时，学校要组织有关人员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对全校的校舍、线路等设施设备进行安全检查和处理。

2．加强恶劣天气期间学校的值班，每一时段均安排教师在校值班，发现问题及时向主管部门汇报，领导通讯工具和值班电话保持24小时畅通。

3.学校要针对恶劣天气制定应急预案，及时掌握恶劣天气的预警信息,根据不同级别的预警信号，适时做出正确的判断，并通过学生向其家长通报。在恶劣天气影响学生正常上、下学通行情况下，学校可以先期调整作息时间，采取停课、提前放学、延时放学、通知家长接送、教师护送等安全措施，同时向主管部门汇报。

4.学校要特别加强恶劣天气条件下的接送学生车辆管理，加强对车辆所有人、驾驶员进行安全驾驶教育，制定恶劣天气下的校车安全应急预案，并有针对性的进行演练，必要时可以采取延缓接送、停止接送等措施，预防交通事故的发生。

5.恶劣天气过后，要对校园安全进行全面排查，在危险部位设立警示牌，高危险部位用警戒线、防护网封闭，必要时设专人看管，同时有针对性的开展安全教育活动。

6.落实责任追究制，各单位领导要抓好各项工作的落实，对因渎职或管理不善造成不良后果的，将追究相关人员的行政责任，后果严重的追究法律责任。

特大自然灾害救灾应急预案

本预案所指特大自然灾害是指台风、强热带风暴、暴雨、洪涝及地质等因素引发的特大自然灾害。

一、应急指挥工作小组：

组 长：付建海

副组长：牟堃、荆长春、孙学武

组 员：孙学芹、孙波、金玉霞、毕晓琳、胡刚、石明、王继红、胡建、孙学彬、田成伟、孙文秀、金晓波、张宽、宋谊明、崔悦、信超、全体班主任

王铉、魏强、邢雪丽、史济强、李沙沙、李彬、张勇、宗志君、崔波、张伟、全体班主任

发生特大自然灾害，有关部门要各司其职，通力合作。

应急工作原则：统一领导、部门分工、分级负责、综合协调、快速高效。

二、应急反应行动

１．灾情发生后，及时召集有关人员初步研究判断灾害等级，及时向上级领导报告，并开始启动特大灾害救灾工作。

２．领导小组研究部署救灾工作和应急措施，经确定后由有关部门迅速组织实施，确保救灾款物迅速、及时到位。

３．视灾情需要，以学校名义向上级报告灾情，申请给予救灾资金和物资支持。

三、紧急救援行动

紧急救援队伍主要由学校教师组成。

灾害对师生生活造成威胁时，必须组织转移安置，确保师生生命财产安全。紧急转移安置不受条件、范围及程序限制，直接组织力量从速实施；转移安置以就近、安全为原则，集中安置与分散安置、临时安置与长期安置相结合，确保灾民吃、穿、住、医等必要生活条件得到妥善安排。

四、有关事务处理

１．调查核实灾民受灾情况，按损失大小、困难程度、救助情况分门别类、登记造册，逐级上报。

２．做好灾区卫生防疫工作，防止疫情发生。

３．宣传救灾工作成效和典型事迹，促进互助互济，弘扬社会良好风尚。

学校防汛防台应急预案

为了有准备、有计划做好学校防汛工作，做好预防和处置因暴雨、洪水、台风等带来的各种自然灾害，切实保障师生生命和学校财产安全，维护学校稳定，保障学校的正常教育教学秩序。遵照“安全第一、常备不懈、以防为主、全力抢险”的方针，做好学校防汛防台减灾工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等法律法规和《国家防汛抗旱应急预案》、《山东省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山东省防汛防旱应急预案》、《山东省防台风应急预案》《淄博市防汛防台风工作应急预案》等规定，结合我校实际，特修订本预案。

一、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本校范围内洪涝台灾害的预防及应急处置。

二、应急处置部门与职责

学校设立防汛防台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指导组织全校的防汛防台险情指导工作。

1.应急工作小组

组 长：付建海 全面负责防汛防台工作的部署、监督

副组长：孙学武、荆长春 负责防汛防台工作的落实

组 员：孙波、孙学芹、牟堃、金玉霞、毕晓琳、胡刚、石明、王继红、胡建、孙学彬、田成伟、孙文秀、金晓波、张宽、宋谊明、崔悦、信超、全体班主任

魏强、王铉、邢雪丽、史济强、李沙沙、李彬、张勇、宗志君、崔波、张伟、全体班主任

负责防汛防台工作的宣传教育工作及各种隐患的排查和上报，并协助副组长进一步加强落实。

2.主要职责：

 在上级防汛防台指挥部领导下，组织、指导、协调学校的防汛防台和抢险救灾工作。组织制订完善学校防汛防台应急预案；组织开展本校的防汛防台工作检查，处理影响防汛防台安全的有关问题；贯彻执行上级防汛防台指挥命令；遇重大灾情时传达停课、师生转移等命令；指导本校抢险自救和灾后处置工作；组织开展灾情调查统计，并向上级部门报告；指导并开展灾后救助。

3.职责、分工

A校长室职责：承办本校防汛防台工作小组召开的会议和重要活动，检查督促学校防汛防台工作小组决定事项的贯彻落实情况；协调和参与学校有关处室涉及防汛防台的相关工作。

B总务处职责：负责校舍的维修管理；学校的各类灾害隐患点的观和处置；开展灾情统计上报和灾后救助工作；做好后勤保障和灾后总结。

C团委职责：负责师生安抚工作；负责学校防汛防台工作的宣传、通知、教育，指导学校卫生防疫工作，预防疾病流行。

D办公室：向上级部门报告防台防汛工作开展情况和灾情发展情况；对外联络、信息资料收集。

三、预防办法和措施

1．落实台汛灾害预警员

根据学校的地形地理位置、校舍情况等灾害隐患点，确定安全办公室主任孙波为预警员，负责台讯灾害的预警，随时向工作组长汇报警戒情况。

2．防汛防台检查

 防汛防台工作小组在台汛前组织力量开展防汛防台检查，发现有安全问题的，及时处理和整改。

3．台汛及次生灾害预警

  可能受台风、降雨影响的地区，防汛防台工作小组应加强值班，与气象、水利等部门保持密切联系，了解台风动向和降雨情况，针对可能出现的龙卷风、雷暴雨、内涝等灾害，研究防御对策，明确防御重点，及时向师生、家长和社会发布信息。加强对灾害隐患部位的巡查，必要时采取预警、转移师生和财产等措施。

四、应急处置

1．信息报告

台汛影响后，学校根据受灾情况向上级部门报告，出现严重灾情拨打“110”或“119”，出现伤害情况拨打“120”。

（1）一般灾情。事故无人员死亡，财产损失1万元以下，学校应当在半小时内口头向局应急办报告，灾情结束后一小时内书面报局应急办。

（2）重、特大灾情。事故死亡1人、伤多人、财产损失1万元及以上，学校应当在半小时内口头向县应急办报告，灾情结束后一小时内书面报县应急办。

（3）灾情报告的必要内容。发生的时间、地点、伤亡情况、简要经过、采取的施救措施、发生的初步原因、报告单位、报告人及其它应当报告的事项。

2．事件处置程序

为更有效的处置应急情况，应急工作小组下设专项工作小组。

**（1）通讯联络小组**

组长：牟堃 联系电话：13589551616

组员：毕晓琳 联系电话：18453385997

A在预防和处置中加强与通信管理部门的联络，保障防汛防台抗灾现场通讯畅通，确保与外界的联络。

B与上级有关职能部门保持联系，加强与广播、电视、互联网、报刊等媒体联络，确保防汛防台抗灾信息及时向师生播发、刊登。

C出现重大灾情及时与当地消防、医院取得联系。

D加强与当地防汛防台指挥机构的联络，确保台汛预报信息的准确性和及时性。

**（2）综合抢险小组**

组长：孙学武   联系电话：13455331972

组员：胡建、史济强、张宽及全体职工

工作职责：

A加强与当地政府的联络，确保学校抢险救灾的物资需要。

B筹措抢险救灾资金，做好救灾资金、捐赠款物的分配、下拨，做好救灾款的使用、发放。

C协调联系县教体局、当地政府职能部门，提高调度水平和防汛防台抢险能力。

D加强与当地公安部门的联络，做好学校的治安工作和周边环境的维护。

 E提供本校的避灾场所，设立标志，确保灾害来临时处于危险区域的师生和群众能及时躲避。

F加强与电力部门的联络，确保防汛防台抗灾等方面的供电需要和应急求援现场的临时供电。

 G加强与交通运输部门的联络，保障防汛防台抗灾人员、救灾物资运输和车辆调配。

H加强与卫生等部门的联络，协助做好学校的卫生防疫和医疗救护，预防疾病流行，做好师生疾病免疫和学校公共场所消毒工作。

I加强与当地政府的联络，确保学校抢险物料、交通工具、食品、饮用水、医疗、药品等后勤保障。

J接到防台汛预警后，对学校下水道进行疏通，检查门窗、悬挂物，发现隐患马上整改，检查重点部门、实验室，制定重要物品转移方案并及时转移。贮备防台汛物资，根据预警级别及时组建必要的教职工抢险队伍。

K出现一般灾情时加强视察巡逻，及时处理隐患，保持楼道安全出口通畅。出现重大灾情时配合当地公安、消防进行抢险救灾工作，配备教职工抢险队伍，保障学校抢险救灾工作的顺利开展。

L加强防台汛期间的值班工作，保证24小时值班并做好巡查工作。

**（3）救护转移小组**

组长：孙波 联系电话：13869359451

组员：金玉霞、李彬、各年级组长、全体班主任

工作职责：

A出现灾情时，组织师生转移到地势较高的安全地带，保持梯道的畅通，人员转移要根据就近的原则，提倡互相帮助。

B发扬人道主义精神，收留安置附近居住在地势低洼和危房中的居民。

C发现受伤人员转移到单独房间并就地救护，通知通讯联络组联系医院。

**（4）宣传安抚小组**

组长：孙学芹：13853351197 王铉：15153368826

组员：牟堃、李沙沙、王继红、孙学彬

工作职责：

A加强防汛防台抗灾及避险知识宣传，提高师生的防灾减灾能力。

B结合本校的实际，采取多种组织形式，开展定期与不定期培训，每年汛前至少组织一次培训。

C发生灾情后做好学生的思想工作，避免造成师生恐慌，安抚接待学生家长。

3．善后处置措施

**（1）救灾**

台汛灾害发生后，学校防汛防台工作小组应组织协调有关部门，做好学校生活供给、卫生防疫、救灾物资供应、治安管理、校舍修复、学校复课等善后工作。

**（2）救济救助**

 积极协调民政部门，做好受灾师生的生活救济救助。及时调配救灾款物，组织安置受灾师生，做好受灾师生临时生活安排，切实解决受灾师生吃、穿、住等基本生活问题。

**（3）医疗救治与卫生防疫**

 积极协调卫生部门，抢救因灾伤病师生，对影响师生生命健康的污染源进行消毒处理，对学校重大疫情、病情实施紧急处理，防止疫病的传播和蔓延。

**（4）校舍修复**

组织力量，尽快修复受损的校舍、道路、通信等设施，争取尽快复课。对破旧校舍和可能存在安全隐患的校舍，要请专业部门进行危房鉴定，能修复的及时修复，不能修复的要采取隔断措施，并限期拆除。

**（5）防汛防台工作评估**

每次台汛过后，学校防汛防台领导小组应针对防汛防台抗灾工作的各个方面和环节，进行定性和定量的总结、分析和评估。总结经验，找出问题，进一步做好防汛防台抗灾工作。

五、注意事项

1．预案管理与更新

  本预案由本校防汛防台工作小组制定，由学校第一责任人批准实施，定期组织对预案进行评估，视情况变化作出相应修改。

2．奖励与责任追究

对防汛防台工作作出突出贡献的先进个人，由学校防汛防台工作小组报请上级有机职能部门给予表彰；对防汛防台工作中玩忽职守造成损失的，依据有关规定追究当事人的责任。

3．学校解释部门

学校防汛防台工作由学校防汛防台应急工作小组负责解释。

学校大气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

一、目的和适用范围

为了保障师生的身体健康安全，保证教学有序进行，提高师生自我保护能力，规范发生突发事件时的应急响应行为，针对空气污染等突发事件采取科学合理有效对策，降低突发事件对我校造成的不利影响和伤害，制定本应急预案。

二、工作原则

（1）以人为本，减少危害。在重污染天气应急工作中，要高度重视人的生命权和健康权，把保障师生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作为首要任务，最大限度地减少人员伤亡和危害，并切实加强对应急工作人员的安全防护工作。

（2）居安思危，预防为主。各班主任要增强忧患意识和责任意识，高度重视，坚持预防为主、常抓不懈，坚持预防与应急相结合，常态与非常态相结合，认真做好应对重污染天气的各项准备工作。

（3）统一领导，分级负责。我校成立了重污染天气应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本校对重污染天气处置工作。在县教体局和镇中心学校统一指导下，建立健全各级应急管理体制。

三、组织机构

组 长：付建海

副组长：牟堃、荆长春、孙波、魏强

组 员：孙学芹、孙学武、金玉霞、毕晓琳、胡刚、石明、王继红、胡建、孙学彬、田成伟、孙文秀、金晓波、张宽、宋谊明、崔悦、信超、全体班主任

王铉、邢雪丽、史济强、李沙沙、李彬、张勇、宗志君、崔波、张伟、全体班主任

领导小组的主要职责：负责统一决策、组织、指挥校内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行动，下达应急处置工作任务。重大问题及时向镇中心学校请示报告。

四、应急处置

建立应对重污染天气的预警信息接收与传播工作，由孙波同志负责，做到快速反应、应急处置、及时报告信息，提高应急处置能力和指挥水平。

1.预警信息接收

收到上级发布的相应预警后，应立即电话报告领导小组组长、副组长，并按领导要求开展工作。校内采取手机短信、广播、网络等方式及时向学生和学生家长公布空气预警信息。

2.预警分级及措施

（1）Ⅲ级预警（重度污染、黄色预警）措施:经预测，未来72小时后，本县将连续3天出现重度污染天气（201≤全县平均AQI指数≤300），或收到市大气污染联防联控领导小组通报，本市将连续3天出现重度污染天气。

及时通过广播、网络等媒体和手机短信方式接受上级发布的预警信息，指导师生做好空气污染防治和应急保护基本知识宣传普及工作，减少户外运动。

（2）Ⅱ级预警（严重污染、橙色预警）措施：经预测，未来72小时后，本县将连续3天出现严重污染天气（300＜全县平均AQI指数＜500），或收到市大气污染联防联控领导小组办公室通报，本市将连续3天出现严重污染天气。

在采取Ⅲ级预警措施的基础上，值班人员24小时在岗，保持通讯畅通，及时沟通相关信息，做好应急相应的准备工作。提醒广大师生在室内上课，停止体育课和户外活动。

（3）Ⅰ级预警（极度污染、红色预警）措施: 经预测，未来24小时后，本县将连续3天出现极重污染天气（全县平均AQI指数≥500），或收到市大气污染联防联控领导小组办公室通报，本市将出现极重污染天气（全市平均AQI指数≥500）。

在采取Ⅱ级预警措施的基础上，做好重污染天气预警信息接收和传播工作。提醒广大师生和学生家长应该留在室内，特别是儿童、老人和病人要避免体力消耗。

五、工作要求

（1）在镇中心学校的统一部署下，学校积极落实人员，明确责任，相互支持、相互配合，细化工作措施，把各项工作和要求落到实处。

（2）加强应急反应机制的日常管理，在实践中不断运用和完善应急处置预案。加强人员培训，开展经常性的演练活动，提高队伍理论素质和实践技能，不断提高应对突发公共事件的指挥能力和实战能力。

（3）接到重污染天气预警信息后，各教师应及时向学校报告，并由学校逐级上报。

（4）班主任要对学生进行健康教育，使大家了解空气污染的分级以及防护措施，保持镇静，听从指挥；同时做好家长的工作，争取他们的支持。

（5）防止重污染天气谣传或误传，不信谣、不传谣，保持社会稳定。

六、重污染天气发生后的应急响应措施

响应分级:按照重污染天气的危害程度和影响范围，空气污染事件的应急响应分为：Ⅲ级（空气重度污染）、Ⅱ级（空气严重污染）、I级（空气极重污染）。

重污染天气发生后，在上级的统一部署下，领导小组负责领导本校的应急工作，并根据预告等级，启动相应级别的应急预案。

（1）Ⅲ级（空气重度污染）响应措施：指导学生在上学途中做好防护措施；减少户外活动。

（2）Ⅱ级（空气严重污染）响应措施：指导学生在上学途中做好防护措施；停止体育课和其他户外活动。

（3）Ⅰ级（空气极重污染）响应措施：停课放假，学校通过布置家庭作业、网络教学等方式安排好学生在家的学习。

七、应急保障

1.信息保障

完善信息传输渠道，主要以电话、网络等形式上报，保持信息传输设施和通讯设备完好，保持通讯方便快捷，确保信息报送渠道的安全畅通。

2.人员保障

应组建重污染天气应急处置预备队，由孙学芹、年级组长主要负责，一旦启动预案，立即投入使用。应急预备队按照重污染天气的具体情况和指挥部门要求及时调整成员组成。

3.善后与恢复

当接到由指挥部下达的应急终止命令后，立即恢复正常的教学秩序，补齐因重污染天气而影响的室外课内容或者因停课而影响的正常教学内容。及时组织相关人员进行认真总结，对应急处理中的经验、不足和教训加以总结分析并报镇中心学校。

恶劣天气应急预案

为切实做好恶劣天气情况下的师生安全工作，保证广大师生的工作、学习和生活的安全。根据上级部门的要求，结合我校工作实际，特制定《马桥实验学校恶劣天气应急预案》。

一、指挥系统

恶劣天气下师生的安全工作由学校安全领导工作小组统一指挥，各处室、各级部相应成立工作小组。

组 长：付建海

副组长：牟堃、荆长春、孙波、魏强

组 员：孙学芹、孙学武、金玉霞、毕晓琳、胡刚、石明、王继红、胡建、孙学彬、田成伟、孙文秀、金晓波、张宽、宋谊明、崔悦、信超、全体班主任

王铉、邢雪丽、史济强、李沙沙、李彬、张勇、宗志君、崔波、张伟、全体班主任

二、恶劣天气下的职责

1．遇到降温、大雪等恶劣天气，学校领导要及时到位，各部门要各负其责,做好安全工作，发现问题及时报告并妥善处理。在工作时间内遇到恶劣天气，全体教职工要按照学校安全责任分工情况，及时认真做好各自分工的安全工作，确保全校师生人身安全和学校财产安全。

2．遇到恶劣天气班主任要做好学生的出勤管理，及时了解学生迟到或未到校的情况及原因，要将出现的问题及时上报级部。恶劣天气来临，根据上级教育部门的通知，各级部要及时通知学生和家长，确保学生到校或者居家线上教学。

3．下雪后，全校师生要及时清扫。打扫积雪是全校教职工和学生共同的任务。政教处已将将我校的主要干道进行划分，具体到每个处室、每个班级。遇到下大雪后，各处室、各班级要按照政教处统一分配的区域，清扫积雪。总务处、政教处等部门要充分发挥各自的优势，在清扫积雪工作中充当主力军，使我校雪后的主要干道保持清洁畅通。总务处要对雪后较滑的各个楼内采取安全保障措施。

各处室雪后具体分工：

办公室：综合楼西边甬路、综合楼前后院

教导处：教学楼前广场，校门口，教学楼后甬路，西边甬路

总务处：教学楼后包括餐厅、阶梯教室周围

团委、政教处：操场

4．学校领导要统一排班，每天对教学楼、餐厅等处的取暖设备进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解决。总务处要派人对教室和办公室内的温度及时进行测试记录，当天反馈到总务处，确保在遇到恶劣天气时师生正常的工作、学习。

全校师生要认真履行预案中的要求，加强防范意识，牢固树立“安全第一”的思想，切实做好恶劣天气下师生的安全工作。

自然灾害、突发事故逃生自救知识手册

第一章  防火篇

发生火灾时的紧急疏散和自救逃生是非常重要的，所以在发生火灾时，我们要沉着、冷静，不要因害怕而慌了手脚。火灾发生时，要做好自我保护，紧急疏散和自救逃生，下面十点常识要切记：

一、自救逃生时，我们要熟悉周围的环境，记清楚方位，明确自己要逃生的路线，不要紧张、激动，要迅速撤离火场。

二、紧急疏散时要保证通道不堵塞，出口不封闭，大门不上锁，确保逃生路线畅通。

三、紧急疏散时要听从指挥，不要拥挤，相互照应，保证有秩序的尽快撤离。

四、当发生意外时，要大声的呼喊他人，不要拖延时间，以便及时得救，也不要贪恋财物。

五、要学会自我保护，尽量保持低姿势匍匐前进，用湿毛巾捂住嘴鼻，防止吸入有害气体。

六、要保持镇定，就地取材，用窗帘、床单自制绳索，安全逃生。

七、逃生时要直奔通道，不要进入电梯，防止被关在电梯内。

八、当烟火封住逃生的道路时，要关紧门窗，用湿毛巾塞住门窗缝隙，防止烟雾侵入房间。

九、当身上的衣物着火时，不要惊慌乱跑，就地打滚，将火苗压灭。

十、当没有办法逃生时，要及时向外呼喊求救，以便迅速的逃离困境。

第二章 高楼火灾专家教你如何逃生

专家提醒，在火灾中，被困人员应保持镇静，不可盲目行动，要选择正确的逃生方法。为此消防专家介绍了几种常见有效的逃生途径。

**一、先离房间**

开房间门时，先用手背接触房门，看是否发热。如果门已经热了，则不能打开，否则烟和火会冲进房间；如果门不热，火势可能不大，离开房间以后，一定要随手关门。

**二、尽量暴露**

暂时无法逃离时，不要藏到顶楼或者壁橱等地方。应该尽量呆在阳台、窗口等易被人发现的地方。

**三、从楼梯逃**

一般建筑物都会有两条以上的逃生楼梯，高层着火时，要尽量往下面跑。即使楼梯被火焰封住，也要用湿棉被等物作掩护迅速冲出去。只有在火势很大，下面楼层完全被封，无法向下逃生时，再考虑往上逃到较为安全的楼层，等待救援。

**四、别乘电梯**

千万不要乘普通的电梯逃生。高层建筑的供电系统在火灾发生时随时会断电，乘普通的电梯就会被关在里面，直接威胁到人的生命。

**五、扑灭火苗**

身上一旦着火，而手边又没有水或灭火器时，千万不要跑或用手拍打，必须立即设法脱掉衣服，或者就地打滚，压灭火苗。

**六、靠墙躲避**

消防人员进入室内时，都是沿墙壁摸索前进的，所以当被烟气熏得失去自救能力时，应努力滚向墙边或者门口。

**七、不要跳楼**

如果被困于楼层较低(三层以下)位置，逃生时可将室内席梦思、被子等软物抛到楼底，再从窗口跳至软物上逃生，或是把床单、窗帘、地毯等接成绳，进行滑绳自救。处于较高层时，不应着急，不能盲目跳楼，要将自己充分暴露在易被发现的地方，等待消防人员救援。

**八、管道逃生**

如果实在没有办法，可以考虑利用房间外墙壁的管道逃生，一般房间外都有供水管道，有能力的人，可以利用管道逃生。但这种方法一般不适用于妇女、老人和小孩。

第三章 火灾紧急疏散自救逃生知识

一、熟悉环境，记清方位，明确路线，迅速撤离；

二、通道不堵，出口不封，门不上锁，确保畅通；

三、听从指挥，不拥不挤，相互照应，有序撤离；

四、发生意外，呼唤他人，不拖时间，不贪财物；

五、自我防护，低姿匍匐，湿巾捂鼻，防止毒气；

六、直奔通道，顺序疏散，不入电梯，以防被关；

七、保持镇静，就地取材，自制绳索，安全逃生；

八、烟火封道，关紧门窗，湿布塞缝，防烟侵入；

九、火已烧身，切勿惊跑，就地打滚，压灭火苗；

十、无法自逃，向外招呼，让人救援，脱离困境。

第四章 消防常识“三字经”

人生路 长漫漫 五千年 火陪伴 恰用火 送温暖 如大意

受灾难 火着起 条件三 可燃物 氧助燃 点火源 紧相连

三去一 火自完 灭火法 有四点 一冷却 二隔离 三窒息

四抑制 多学习 常操演 遵法规 不蛮干 谁主管 谁负责

防火制 落实坚 本岗位 懂火险 报火警 会圆满 懂预防

措施善 灭火器 会熟练 懂灭火 法全面 初期火 会全歼

打电话 119 须讲清 何地点 何物燃 何部位 火势悬

迎警车 路口边 消防队 不收钱 火场上 情万变 知情人

及时言 保现场 协作战 先控制 救人员 急重点 再一般

平日里 想安全 教育孩 火不玩 扔烟头 不随便 引火种

不乱散 装饰房 材料选 不易燃 不可燃 新改建 审批办

防火距 合规范 不损坏 不圈占 不埋压 消火栓 危险品

严管限 公场所 禁靠边 出门外 留心看 消防标 怎避患

遇情况 不慌乱 消防道 要通坦 消防事 关民安 见危害

人人管 生活中 火看严 危险物 不近前 燃气漏 阀门关

开门窗 禁火电 电线老 快修换 保险丝 用专件 铜铁代

不保险 不超荷 使用电 火灾来 迅疏散 钱物财 别贪恋

披湿物 穿浓烟 捂口鼻 贴地面 身着火 把滚翻 厚衣物

闷火焰 火封门 逃生难 湿被褥 门缝掩 泼冷水 呼救援

消防经 要常念 牢记住 益非浅 抓防火 保平安 万家欢

第五章 防震篇

 震时是跑还是躲，我国多数专家认为：震时就近躲避，震后迅速撤离到安全地方，是应急避震较好的办法。

**一、户内防震避险**

1.是在楼上的房间（教室）时，最好在室内避震，待震后有组织地撤离。千万不要跳楼，不要站在窗外，不要到阳台上去。

2.要立即拉断电源，关闭煤气，熄灭明火，照明最好用手电筒，不要用火柴、蜡烛等明火；

3.要尽快躲到安全的地方，如躲到书桌、工作台、床底下；也可选择开间小的卫生间、墙角，依靠上下水管道和煤气管道的支撑，减小伤亡（学生要在教师的组织下迅速抱头、闭眼，躲在各自的课桌下）。

4.要注意远离窗户，或侧卧，或蹲下，或坐下，尽量蜷曲身体，降低身体重心，抓住桌腿等牢固的物体，闭上眼和嘴，用湿毛巾等捂住口鼻，用鼻子呼吸，应避免被烟尘呛闷窒息；

5.是在防震期间，最好不要关门。夜间地震时，要争分夺秒向安全地方转移，不要因寻找物品和穿衣而耽误时间。

6.是注意避开吊灯、电扇等悬挂物，可用书包、枕头、靠垫等物保护头部；

7.是睡眠姿势保持侧卧。地震来时，若来不及逃离，应迅速裹上棉被，滚到床底下避险。

**二、户外防震避险**

对于户外开阔，住底楼的人员，在震时可头顶被子、枕头或戴安全帽快速逃出户外，就地选择开阔地避震。在户外避险时，要注意以下几条：

1.不要用明火，因为空气中可能有易燃易爆气体。

2.要原地不动蹲下或趴下，以免摔倒，双手保护头部，不要返回室内。

3.要注意避开高大建筑物或危险物，如过街桥、立交桥、高烟囱、水塔下、变压器、电线杆、路灯、广告牌、吊车、狭窄的街道、危旧房屋、危墙、雨篷以及砖瓦、木料等物的堆放处等。

4.要听从现场工作人员的指挥，不要慌乱，不要听信谣言，不要轻举妄动，要避免拥挤，要避开人流，避免被挤到墙壁或栅栏处，冷静地采取行动，极为重要。

5.是避难时要徒步，绝对不能利用汽车、自行车避难。携带物品应在最少限度。

**三、被掩埋时的自救**

1.有坚定的生存毅力，消除恐惧心理，相信能脱离险地。

2.不能脱险时，应设法将手脚挣脱出来，消除压在身上的物体，尽快捂住口鼻，防止烟尘窒息，等待求援。

3.保持头脑清醒，不可大声呼救，用石块或铁具等敲击物体来外界联系，保存体力，延长生命。

4.想方设法支撑可能坠落的重物，若无力自救脱险时，应尽量减少体力消耗，等待救援。

**四、互救的注意事项**

1.注意倾听被困人员的呼喊、呻吟、敲击声；

2.要根据房屋结构，先确定被困人员的位置，再行抢救，以防止意外伤亡；

3.先抢救建筑物边沿瓦砾中的幸存者，及时抢救那些容易获救的幸存者，以扩大互救队伍；

4.外援抢救队伍应当首先在医院、学校、旅社、招待所等人员密集的地方进行抢救；

5.救援需讲究方法。首先应使头部暴露，然后迅速清除口鼻内尘土，防止窒息，再行抢救，不可用利器刨挖；其次，对于埋压废虚中时间较长的幸存者，首先应输送饮料，然后边挖边支撑，注意保护幸存者的眼睛；再次，对于颈椎和腰椎受伤的人，施救时切忌生拉硬抬；最后，对于那些一息尚存的危重伤员，应尽可能在现场进行救治，然后迅速送往医院和医疗点。

第六章 地震时的10条须知

**一、**为了您自己和家人的人身安全请躲在桌子等坚固家具的下面

大的晃动时间约为1分钟左右。这是首先应顾及的是您自己与家人的人身安全。首先，在重心较低、且结实牢固的桌子下面躲避，并紧紧抓牢桌子腿。在没有桌子等可供藏身的场合，无论如何，也要用坐垫等物保护好头部。

**二、摇晃时立即关火，失火时立即灭火**

大地震时，也会有不能依赖消防车来灭火的情形。因此，我们每个人关火、灭火的这种努力，是能否将地震灾害控制在最小程度的重要因素。

地震的时候，关火的机会有三次：第一次机会在大的晃动来临之前的小的晃动之时在感知小的晃动的瞬间，即刻关闭正在使用的取暖炉、煤气炉等；第二次机会在大的晃动停息的时候再一次去关火；第三次机会在着火之后，即便发生失火的情形，在1-2分钟之内，还是可以扑灭的。为了能够迅速灭火，请将灭火器、消防水桶经常放置在离用火场所较近的地方。

**三、不要慌张地向户外跑**

震时是跑还是躲，我国多数专家认为：震时就近躲避，震后迅速撤离到安全地方，是应急避震较好的办法。避震应选择室内结实、能掩护身体的物体下（旁）、易于形成三角空间的地方，开间小、有支撑的地方，室处开阔、安全的地方。

身体应采取的姿势：伏而待定，蹲下或坐下，尽量蜷曲身体，降低身体重心。

抓住桌腿等牢固的物体。

保护头颈、眼睛，掩住口鼻。

避开人流，不要乱挤乱拥，不要随便点明火，因为空气中可能有易燃易爆气体。

地震发生后,慌慌张张地向外跑，碎玻璃、屋顶上的砖瓦、广告牌等掉下来砸在身上，是很危险的。此外，水泥预制板墙、自动售货机等也有倒塌的危险，不要靠近这些物体。

**四、将门打开，确保出口**

钢筋水泥结构的房屋等，由于地震的晃动会造成门窗错位，打不开门，就立即将门打开，确保出口。平时要事先想好万一被关在屋子里，如何逃脱的方法，准备好梯子、绳索等。

**五、户外的场合，要保护好头部，避开危险之处**

当大地剧烈摇晃，站立不稳的时候，人们都会有扶靠、抓住什么的心理。身边的门柱、墙壁大多会成为扶靠的对象。但是，这些看上去挺结实牢固的东西，实际上却是危险的。务必不要靠近水泥预制板墙、门柱等躲避。

在繁华街、楼区，最危险的是玻璃窗、广告牌等物掉落下来砸伤人。要注意用手或手提包等物保护好头部。

在楼区时，根据情况，进入建筑物中躲避比较安全。

**六、在百货公司、剧场时依工作人员的指示行动**

在百货公司、地下街等人员较多的地方，最可怕的是发生混乱。请依照商店职员、警卫人员的指示来行动。

就地震而言，据说地下街是比较安全的。即便发生停电，紧急照明电也会即刻亮起来，请镇静地采取行动。

如发生火灾，即刻会充满烟雾。以压低身体的姿势避难，并做到绝对不吸烟。

在发生地震、火灾时，不能使用电梯。万一在搭乘电梯时遇到地震，将操作盘上各楼层的按钮全部按下，一旦停下，迅速离开电梯，确认安全后避难。

高层大厦以及近来的建筑物的电梯，都装有管制运行的装置。地震发生时，会自动的动作，停在最近的楼层。

万一被关在电梯中的话，请通过电梯中的专用电话与管理室联系、求助。

**七、汽车靠路边停车，管制区域禁止行驶**

发生大地震时，汽车会象轮胎泄了气似的，无法把握方向盘，难以驾驶。必须充分注意，避开十字路口将车子靠路边停下。为了不妨碍避难疏散的人和紧急车辆的通行，要让出道路的中间部分。

都市中心地区的绝大部分道路将会全面禁止通行。充分注意汽车收音机的广播，附近有警察的话，要依照其指示行事。

有必要避难时，为不致卷入火灾，请把车窗关好，车钥匙插在车上，不要锁车门，并和当地的人一起行动。

**八、务必注意山崩、断崖落石或海啸**

在山边、陡峭的倾斜地段，有发生山崩、断崖落石的危险，应迅速到安全的场所避难。

在海岸边，有遭遇海啸的危险。感知地震或发出海啸警报的话，请注意收音机、电视机等的信息，迅速到安全的场所避难。

**九、避难时要徒步，携带物品应在最少限度**

因地震造成的火灾，蔓延燃烧，出现危机生命、人身安全等情形时，采取避难的措施。避难的方法，原则上以市民防灾组织、街道等为单位，在负责人及警察等带领下采取徒步避难的方式，携带的物品应在最少限度。绝对不能利用汽车、自行车避难。

对于病人等的避难，当地居民的合作互助是不可缺少的。从平时起，邻里之间有必要在事前就避难的方式等进行商定。

**十、不要听信谣言，不要轻举妄动**

在发生大地震时，人们心理上易产生动摇。为防止混乱，每个人依据正确的信息，冷静地采取行动，极为重要。从携带的收音机等中，把握正确的信息。相信从政府、警察、消防等防灾机构直接得到的信息，决不轻信不负责任的流言蜚语，不要轻举妄动。

第七章 防震常识“三字经”

防震害，在震前，有组织，有预案；每个人，树观念，做准备，在震前；

提前查，生命线，次生害，防未然；避震所，为疏散，定地点，定路线；

震发时，莫惊慌，水气电，首先关；躲门窗，离外墙，水管处，把身藏；

贴炕沿，墙根下，有支撑，防被压；小跨间，防震佳，选跳楼，是自杀；

脸朝下，枕两臂，鼻呼吸，口眼闭；主震后，速撤离，防余震，抢时机；

护头部，很重要，柔软物，将头罩；住平房，危险小，易躲避，易外逃；

视情况，无障碍，速撤出，行动快；逃出者，莫回返，震过后，再救援；

在屋内，要机警，床柜下，藏身形；在学校，遇震险，课桌下，较平安；

忌跳楼，莫乱跑，为教师，要沉着；主震后，速撤离，有组织，莫拥挤；

聚操场，开阔地，防余震，最适宜；影剧院，大商店，遇震时，易生乱；

不拥挤，不乱跑，人挤压，命难保；在室外，仔细观，高建筑，要离远；

平静后，再撤离，听指挥，有秩序；离陡崖，避桥梁，此二处，易受伤；

驾车时，遇震情，急刹车，靠边停；公路上，车速快，慢停车，选地带；

地震灾，最严重，次生灾，不可轻；火灾凶，水灾险，若海啸，更悲惨；

次生灾，火为主，化学品，易燃爆，大烟囱，煤气道，早预防，莫马乎；

重消防，重教育，灭火器，要备齐；火灾生，要果断，电气源，先切断；

震谣言，震误传，要留意，识真假；有时间，有地点，有震级，是谣言；

信谣言，危害深，乱秩序，乱人心；搞宣传，要普遍，其内容，要精选，

从小抓，树观念，临震时，能避险；学知识，莫肤浅，信科学，辨谣言；

震来时，不慌乱，能自救，能互援；全社会，齐动员，减灾害，做贡献。

学校高空坠物应急预案和处置流程

为有效防范校园内发生高空坠物事件，切实保障广大师生人身安全，及时处置高空坠落事件的发生，维护学校的稳定，特制定本预案。

一、总则

(一)目的

为加强校园安全管理，防止高空坠物、抛物事件的发生，确保师生人身安全。

(二)编制依据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突发事件应对法》《国家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制定预案。

(三)工作原则

1.预防和处置学校突发性高空坠落物砸伤事件工作要坚持“谁主管、谁负责”原则，要本着“内松外紧”的原则，不麻痹大意，不掉以轻心，做到及时发现、及时布置、处理及时。预防和处置校园突发性高空坠落物砸伤事件要抓好两个环节:一是高空坠物事件发生前，要立足防范，掌握主动，加强宣传，从细节抓起，适时演练，提高防范措施和自救能力，增强应急预案的针对性和操作性，提高应急反应水平;二是事故发生后，要迅速反应，迅速判明性质，并报告上级主管部门，同时，依法办事，注意方法，及时果断处置。

2.高空坠物砸伤事故发生后，学校立即按预案采取应急措施，全体教职工要牢固树立“一切为了学生的思想”，在出现公共突发性事件的危急时刻，学校领导和教师，特别是共产党员、共青团员、中青年教师一定要发扬不怕牺牲，勇于奉献，吃苦耐劳的精神，以全力保护学生的安全为宗旨开展工作。

二、高空坠物的预防

(一)对非人为造成的高空坠物的预防

1.开展建筑附着物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定期对场地和设施设备、窗户及玻璃、空调主机等户外附着物组织人员排查，发现存在安全隐患的，要立即整改并登记在册。

2.在刮大风时，告知师生关好门窗，搬掉阳台边的花盆，防止高空坠物。

3.针对高空坠物所做的具体工作，进行记录与登记，作为工作证据。

(二)预防人为高空抛物的应对措施

1.采取预防为主，与各班相互配合，从宣传入手，长期经常性宣传，发动学生监督，对于不听劝阻，屡教不改的个别人员，与治安机关联合采集证据，予以处罚，防止高空坠物。

2.加强技防措施，利用监控探头等进行监测提高监督的作用。

3.明确责任，提高安全意识，创造“高空抛物可耻”的和谐氛围。

三、高空坠物应急处理

(一)高空坠物伤害事故应急处置组织机构及职责

1.高空坠物伤害应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报警:110、120

应急救援组织体系

2.职责

领导小组全面负责师生伤害事故的应急指挥、协调、抢险、救援等处置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工作小组:

(1)通讯联络组:负责事故的报警、报告及各方面的联络沟通。通知相关部门和人员立即赶赴现场，及时向上级报告事故抢险处置情况。

(2)警戒疏散组:负责组织人员有序疏散，设置警戒区域，维护现场秩序，疏通道路交通，劝退围观人员。

(3)抢险救灾组:负责人员、财产的抢救和安置。

(4)医疗救护组:负责对伤亡人员实施救治和处置。

(5)物资保障组:负责及时提供灭火器材、救灾物资，做好后勤保障工作。

(6)善后处理组:负责事故伤亡人员亲属的安抚、慰问工作，妥善处理各种善后事宜，进行或配合进行事故调查，恢复正常的教学秩序。

(二)报告(警)程序

1.学生伤害事故发生时，现场学生、教师立即报告学校校长、报告负责安全的教师和领导。现场教师或负责人要马上组织学生有序疏散，维护现场秩序。

2.伤害事故重大时，责任人立即拨打医疗救助报警电话“120”。

3.应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立即向县教体局报告。

4.校园应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立即组织各工作小组到位，按照预案规定职责开展处置救援工作。

5.通讯联络组立即与受到伤害的学生家长联系。

四、应急处置

1.疏散：警戒保卫组负责按预案有计划地组织学生撤离学生受伤害地点和危险区域，班级教师清点人数，上报校应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

2.救助：校园应急处置领导小组根据预案组织有关人员立即赶赴现场，指令各工作小组按职责分工立即到位投入医疗救助。

(1)医疗救护组立即组织卫生保健教师和有关人员携带医疗器械赶赴现场进行救助。

(2)如有需要，医疗救护组要同时拨打医疗急救电话120。并根据学生受伤情况，通知有关学生家长到达现场或指定医院。

(3)警戒保卫组设置警戒区域，维护现场秩序，保护现场，疏通校园内的道路，保安员在指定路口等待引导120医疗救助车到达指定地点。

(4)物资保障组准备车辆和有关用品，协助抢救受伤学生。

3.善后。善后处理组做好受到伤害学生的亲属的安抚、安置工作，妥善处理相关善后事宜，进行或配合进行事故的调查、调解等工作，恢复正常教学秩序。

五、伤害事故调解

1.学生伤害事故调解的条件：因学生伤害事故发生经济纠纷的双方或多方。

2.学生伤害事故调解的原则：必须遵循自愿、合法、合理的原则。

3.学生伤害事故调解的申请：伤害事故申诉方必须书面上交调解申请至学校或上级学生伤害事故调解组织。

4.学校学生伤害事故调解小组需写出书面调查报告，书面通知有关人员参加事故调解。

5.学生伤害事故调解小组应当查明事实,依法分清责任。根据事故的特点和纠纷的性质、矛盾的难易，采取灵活多样的方式，以理说服，促使纠纷双方或多方互谅互让，消除隔阂，化解矛盾，达成协议。

6.学生伤害事故发生争议，应当自受理之日60日之内，完成调解，调解不能达成协议的，应出示调解终止意见书。

六、附则

高空坠物砸伤事故发生后，学校领导机构要依法对高空坠物伤害预案的执行情况进行事后调查。因措施不到位、制度不坚持、工作推诿扯皮、应急处置不当等，造成工作停滞和严重后果的将严肃追究有关领导和工作人员的责任。

七、应急救援队伍成员

应急指挥领导小组

总指挥:付建海

副总指挥：牟堃、荆长春、孙学武

组 员：孙学芹、孙波、金玉霞、毕晓琳、胡刚、石明、王继红、胡建、孙学彬、田成伟、孙文秀、金晓波、张宽、宋谊明、崔悦、信超、全体班主任

王铉、邢雪丽、史济强、魏强、李沙沙、李彬、张勇、宗志君、崔波、张伟、全体班主任

警戒疏散组组长：孙波、魏强

成员：张勇、张宽、孙学彬、金晓波、王继红、班主任

抢险救援组组长：胡建

成员：张悦桦、杨卓然、崔悦、宋谊明、胡刚、孙文秀、信超、班主任

医疗救护组组长：孙学芹、王铉

成员：石明、毕晓琳、田成伟、崔波、卫生室成员

交通事故应急预案

为预防和减少学校交通事故的发生，保障师生的生命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的相关精神，特制定本预案。

一、引发交通事故的原因

驾驶员疲劳驾车、超速、超载、随意变道、闯禁令标志、应变能力差、车容车况差、车辆安全性能差（特别是制动系统）等情况都可能是诱发的原因。

二、预防办法和措施

1.加强对广大师生交通法规、安全行车的教育。

2.加强对乘车师生的交通安全教育，特别要教育学生不要把头、手伸出车窗外。

3.如学校集体外出,最好有组织、有秩序的列队行走，如需要乘车,选择具有正规运营资质的公司租用车辆；选择认真负责的老师随车，做好学生的安全保护工作。

4.定期对接送学生的车辆进行统计，并向家长和司机宣传遵守交通法规、安全驾车的常识，并与校车公司签订安全责任书。

5、督促校车公司做好校车车辆例行保养工作，出车前要对车容、车况、安全性能（特别是制动系统）进行检查。

三、应急处理程序

一旦发生交通事故，按下列程序处理。

1.拨打122交通事故报警。

2.报上级主管部门（先口头后书面）。

3.处置乘车人员。

(1)发现学生受伤者，要尽快及时送医院救治（或视情拨打120）。

(2)另外调动车辆接送学生，换乘车辆时，随车教师要看清周围交通、车辆行驶情况，避免发生新的交通事故。

4.通知家长。

5.配合交通事故处理部门调查，并参与调解。

6.及时做好学生及家长安抚工作，控制事态，维持学校教育教学秩序正常进行。

7.通知保险公司介入。

四、工作机构、职责

1.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付建海

副组长：孙学武、孙波、魏强

职责：下达启动处置交通应急预案命令。依据上级批示和现场情况，适时决策、发布指令，组织指挥处置行动。组织调集人员、物资及交通工具，指挥现场处置工作。向上级主管部们报告事件的情况，必要时向有关部门发出通报或协助请求。同时负责与有关卫生、公安、交通、等部门协调工作，检查监督突发事件的调查及善后处理工作。

2.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政教处

主任：张磊

成员：各年级主任和班主任教师

职责：负责组织协调工作。

3.现场处置组

组长：孙学芹

成员：学校办公室主任、总务主任、护校队

职责：深入现场做好有关救援、抢救、解释、宣传、调解、劝导等工作，及时调查收集交通事故的起因、现状、发展趋势等信息，并向领导小组办公室报告；进行现场处置，采取必要措施。